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布的《2019 半年度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胡偉

董事長

中國，深圳，2019 年 8 月 23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文亮先生（執行董事）、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凱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代码：600548

公司简称：深高速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A 股)

2019 年 8 月 23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长	胡伟	公务	廖湘文
董事	范志勇	公务	陈燕
董事	陈元钧	公务	廖湘文
独立董事	陈晓露	公务	白华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胡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超云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不派发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的中期股息（2018中期：无），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除事实陈述外，本报告中还包括了某些本公司预计或期待未来可能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预测、目标、估计及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前瞻性陈述涉及一些通常或特别的已知和未知的风险与不明朗因素，受此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实际结果可能会与这些前瞻性陈述出现重大差异。任何人需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理解该等前瞻性陈述与承诺和保证之间的差异，并审慎考虑上述及其他因素，不可完全依赖公司的前瞻性陈述。此外，本公司声明，本公司没有义务因新信息、未来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对本报告中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公开地进行更新或修改；本公司及其任何员工或联系人并未就公司的未来表现作出任何保证声明及不为任何该等声明负责。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收费公路行业的发展受政策环境影响较大，同时，路网的完善和变化对各路段一定时期的车流量会产生诱增或分流影响。该等不确定性给公司的经营和管理带来压力和挑战。本集团将继续坚持稳健经营的理念，努力开源节流，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经营环境的变化并力所能及地减低可能受到的负面影响。

在本半年度报告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对集团未来经营和发展进行了详细分析和描述，请投资者查阅和关注。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之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 ☉ 本报告中如出现分项值之和与总计数尾数不一致的，乃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4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2019(年)中期 2019(年)半年度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个月。
报告日	指	本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获董事会批准之日，即2019年8月23日。
同比	指	与2018年中期或同期相比。
本公司、公司、深高速	指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
A股	指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H股	指	本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乎情况而定。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会计准则（2006）》及以后期间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交通运输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
深圳国资委	指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交通局	指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原深圳市交通运输委员会。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国际	指	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通产公司	指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高速公路开发公司。
深广惠公司	指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原名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
招商局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路桥	指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深国际（深圳）	指	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原名怡万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指	深高速（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万科	指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银行	指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龙大公司	指	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沿江公司	指	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梅观高速	指	深圳市梅林至观澜高速公路，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是指自2014年3月31日24时起实施免费通行的梅林至观澜约13.8公里路段；梅观高速收费路段是指深莞边界至观澜约5.4公里仍保留收费的路段。
机荷高速	指	深圳市机场至荷坳高速公路，包括机荷东段（清湖至荷坳）和机荷西段（机场至清湖）。
盐坝高速	指	深圳市盐田至坝岗高速公路，包括盐坝（A段）（盐田至溪涌）、盐坝（B段）（溪涌至葵涌）和盐坝（C段）（葵涌至坝岗），总收费里程约29.1公里，自2016年2月7日零时起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盐排高速	指	深圳市盐田至排榜高速公路，又称机荷高速盐田港支线，收费里程约15.6公里，自2016年2月7日零时起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南光高速	指	深圳市西丽至光明高速公路，收费里程约31公里，自2016年2月7日零时起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水官高速	指	深圳市水径村至官井头高速公路。
水官延长段	指	水官高速延长段，为清平高速（深圳市玉龙坑至平湖高速公路）的第一期路段。
外环项目	指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简称外环高速）深圳段项目，其中宝安区海上田园北侧（接沿江高速）至龙岗区深汕高速互通立交（不含东莞段）简称为外环A段。
沿江项目	指	广州至深圳沿江高速公路（简称沿江高速）深圳南山至东宝河（东莞与深圳交界处）段（简称沿江高速（深圳段）），其中，沿江高速（深圳段）主线及相关设施工程简称为沿江一期，沿江高速（深圳段）机场互通立交匝道桥及相关设施的工程简称为沿江二期。
龙大高速	指	深圳龙华至东莞大岭山高速公路，自2016年2月7日零时起龙大深圳段（即深圳龙华至南光高速匝道接入处）共计23.8公里的路段采用发卡免费方式实施免费通行。
三项目	指	南光高速、盐排高速及盐坝高速（简称三项目），2015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深圳交通局签署了三项目调整收费的协议。
四条路	指	南光高速、盐排高速、盐坝高速和龙大高速深圳段（简称四条路），已于2019年1月1日0时起移交给深圳交通局。
清连项目	指	清远至连州的清连高速、清连一级公路、清连二级路（亦称107国道清连段）及/或清连一级公路的高速化改造工程，视乎情况而定。
阳茂高速	指	阳江至茂名高速公路。
广梧项目	指	广东广州至广西梧州高速公路（简称广梧高速）马安至河口段。

江中项目	指	中山至江门高速公路及江门至鹤山高速公路二期。
广州西二环	指	广州绕城高速小塘至茅山段，又称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
武黄高速	指	武汉至黄石高速公路。
长沙环路	指	长沙市绕城高速公路（西北段）。
南京三桥	指	南京市长江第三大桥。
益常公司	指	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为益常高速的经营管理。
益常项目	指	湖南益阳至常德高速公路（简称益常高速）及益常高速常德联络线。
龙大项目	指	本公司受托管理龙大公司 89.93% 股权，包括对龙大高速的日常经营管理。
龙大市政段	指	本公司承接的龙大高速大浪段市政配套设施的代建项目。
货运组织调整项目	指	因深圳市实施货运交通组织调整，本公司承接的相关高速公路收费站及配套设施工程的代建项目。
贵龙项目	指	本集团承接的贵州龙里贵龙城市大道一期采用 BT 模式进行建设的工程项目及相关的土地一级开发项目。
中交二公局	指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朵花大桥项目	指	贵深公司采用带资开发模式承建的龙里鸡场至朵花道路工程项目，项目的主要工程为朵花大桥。
贵龙实业	指	贵州贵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安置房项目	指	本集团承接的贵州龙里贵龙城市经济带王关综合安置区工程的代建项目，包括安置房一期和安置房二期。
贵州置地	指	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
贵州恒通利	指	贵州恒通利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悦龙	指	贵州悦龙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圣博	指	贵州圣博置地有限公司。
贵州恒丰信	指	贵州恒丰信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恒弘达	指	贵州恒弘达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业恒达	指	贵州业恒达置业有限公司。
龙里项目土地	指	本集团成功竞拍的贵龙项目及朵花大桥项目相关土地，截至报告期末已累计竞拍龙里项目土地约 3,005 亩，其中贵龙项目土地约 2,770 亩，朵花大桥项目土地约 235 亩。
贵龙开发项目	指	本集团开展的贵龙项目中已获董事会批准的 1,000 余亩土地的自主二级开发项目。
梅林关更新项目	指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该项目的实施主体为联合置地公司，项目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
水规院	指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德润环境	指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水务资产	指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一家于中国注册成立的有

		限责任公司。
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1158。
三峰环境	指	重庆三峰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伊士集团	指	法国苏伊士集团（Suez Group）。
升达亚洲	指	升达亚洲有限公司。
南京风电	指	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深高速壹家公寓	指	深圳市深高速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PPP（模式）	指	公私合营模式（Public-Private-Partnership），是政府与私人组织之间，为了建设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或提供公共物品和服务，以特许权协议为基础形成的一种合作关系。PPP模式通过签署合同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确保合作顺利完成，并最终使合作各方达到比预期单独行动更为有利的结果。
BOT（模式）	指	建设-经营-转让模式（Build-Operate-Transfer），是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经营的一种方式，以政府和私人机构之间达成协议为前提，由政府向私人机构颁布特许，允许其在一定时期内筹集资金建设某一基础设施并管理和经营该设施及其相应的产品与服务。
EPC	指	工程总承包模式（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是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BIM	指	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通过建立虚拟的建筑工程三维模型，利用数字化技术，为这个模型提供完整的、与实际情况一致的建筑工程信息库。是一种应用于工程设计、建造、管理的数据化工具，在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成本和缩短工期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ETC	指	电子不停车收费系统（Electronic Toll Collection），采用电子收费方式。
沿江货运补偿方案	指	自2018年3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沿江项目通行的全部类型货车将按正常收费标准的50%收取通行费，深圳交通局为此给予沿江公司人民币3.02亿元的补偿。
大空港片区	指	深圳宝安机场及其周边相邻地区。区域主要包括沙井、福永的西部滨海地区，其范围涵盖深圳机场、宝安西部沿江地区以及前海地区，总面积约95平方公里，处于广佛肇、深莞惠、珠中江三大城市圈交汇处和珠江口湾区核心位置，具有突出的战略区位优势。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报告而言，不包括香港和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注：

- 1、公司投资企业的主要业务情况和简称，请参阅本报告“公司简介”之集团架构图的内容。
- 2、公司经营、投资及管理项目的介绍，可参阅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深高速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ZEW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胡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琨	罗琨	龚欣、肖蔚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电话	(86) 755-8285 3331		(86) 755-8285 3338
传真	(86) 755-8285 3400		(86) 755-8285 3400
电子信箱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收费站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1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 2-4 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6
公司网址	http://www.sz-expressway.com
电子信箱	ir@sz-expressway.com
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 29 号华人行 16 楼 1603 室 电话: (852) 2543 0633 传真: (852) 2543 9996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A股)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http://www.sz-expressway.com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境内: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香港: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29号华人行16楼1603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高速	60054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圳高速	00548
债券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ZEW B2107	5684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99,192,701.81	2,677,522,763.36	0.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6,824,356.13	968,653,293.65	6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414,280,546.60	787,960,143.95	7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461,423.94	1,595,145,985.86	-50.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20,586,928.12	17,387,090,943.28	0.19
总资产	41,352,915,924.22	41,100,850,328.23	0.6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3	0.444	6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23	0.444	62.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49	0.361	7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0	6.91	增加1.8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7.93	5.66	增加2.2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107,007.54	受托经营管理龙大公司取得的 托管费收入净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5,434.57	

转让子公司产生的收益	267,175,591.34	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1,445,321.53	
外币掉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859,473.00	为锁定汇率风险，对3亿美元境外债券安排外汇掉期，报告期内因美元升值，确认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340,020.00	本期由持有的水规院及联合电子股权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900.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55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0,850,668.03	
所得税影响额	-74,464,825.85	
合计	162,543,809.53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年财务摘要

财务概要（单位：人民币百万元，除另有说明外）					
指标项目	2018年（经重列）	2017年（经重列）	2016年（经重列）	2015年（经重列）	2014年（经重列）
营业收入	5,807	5,210	4,867	3,746	3,888
其中：路费收入	5,066	4,684	4,064	3,338	3,275
息税前利润	5,463	2,816	2,360	2,275	3,590
净利润	3,440	1,384	1,061	1,407	2,016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	3,222	2,975	2,379	2,034	1,988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及收回投资现金合计数	5,195	3,340	2,663	2,205	2,0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5.54	3.02	2.78	3.02	4.52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1.577	0.635	0.487	0.645	0.925
每股现金股息（人民币元）	0.71	0.30	0.22	0.34	0.45
指标项目	2018年末（经重列）	2017年末（经重列）	2016年末（经重列）	2015年末（经重列）	2014年末（经重列）
总资产	41,101	44,015	39,218	38,267	30,986
总负债	21,561	28,225	22,977	21,668	16,082
总权益	19,540	15,789	16,241	16,599	14,904
资产负债率（%）	52.46%	64.13%	58.59%	56.62%	51.90%
总负债权益比率（%）	110.34%	178.76%	141.48%	130.54%	107.91%
净借贷权益比率（%）	58.04%	125.41%	81.32%	66.78%	71.62%
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7.97	6.25	6.51	6.42	6.23

主要财务比率说明

息税前利润	=	净利润 + 所得税费用 + 利息支出
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 及收回投资现金合计数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收回投资收到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利息保障倍数	=	息税前利润 / 利息支出
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总资产
总负债权益比率	=	总负债 / 总权益
净借贷权益比率	=	(借贷总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总权益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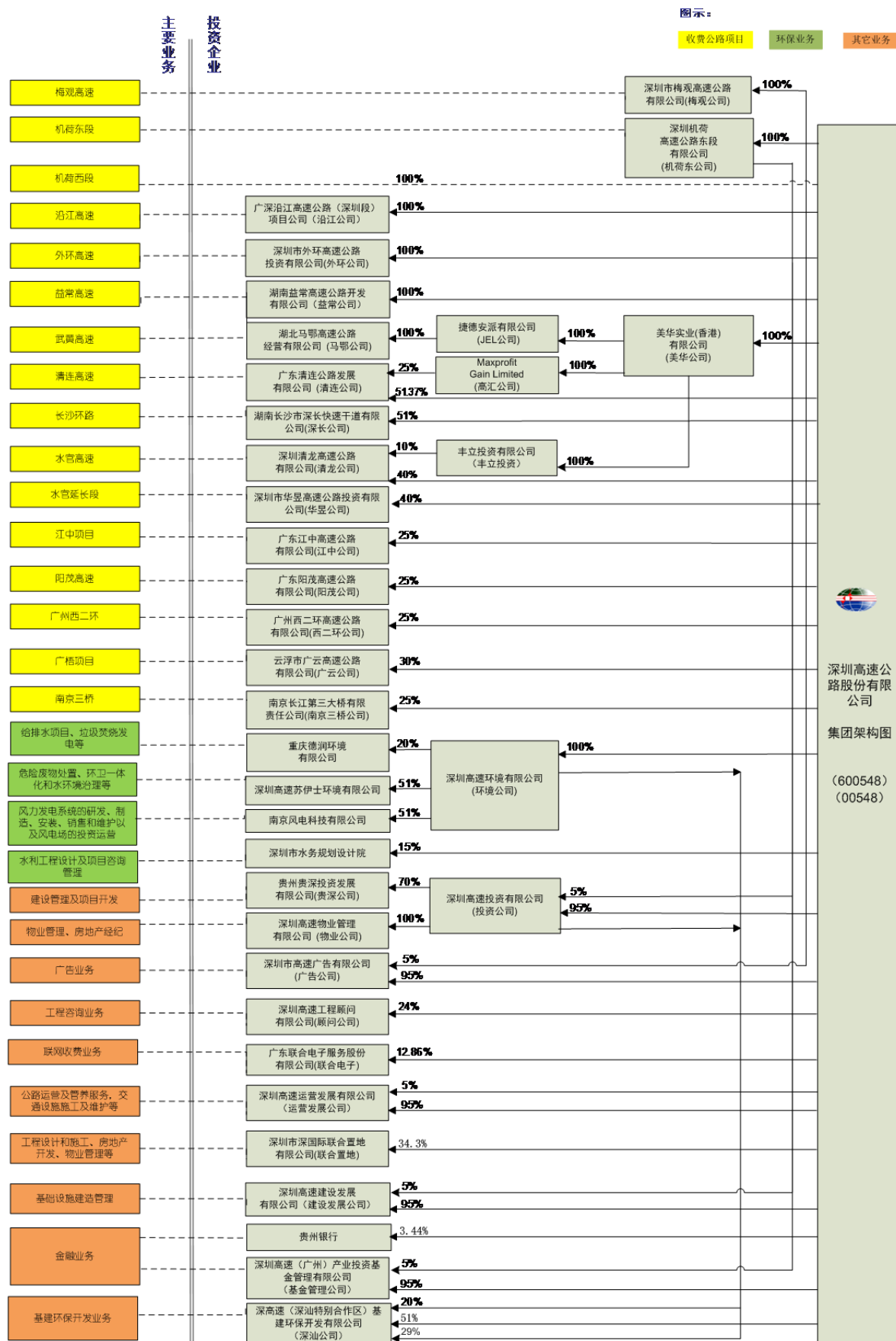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本公司于1996年12月30日在深圳注册成立，主要从事收费公路及其他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目前，其他城市基础设施主要指包括水环境治理和固废处理等的大环保业务领域。此外，本公司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营运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与管理、广告、工程咨询、联网收费和金融等业务。

截至本报告日期，本公司经营和投资的公路项目共16个，所投资或经营的高等级公路里程数按权益比例折算约546公里，其中65.7公里尚在建设中；参与区域性城市基建开发项目2个；投资环保、清洁能源和金融类项目5个；设有投资、建设、运营、环境及广告5个平台公司。

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2,180,770,326股，其中，1,433,270,326股A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5.72%；747,500,000股H股在联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4.28%。本公司最大股东为本公司之发起人、现为联交所上市公司深圳国际（股份代号：00152）全资子公司的新通产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约30.03%股份；深圳国际自2008年12月起间接持有本公司超过50%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于本报告日期，本集团投资企业（含企业简称）及业务架构如下图所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商誉	本期完成对南京风电并购和增资手续，将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
其他应收款	本期收到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税费补偿和联合置地公司剩余减资款及利息。
持有待售资产	本期完成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 100%股权和债权手续。
其他流动资产	理财产品到期。
在建工程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等项目完工。
使用权资产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支付长租公寓项目装修工程款。
递延所得税资产	沿江公司确认部分前期可抵扣亏损和公路资产减值等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有关报告期内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的具体说明，请参见本报告第四节“资产、负债情况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其中：境外资产 18,596,883.2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4%。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深高速所经营和投资的主要公路项目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资产状况优良，多年来，公司一直在交通基础设施行业领域精耕细作，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口碑，并建立了高效的、敢于创新的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积累了丰富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经验。现阶段，公司已确定了收费公路和环保双主业的战略发展方向，同时积极拓展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综合开发及金融服务等领域业务。公司通过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管理经验和创新能力，并借助良好的融资平台，逐步实现产业升级转型和双主业协同发展，形成公司在经营发展中的竞争优势。

优质路产：本集团投资或经营的收费公路项目共 16 个，主要分布在深圳市和广东省其他地区，其余 4 个项目地处湖北、湖南和江苏并位于或连接三省的省会城市武汉、长沙及南京。高速公路基本布局在经济发达或较发达地区，区位优势明显，具有较好的盈利前景，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关报告期内区域经济的情况说明，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内容。

丰富的管理经验。公司自成立以来投资建设和管理了多条高速公路，在公路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建立了完善的投资决策体系、建造和运营管理体系。公司管理团队拥有多年公路投资建设领域的综合管理经验，并在多个领域取得较好的成果及荣誉。此外，公

司近年接受政府委托开展了多项政府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得到了政府、市民等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这是对本公司所积累的丰富的工程建设管理经验的肯定，也显示出公司在输出工程管理技术和经验方面的竞争优势。

创新能力：本公司一直注重改革创新，在经营发展战略方面，通过审慎研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并结合自身特点，做出了将环保产业列为转型升级后的第二大主业的创新举措，为深高速的主业提升和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在交通基础设施行业方面，通过采取政府购买收费公路服务模式、PPP 模式、带资开发+土地开发模式等创新商业模式，达成了既满足政府交通规划的需求、也满足企业合理商业回报的合作方式，实现了集团收费公路主业的发展和突破。同时公司一直注重工程专业领域的创新，在重点建设工程中通过创新设计和建设理念，研究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攻克了大量技术难点并取得了行业内多项科研成果，促进了行业技术进步。目前，集团还顺应信息技术快速发展的趋势，积极推动智能交通的研究及运用，设定了建立智慧交通、智慧环保系统的新目标。公司通过积极发挥在各个领域的创新能力，求新求变，不断提升企业的经营发展核心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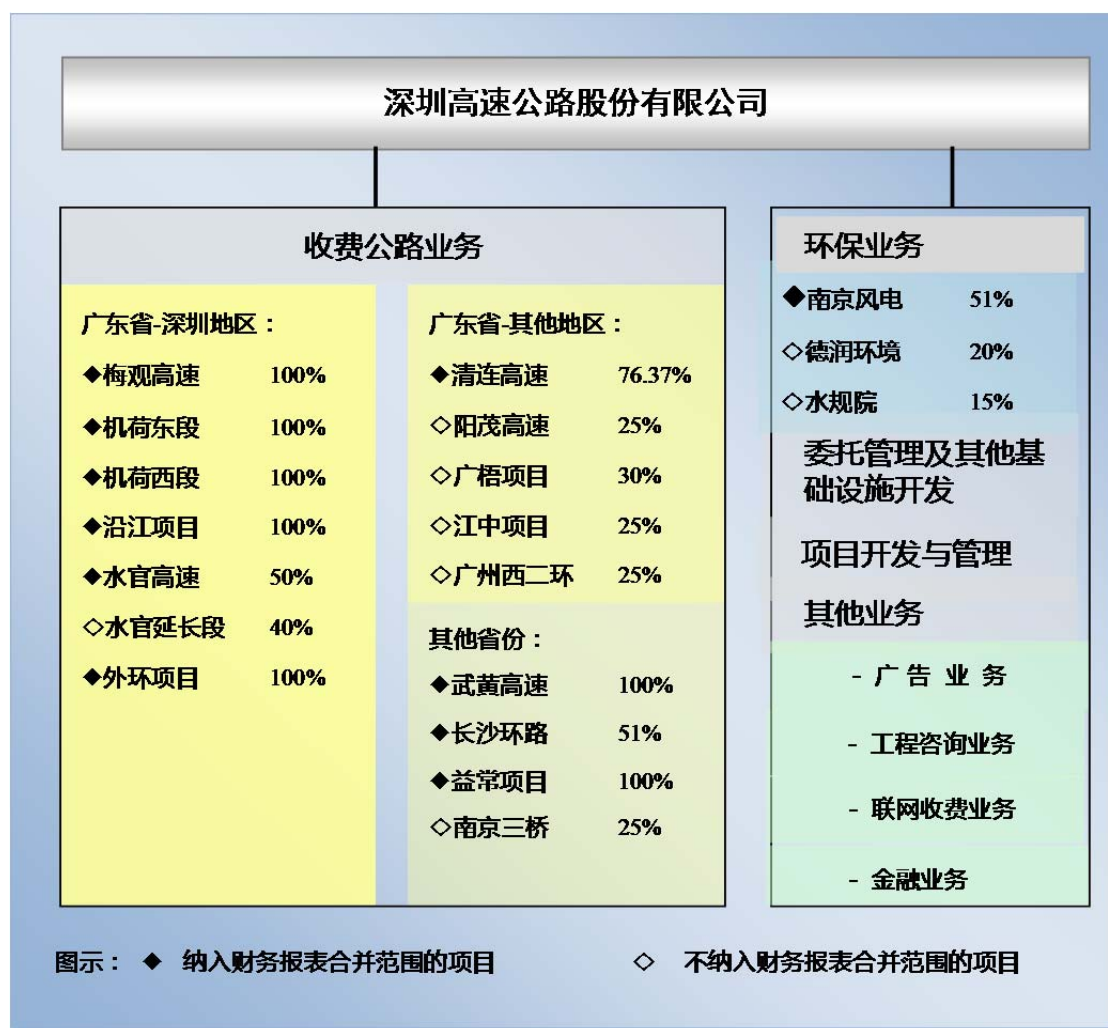
良好的融资平台。本公司在上海和香港两地上市，具备两地资本市场融资的良好平台。公司一直维持高等级的信用评级，长期以来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融资渠道通畅，并发行了多个品种的债券类融资工具，有效控制公司资金成本。有关公司财务策略以及资金管理和融资安排方面的成果，在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有详细的说明。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为实现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集团在提升并整固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以市场化、专业化、产业化为导向，对内部的组织架构和职能进行了调整和整合，已逐步搭建起城市基础设施、环保、运营、建设和广告等业务平台，包括以拓展基础设施建设市场及联动土地综合开发业务为主的投资公司；以输出公路运营、养护管理服务及智能交通业务为主的运营发展公司；以拓展大环保产业相关业务为主的环境公司；以输出工程建设管理服务为主的建设发展公司；以广告资源租赁和开发业务为主的广告公司。集团将通过上述平台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基础设施运营及基建管理、集成管理方面的竞争优势，将业务领域拓展至城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服务以及联动的土地综合开发业务领域，并积极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业务范围，发展交通规划、设计咨询、运营维护、智能交通系统、广告服务、金融等服务型业务，同时谨慎寻求与环保行业龙头、品牌企业的合作机会，高起点进入相关环保业务领域，逐步培育集团在某些环保细分领域的专业竞争实力，努力拓展集团经营发展空间。

现阶段，本集团的收入和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的经营和投资，环保业务盈利贡献正在逐步显现。此外，本集团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营运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与管理、广告、工程咨询、联网收费和金融等业务。本集团主要业务列示如下：



2019 年上半年，集团切实做好收费公路主业和委托管理业务工作，同时稳步推进环保、清洁能源等新业务。报告期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 26.99 亿元，同比增长 0.81%。其中，实现路费收入约 22.04 亿元、委托管理服务收入约 0.85 亿元、房地产开发收入约 3.09 亿元、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 1.0 亿元，分别占集团总收入的 81.67%、3.16%、11.47%和 3.7%。

(一) 经营环境分析

1 经济环境

2019 年上半年，国际形势错综复杂，受全球贸易摩擦加剧、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升温等影响，全球贸易有所减速；中国国内经济增长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3%，增速较 2018 年同期下滑了 0.3 个百分点，尽管增速有所放缓，但主要宏观经济指标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在优化调整；广东省和深圳市的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了 6.5%和 7.4%，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平稳的经济增速有助于区域内公路运输及物流整体需求的增长。以上数据来源：政府统计信息

网站

2 政策环境

◆ **收费公路行业：**近年来，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物流业降本增效，国务院及国家各级交通管理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及措施，如选择部分高速公路开展分时段差异化收费试点，广东省对省内 43 条高速公路实行货车通行费八五折优惠政策。由于本集团旗下公路项目尚未列入上述试点范围，路费收入暂未受到影响。

2019 年 5 月，国务院明确提出要力争于 2019 年底基本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不停车快捷收费；交通运输部也印发了《关于大力推动高速公路 ETC 发展应用工作的通知》（交办公路明电〔2019〕45 号）（“《通知》”），《通知》要求自 2019 年 7 月 1 日起，严格落实对 ETC 用户不少于 5% 的车辆通行费基本优惠政策；到 2019 年底，通行高速公路的车辆 ETC 使用率达到 90% 以上。实施上述政策，一方面涉及对现有收费系统的全面升级改造，将增加项目的资本开支；享受费率优惠的 ETC 通行卡用户量的骤增，将对公司路费收入造成一定负面影响。但另一方面，能够提高道路的通行效率，为司乘人员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通行服务，长远而言对降低集团人工成本和管理费用等方面具有正面影响。此外，交通运输部其后发布了修订后的交通运输行业标准《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新标准”），将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标准重新核定了车型分类，并将核载 8 人和 9 人客车由原 2 类客车降为 1 类微小型客车，这对公司路费收入将产生轻微负面影响，但新标准完善了收费公路车型分类体系，有利于减少操作差错和分类争议，从而可提高收费效率。总体而言，行业政策的变化将更有利于行业的长远发展及效率和服务的提升，对本集团路费收入的影响可控。

◆ **环保行业：**2016 年 12 月国务院下发的《“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再次明确将生态文明建设上升为国家战略。《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作为 2019 年重要工作内容。2019 上半年，国家和各级政府部门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环保政策，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 9 部门于 6 月印发了《关于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垃圾分类进入有法可依时代，为固废产业链多个细分领域带来了新机遇。

国家发改委于 2019 年 5 月下发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风电上网电价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9〕882 号），将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改为指导价，新核准的集中式陆上风电项目上网电价全部通过竞争方式确定；对于以前年度已核准的陆上风电项目并网时限及电价补贴进行了明确划分。受该政策驱动，2019-2020 年将迎来陆上风电项目建设高峰期。国家在陆续取消电价补贴的同时，加大力度建设特高压线路，建立一套基于市场机制的风电配额和电网保障性收购制度，以改善弃风限电现象。随着电网建设的推进和政策扶持效果的释放，预计风电行业将得到快速发展，弃风限电现象将持续减弱直至消失，风电产业投资价值凸现。

(二) 收费公路业务

1 业务表现及分析

2019年上半年，受宏观和区域经济环境中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营运表现总体平稳，各项目基础营运数据如下：

收费公路 ⁽²⁾	日均混合车流量（千辆次） ⁽¹⁾			日均路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19年中期	2018年中期	同比	2019年中期	2018年中期	同比
广东省 - 深圳地区：						
梅观高速	104	95	10.1%	351	336	4.6%
机荷东段	296	279	6.0%	2,047	2,024	1.1%
机荷西段	219	214	2.2%	1,778	1,746	1.8%
沿江高速 ⁽²⁾	95	87	9.7%	1,391	1,189	17.0%
水官高速 ⁽³⁾	217	218	-0.4%	1,703	1,717	-0.8%
水官延长段 ⁽³⁾	78	77	1.2%	322	316	2.0%
广东省 - 其他地区：						
清连高速	48	43	9.7%	2,332	2,139	9.0%
阳茂高速	45	53	-13.5%	1,575	1,845	-14.7%
广梧项目	39	40	-4.4%	833	866	-3.9%
江中项目	151	142	6.3%	1,245	1,268	-1.8%
广州西二环	79	76	3.2%	1,518	1,485	2.2%
中国其他省份：						
武黄高速	58	55	5.9%	1,109	1,050	5.6%
益常项目	49	53	-6.6%	1,080	1,132	-4.5%
长沙环路	38	33	15.6%	388	384	1.2%
南京三桥	37	35	5.1%	1,422	1,362	4.4%

附注：

- (1) 日均混合车流量数据中不包括节假日免费通行的车流量。
- (2) 自2018年2月8日起沿江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此外，根据深圳交通局与沿江公司签订的沿江项目实施货车运输收费调整协议，自2018年3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通行于沿江项目的所有类型的货车将按正常收费标准的50%收取通行费，深圳交通局为此给予沿江公司人民币3.02亿元的补偿。
- (3) 2018年9月水官高速及水官延长段对2017年1月后的车流量统计口径进行了调整，使得车流量数据发生了较大变化，路费收入统计依然沿用原口径。此次调整对上述两项目的实际车流量及路费收入不构成影响。

公路项目受经济环境、政策变化等因素影响的程度不尽相同，而功能定位、开通年限、沿线经济的发展情况等也使得公路项目营运表现存在差异。收费公路的营运表现，还受到周边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相连或平行道路整修、城市交通组织方案实施等因素以及其他运输方式的正面或负面的影响。此外，项目自身的建设或维修工程，也有可能影响其当期的营运表现。

(1) 广东省 - 深圳地区

报告期内，本集团深圳地区收费公路项目的总体路费收入同比有所增长。随着深圳地区交通运输网络的不断完善，市区扩容及特区一体化进程加速，加上部分高速公路及地方道路取消收费，深圳地区路网内车流的分布和组成也发生了一定的变化。

从莞高速（从化—东莞）东莞段于 2019 年 1 月开通，促进了梅观高速车流量的增长；机荷高速作为承载深圳东西向过境车流的重要快速通道，车流量呈饱和状态，加之相连的三项目及清平高速二期免费通行后对其车流量产生诱增作用，导致其高峰期车流拥堵，影响其营运表现进一步提升。

水官高速去年九月因台风影响造成一处边坡塌方，为此公司封闭局部路段的单向交通对边坡进行维修施工，施工对报告期内该项目的车流量及路费收入产生一定影响，致其上半年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基本持平，未达到增长预期。

沿江项目（“沿江高速深圳段”）是深圳西部港区重要疏港通道，车主对其认知度不断提升，加上货车收费调整政策对其货车车流量诱增作用逐步显现，其营运表现进入稳步增长期，报告期内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分别取得 9.7% 和 17.0% 的良好增长。2019 年 3 月 27 日，沿江二期国际会展中心互通立交已完工验收，待相连市政道路及配套设施完善后即可开通，届时沿江项目将可直通国际会展中心，成为大空港片区充分发挥现代物流及商贸会展功能、开展区域经济合作、发展产业集群并辐射周边城市圈的重要交通枢纽；此外，东滨隧道沙河西侧接线预计将在年内完工通车，沿江二期的深中通道深圳侧接线工程也在建设当中，相信未来随着周边路网的不断完善，沿江项目的营运表现将得到快速提升。

(2) 广东省 - 其他地区

汕湛高速云湛段（云浮—湛江）、深茂高铁江湛段（江门—湛江）及云湛高速新阳二期（新兴—阳春）的陆续开通、阳茂高速部分路段改扩建施工以及治理超限超载政策的实施对阳茂高速的营运表现产生了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使其报告期内的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均同比下降。尽管广佛肇高速道路改造对广州西二环造成一定负面影响，但受益于广州西二环路段提速效应及部分相连道路改造完工恢复通车等因素的正面影响，报告期内广州西二环日均车流量有所回升，日均路费收入同比略有增长。受云湛高速新阳二期及广西梧州绕城高速的分流影响，报告期内广梧项目的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2017 年底开通的广中江高速及于 2019 年 4 月开通的南沙大桥对江中项目产生分流，报告期内江中项目日均路费收入同比略有下降。

由广清、清连、岳临、随岳、林桐、兰南高速组成的许广高速于 2018 年 9 月全线贯通，交通效率的提升显著促进了清连高速的营运表现；清远大桥实施交通管制、汕昆高速龙怀段（龙川—怀集）于 2018 年底的开通均对清连高速营运表现产生正面影响。报告期内，清连高速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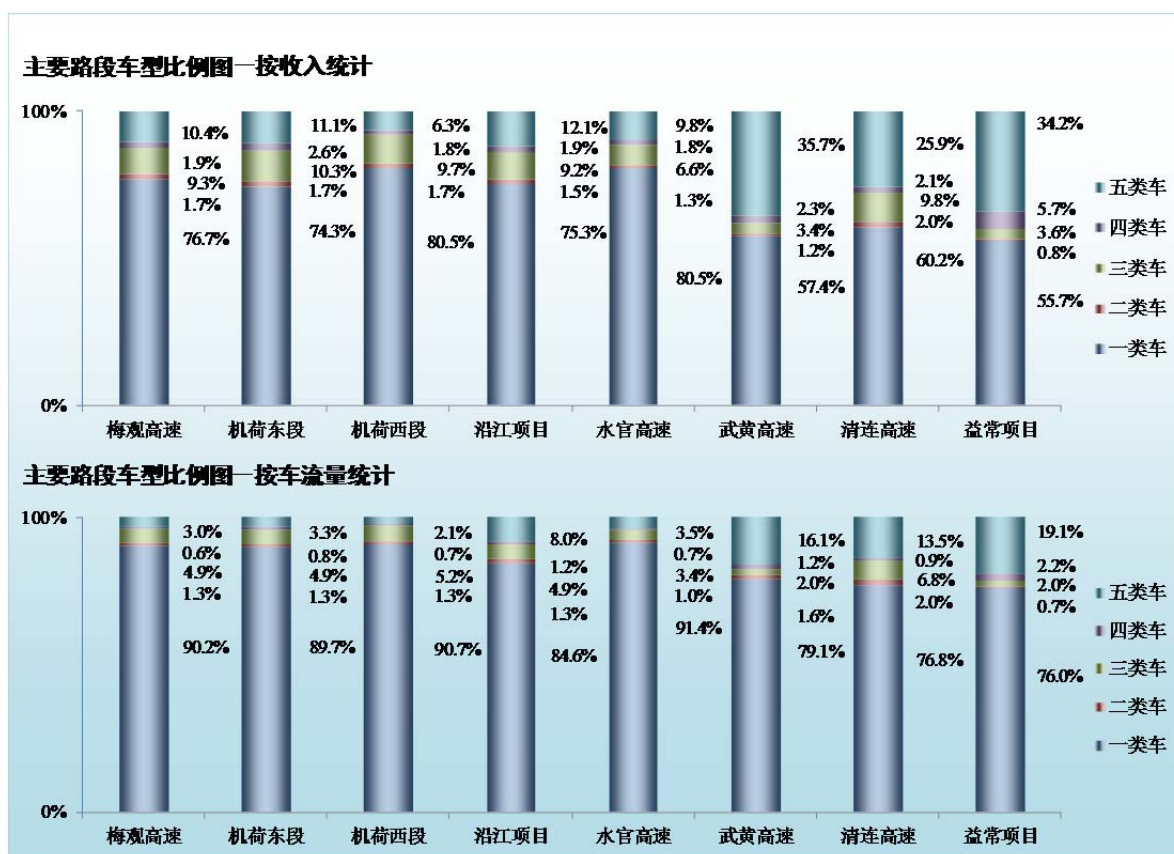
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9.7%及 9.0%。未来，清连高速作为华南地区至中原腹地的南北交通大动脉的作用将进一步凸显，对清连高速车流量的增长亦将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3) 其他省份

报告期内，受周边城市汽车保有量增长、周边路网不断完善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武黄高速的营运表现保持稳定增长；周边及区域经济的发展以及省内交通优惠政策的实施使得南京三桥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均取得个位数增长；在计重收费政策实施、周边新开通路段分流、交通管制政策实施以及沿线商圈功能变化等因素的综合作用下，长沙环路车流量保持增长，但路费收入同比基本持平；因受到周边新开通的马安高速（马迹塘-安化）、德汉大道（常德市政路）的分流影响，以及交通管制、治理超限超载等政策实施的持续作用，叠加年初冰雪灾害等负面因素，益常高速日均车流量和路费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参考信息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各主要收费公路项目的车型比例与去年相比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数据如下：



2 业务管理及提升

◆ 深入开展全面质量提升工作

为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质量、运营服务质量和综合管控与服务水平，更好地促进公司发展战略落地，报告期内，集团深入开展全面质量提升工作。对于建设板块，立足项目实际，以提升设计理念、管理水平、科技创新、服务水平为重点，并对装配式建造工艺、全过程 BIM 技术、智慧运营等专题进行深入探索和应用，形成公司建设项目“品质工程”建设标准并加以执行和推广；对于营运板块，以“路域环境优美化、道路养护标准化、服务水平优质化、场站组织高效化”为目标，提升营运管理、养护管理精细化水平和智能化水平；对于综合管理板块，结合 ISO9001 的工作思路和方法，找出公司综合管理方面存在的短板，提高工作标准，通过管理体系化、标准化、精细化和规范化提升工作效率，实现综合管理质量提升。

◆ 加快推进集团信息化建设工作

为提升集团管理能力和效率，以创新技术促经营发展，报告期内，集团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工作，已初步完成集团信息化建设顶层规划并明确了战略实施指引；通过与专业研究机构及技术团队开展战略合作，整合技术资源，依托本集团的基础设施资源优势 and 运营管理经验，结合专业技术团队的大数据、人工智能、互联网技术优势，积极推进智能交通的研究和实施，并以高速公路重大建设工程为契机，共同推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管理与服务的智能化。

遵循“建管养运一体化”的建设思路，报告期内，集团以外环项目等重大工程项目为载体，推动 BIM 技术、二维码技术、特种设备监控、智慧工地等创新技术在工程建设中的试点应用。通过信息化手段，对工程施工现场的各要素进行统一管理，形成信息化、可视化、智能化的基于 BIM 工程项目管理系统，提升管理效率和应用价值；通过二维码系统录入上万条普通构筑物及工程金属信息，可提升查询效率，为后期运营养护提供便捷的数据转交；通过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技术应用，建立高速公路一体化综合监测平台，实现道路运行状态、交通事件、车辆运行情况等自动监测、识别、预警与业务联动，提升通行效率，降低综合成本。

◆ 积极部署不停车收费系统改造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加快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不停车快捷收费，减少拥堵、便利群众”的决策部署，交通运输部和各级政府相继出台了相关具体政策及实施方案。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现不停车快捷收费涉及对现有收费系统的全面升级改造，包括收费站及收费车道软硬件改造、新建 ETC 车道、新建入口计重车道及 ETC 门架系统、拆除省界正线收费设施等一系列具体工作，建设改造工作时间紧迫且任务繁重。报告期内，本集团根据交通运输部总体技术方案及各级政府部门文件要求，积极部署相关工作，营运管理部门正按照所在地交通主管部门要求开展工程设计及建设实施等相关工作。

3 业务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外环项目完工进度约 56%，土地征收和拆迁工作基本完成，已完成约 62%的路基工程、约 44%的桥梁工程、约 85%的隧道工程和约 11%的路面工程。有关外环项目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3 月 18 日的公告、2016 年 4 月 25 日的通函中相关内容。

本公司已取得沿江项目 100%权益，截至报告期末，沿江二期完工进度约 32%，已累计完成约 97%土地征收和拆迁工作，完成约 46%的路基工程、48%的桥梁工程和约 10%的路面工程，其中，国际会展中心互通立交已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通过交工验收。

为配合政府的高速公路建设整体工作计划与安排，提高道路安全质量及通行环境，董事会已于 2018 年 1 月批准本集团开展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报告期内，本公司正积极推动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工程可行性报告编制及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

本公司持有阳茂公司 25%股权，阳茂高速的改扩建工作已于 2018 年中启动，计划于 2022 年完工。截至报告期末，阳茂高速改扩建工程的前期各专项审批及招标工作已基本完成，已完成约 97%的征地工作，初步启动房屋拆迁工作，预制梁场建设、软基处理、桥梁桩基等主体施工工程正在进行之中。

(三) 环保业务

本集团在整固与提升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积极探索以水环境治理、固废危废处理、清洁能源等为主要内容的大环保产业方向的投资前景与机会，为集团长远发展开拓更广阔的空间。本集团已设立了环境公司作为拓展大环保产业相关业务的市场化平台。

本集团于 2017 年认购了水规院 15%股权，水规院是中国最早开展水务一体化设计的综合性勘测设计机构，拥有水利行业、市政给排水、工程勘察综合、测绘等 7 项甲级资质，是全国勘察设计 500 强和水利类勘察设计行业 50 强企业。近年内，水规院抓住政府大力发展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机遇，持续优化市场布局，延伸业务链条，在粤港澳大湾区及周边多个省市开展了引水工程安全整改及供水、水环境治理与城市综合发展、水质保障工程勘测设计、黑臭河渠综合治理、临时污水处理等项目。报告期内，水规院新承接了三个污水处理设施项目，其他业务订单充足。本公司以合理的价格投资水规院，在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的同时，高起点切入水环境治理领域，这将有助于本公司获得水环境治理和城市水务方面的技术研发资源，扩充市场渠道，与相关合作方实现产业链的优势互补，帮助公司快速提升水环境治理市场竞争力。

2017 年，本集团全资子公司环境公司完成收购德润环境 20%股权。德润环境是一家综合性的环境企业，旗下拥有重庆水务和三峰环境等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供水及污水处理、垃圾焚烧发电、环境修复等。重庆水务主营城市供水和污水处理，在重庆全市的供水和污水处理市场占主导地位，盈利稳健，现金流充沛。三峰环境是国内垃圾焚烧发电领域集投资、建设、设备成套和运营管理于一体的大型环保集团，主要从事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EPC 工程总承包、设备制造和

运营管理全产业链服务，拥有全套垃圾焚烧和烟气净化、第三代网管式膜处理等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德润环境重点深耕重庆及周边区域市场，并积极推进成都武侯区“宜居水岸一期”项目、垃圾填埋场生态修复及管理维护项目等在手项目的运作。本集团通过收购德润环境的股权，一方面可以扩大本公司的环保业务，获得合理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可与国内领军企业开展深层次合作。

经公司执行董事会批准，2018年10月底，环境公司与苏伊士集团旗下的升达亚洲合资成立了深圳高速苏伊士环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亿元，其中环境公司占51%股权）。该公司的成立，将可发挥双方优势，有效促进双方在工业环保等领域的业务拓展和合作。

经董事会批准，2019年3月本集团签订了《关于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并购协议》（“并购协议”），根据并购协议，本集团以人民币51,000万元通过股权受让和增资方式控股收购南京风电51%股权，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3月15日公告的相关内容。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已经完成，南京风电自2019年4月8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南京风电是一家专门从事可再生、新型能源风能发电的高科技企业，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风力发电系统的研发、集成、制造、安装、销售和维修，以及风电场的投资运营。南京风电具有自主研发和生产大型风力发电机组的技术能力，具备风场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经验和能力，公司业务发展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清洁能源作为大环保产业中新兴领域，是本集团发展战略中确定重点关注的新产业发展方向。现阶段的风电政策环境、市场供求关系给南京风电带来难得的市场机遇，但因产能制约也面临供货能力受限的压力。本集团将把握历史机遇，整合优势资源，努力实现并购南京风电时制定的业绩目标。

随着市政环卫市场化改革进程的推进、垃圾分类等一系列环保政策的出台，为固废产业链多个细分领域带来了新机遇。本集团将发挥公司的区域性及资源性优势，适时切入环卫市场，逐步构建涵盖居民垃圾保洁、分类、转运及处理的一体化服务体系，并以此为基础，进行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切入垃圾收集分类及焚烧发电等细分领域。此外，报告期内，本集团还积极开展工业废水废物及水环境治理等领域的调研和投资项目的考察与洽谈，本集团将结合区域性拓展战略，在参与城市综合开发建设中，择机切入到环卫一体化、固废一体化、水环境综合治理及垃圾发电等实体项目的建设及运营。

有关报告期内德润环境及南京风电等项目的盈利情况，请参阅下文「财务分析」及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2的相关内容。

(四) 委托管理及其他基础设施开发

依托收费公路主营业务，集团凭借多年来在相关领域积累的专业技能和经验，持续开展或参与委托管理业务。通过建设和营运委托管理业务（亦称代建业务和代管业务），集团输出建设管理和营运管理方面的服务，按照与委托方约定的计费模式收取管理费用及/或奖励金，实现合理的收入

与回报。此外，本集团还尝试利用自身的财务资源和融资能力，参与地方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开发，以取得合理的收入与回报。

1 代建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代建项目包括深圳地区外环项目、货运组织调整项目、龙华市政段项目等。集团现阶段在代建业务方面的主要工作，是强化在建项目的安全和质量管理、统筹和监督各项目代建收益的回收、推进已完工项目的竣工验收、以及积极推动新市场、新项目的开发与合作。

报告期内，代建项目的各项工作均有序推进。其中外环项目的进展情况请见本章节上文“业务发展”相关内容；货运组织调整项目已完成74%的形象进度，其中第一批次4个站点均已完工启用，第二批次主体工程尚未启动；龙华市政段项目完成约37%的施工进度。

此外，2019年7月本公司经公开招标程序，被确定为深汕生态环境科技产业园（“环境园”）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全过程代建单位，负责环境园基础设施的全过程代建管理工作，中标代建管理费合同金额约22,655万元。该项目基础设施建设由深圳市人民政府投资，预计至2025年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 代管业务

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宝通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合同，据此，宝通公司将其持有的龙大公司89.93%股权委托予本公司代为管理，委托管理合同期限由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自2019年1月1日起，龙大公司实际需要管理的路段为龙大高速公路松岗以北段约4.4公里收费公路，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8年12月28日的公告。

四条路已于2019年1月1日0时起移交给深圳交通局，过渡期内四条路的综合管养工作已直接委托给本公司承担。报告期内，经过公开招标程序，本公司及运营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已成功中标四条路综合管养项目，承接四条路的管养工作，合同期限由2019年6月11日起至2020年6月10日止。

报告期内各项委托管理业务的盈利和收支情况，请参阅下文“财务分析”的内容以及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42的相关内容。

3 其他基础设施开发与管理

截至报告期末，深汕特别合作区的土地平整及相关配套工程项目中6块地块已基本完工，1块地块已完成约67%的形象进度，另有2块地块尚在准备施工前期工作，该项整体工程计划于2019年底全面完工。

朵花大桥项目全长约2.2公里，主要工程为朵花大桥的建设，是贵州龙里县政府通过其平台公司贵龙实业所投资的市政项目，该项目投资预算约9亿元，建设期预计约为3年。2018年3月29日，龙里县政府、贵龙实业与贵深公司签订了该项目的投资合作协议，根据投资合作协议，由贵

深公司负责筹集建设资金，贵龙实业将按约定向贵深公司支付项目费用，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8年3月29日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完成约17%的形象进度，临建工程已基本完成，并已完成约88%的桥梁基础工程。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投资公司投资开展福永、松岗长租公寓项目，并与深圳市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作为开展长租公寓业务合作的主体。2018年9月深圳市深高速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已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投资公司占6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松岗项目正在推进招租工作，目前出租率约为55%；福永项目的装修施工基本完成，基本具备招租条件。

报告期内各项委托管理业务的盈利和收支情况，请参阅下文之“财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五) 新产业拓展

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集团按照本期发展战略部署，审慎尝试土地综合开发、城市更新等新的业务类型，密切关注和把握优势地区和现有业务相关区域的合作机会，作为主营业务以外的业务开发和拓展，以及收入的有益补充。

1 土地项目开发与管理

(1) 贵龙开发项目

随着贵龙城市大道及周边基础设施的完善以及整个贵龙城市经济带的开发，本集团预期龙里区域土地有较好的增值空间。此外，为了有效降低贵龙项目的款项回收风险，在项目中获取预期以至更佳的收益，贵深公司积极参与龙里区域土地的竞拍。至本报告期末，已累计竞拍龙里项目土地约3,005亩（约200万平方米），其中贵龙项目土地约2,770亩，成交金额约为9.61亿元；朵花大桥项目土地约235亩，成交金额约11,771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贵龙项目土地中约1,610亩的权益已转让，1,045亩正在进行二级开发，剩余土地将用于自主二级开发或转让。贵深公司已成立若干全资子公司，具体持有和管理上述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贵深公司正采取分期滚动开发的策略，以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为主体，对已取得土地中的1,045亩（约69.7万平方米）进行自主二级开发。在茵特拉根小镇项目的建设工程中，贵深公司精心打造高端精品工程，茵特拉根小镇项目以其独特的建筑设计风格、优美的景观园林及人居环境在当地市场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截至报告期末，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约247亩，相当于16.4万平方米）推出的313套住宅已全部销售并基本交付使用；茵特拉根小镇二期（约389亩，相当于26万平方米）第一阶段工程共推出的238套住宅已全部销售并回款，并已完成交房近80%，二期第二阶段工程主要为商业配套物业，拟推出95套商业物业，已签约销售并回款57套，该等工程的主体结构已基本完成，并已启动交房工作；茵特拉根小镇三期（约229亩，相当于15.3万平方米）已投入建设，其中三期第一阶段工程拟推出271

套住宅，已签约销售并回款 196 套，预期将于 2020 年年底前完工，三期第二阶段工程拟为商业配套物业。贵深公司对剩余土地开发的规划和设计工作正在进行中。

为快速回笼资金，实现土地的市场价值，董事会于 2018 年 7 月批准本集团以公开挂牌方式整体转让贵州圣博、贵州恒丰信、贵州恒弘达和贵州业恒达（“四家公司”）100%股权及债权，挂牌价格不低于四家公司的资产评估结果之和，且不低于 55,080 万元，该四家公司主要资产是持有约 810 亩贵龙土地。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已经完成，本集团已收回了约 56,700 万元的土地转让款。此外，于 2018 年底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贵深公司参与约 115 亩贵龙土地的竞买，报告期内，该项竞买已完成，成交价格约 6,349 万元。

随着贵龙项目所在区域经济的不断发展，区域价值不断提升。贵深公司通过对茵特拉根小镇前期项目的运作与实践，已探索及积累了一定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管理与运作经验，形成了适合该区域房地产行业特点的商业开发模式。为抓住市场机遇，有效降低朵花大桥项目的款项回收风险，董事会已批准贵深公司（或其设立的持地项目公司）参与龙里县政府拟分批出让的约 1,000 亩土地挂牌的竞买。于 2018 年内，贵深公司已完成 235 亩（约 15.7 万平方米）的土地竞买，成交金额总计约 11,771 万元。

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贵深公司将视整体市场情况和发展机会，适时通过市场转让、合作或自行开发等方式来实现所持有土地的市场价值，尽快实现集团的投资收益，切实防范与土地相关的合同和市场风险。

（2）城市更新项目

根据相关协议及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与深圳国际（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公司）、万科共同投资联合置地，三方分别持有该公司 34.3%、35.7%和 30%的股权，联合置地主要为梅林关更新项目的申报及实施主体。梅林关更新项目地块的土地面积约为 9.6 万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居住用地及商业用地，计容建筑面积总计不超过 48.64 万平方米（含公共配套设施等），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4 年 8 月 8 日、9 月 10 日、10 月 8 日的公告，2018 年 7 月 25 日、9 月 28 日、11 月 13 日的公告，以及日期分别为 2014 年 9 月 17 日和 2018 年 10 月 22 日的通函。

梅林关更新项目计划分三期进行建设，其中项目一期预计住宅可售面积约 7.5 万平方米，预售套数 830 余套，保障房面积约 4.2 万平米；项目二期预计住宅可售面积约 6.8 万平方米；项目三期预计住宅可售面积约 6.3 万平方米，并设有约 19 万平方米的办公及商务公寓综合建筑；此外本项目总体规划了约 3.45 万平方米的商业配套物业。截至报告期末，项目一期和风轩累计销售 700 余套，去化率约 88%；项目二期正在进行主体工程施工；项目三期正在进行相关报建及前期基础工程。

(六) 其他业务

本集团分别于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认购贵州银行增发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共计持有贵州银行 4.26 亿股股份，持有的股权约占其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3.44%。报告期内，董事会已批准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权的子公司以合计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增持贵州银行股份，授权有效期由 2019 年 6 月 11 日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止。贵州银行具有良好的现金分红能力以及较大的发展空间，认购贵州银行增发股份，可优化本公司资产配置，并将对本公司后续在相关地区开展基础设施投资运营业务产生良好的协同效应。有关贵州银行的投资收益情况，请参阅下文之“财务分析”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公司在满足有关前置条件的前提下参与投资深圳绿源节能环保基金（有限合伙）（以工商名称核准为准，简称“绿源基金”），参投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或基金总规模的 25%（以孰低为准，可允许基金最多分两期封闭）；基金参与各方需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各自内部审批并签署合伙协议，否则本次审批失效，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11 日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尚未就投资绿源基金签订任何协议。

本公司通过全资持股的广告公司，开展收费公路两旁和收费广场的广告牌出租、广告代理、设计制作及相关业务。除经营、发布高速公路沿线自有媒体外，广告公司近年还进一步开展市区主干道户外媒体业务，同时也为客户提供品牌策划及推广方案。

本公司持股 24%的顾问公司是一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工程咨询专业公司，业务范围涵盖了前期咨询、勘察设计、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工程监理、工程试验、工程检测、养护咨询等方面，具备承担工程项目投资建设全过程咨询服务的从业资格与服务能力。

本公司持股 12.86%的联合电子主要从事广东省内收费公路的电子清算业务，包括电子收费及结算系统投资、管理、服务及相关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上述各项业务的进展总体顺利，符合集团预期。受规模或投资模式所限，该等业务的收入和利润贡献目前在集团中所占比例很小。有关报告期内其他业务的情况，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13 和附注五\42 的相关内容。

二、财务分析

2019 年上半年，集团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1,576,824 千元（2018 年中期：968,653 千元），同比增长 62.79%，主要为报告期内完成对沿江公司的注资工作，确认部分前期可弥补亏损和公路资产减值等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 100%股权和债权增加集团投资收益所致。详见下文第（三）点“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相关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99,193	2,677,523	0.81%
营业成本	1,408,694	1,282,860	9.81%
销售费用	10,369	6,618	56.67%
管理费用	83,385	42,196	97.62%
研发费用	2,982	-	不适用
财务费用	269,305	500,549	-46.20%
投资收益	597,091	288,612	106.88%
所得税费用	-190,207	267,74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461	1,595,146	-5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802	-333,72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87	-976,750	26.63%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699,193 千元,同比基本持平。因三项目于 2018 年底被政府提前回购,扣除其上年同期路费收入 341,918 千元的影响后,可比营业收入增长 15.57%,其中,可比路费收入总体增长 3.95%,此外,贵龙开发项目随交房数量增加本期收入有所增加,以及新增三项目新建匝道站运营成本补偿服务收入和四条路政府回购后委托管养服务收入。有关营业收入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项目	2019 中期	所占比例 (%)	2018 中期	所占比例 (%)	同比变动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 - 收费公路	2,204,299	81.67	2,462,485	91.97	-10.48	(1)
其他业务收入 - 委托管理服务	85,361	3.16	44,519	1.66	91.74	(2)
其他业务收入 - 房地产开发	309,498	11.47	110,811	4.14	179.30	(3)
其他业务收入 - 广告及其他	100,034	3.71	59,708	2.23	67.54	(4)
营业收入合计	2,699,193	100.00	2,677,523	100.00	0.81	

情况说明:

(1) 报告期内,路费收入同比下降 10.48%。扣除三项目上年同期路费收入 341,918 千元的影响后,可比路费收入同比增长 3.95%,除水官高速和益常高速路费收入基本持平或略有下降外,沿江高速、清连高速、武黄高速

等附属收费公路均取得一定程度增长。报告期内各项目经营表现分析，详见上文“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内容。按具体项目列示的收入情况载列于下文第（二）点“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2) 报告期内，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同比增长 91.74%，主要为报告期内随代建项目建设进度推进，委托管理服务收入有所增加及新增四条路政府回购后委托管养服务收入。

(3)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收入同比增加 179.30%，主要为贵龙开发项目本期交房数量增加。

(4) 报告期内，广告及其他收入同比增加 67.54%，主要为新增三项目新建匝道站运营成本补偿服务收入。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营业成本为 1,408,694 千元（2018 年中期：1,282,860 千元），同比增长 9.81%，扣除上年同期三项目相关营业成本的影响后，可比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6.25%，主要为附属收费公路人员成本、公路维护成本及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贵龙开发项目因收入增加相应结转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等所致，有关营业成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2019 中期	2019 中期占总成本比例(%)	2018 中期 (经重列)	2018 中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变动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收费公路	人工成本	141,341	10.03	165,352	12.89	-14.52	(1)
	公路维护成本	79,710	5.66	68,221	5.32	16.84	(2)
	折旧及摊销	728,011	51.68	824,890	64.30	-11.74	(3)
	其他业务成本	103,251	7.33	106,000	8.26	-2.59	
	小计	1,052,313	74.70	1,164,462	90.77	-9.63	(4)
其他业务成本 - 委托管理服务		80,504	5.71	22,188	1.73	262.82	(5)
其他业务成本 - 房地产开发		199,220	14.14	56,545	4.41	252.32	(6)
其他业务成本 - 广告及其他		76,657	5.44	39,664	3.09	93.26	(7)
营业成本合计		1,408,694	100.00	1,282,860	100.00	9.81	

情况说明：

(1) 主要为三项目政府回购后相关的收费后勤系列员工成本同比减少。

(2) 主要为水官高速因边坡塌方进行维修施工，集团公路维护成本同比有所增加。

(3) 主要为三项目政府回购后相关资产的折旧摊销费用同比减少。

(4) 按具体项目列示的成本情况载列于下文第（二）点“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5) 主要为随代建项目的工程建设进度推进，相关委托建设管理成本增加以及新增四条路政府回购后委托管养服务成本。

(6) 因交房数量同比增加，贵龙开发项目结转的商品房开发成本同比增加。

(7) 主要为新增三项目新建匝道站相关运营成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销售费用为 10,369 千元（2018 年中期：6,618 千元），同比增加 56.67%，主要为南京风电纳入合并范围使得集团销售费用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管理费用为 83,385 千元（2018 年中期：42,196 千元），同比增加 97.62%，主要是报告期内随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管理类员工人数有所增加，以及南京风电纳入合并范围使得集团管理费用有所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研发费用为 2,982 千元，为南京风电纳入合并范围，使得集团研发费用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269,305 千元（2018 年中期：500,549 千元），同比下降 46.20%，主要为报告期内利息支出随平均借贷规模下降而减少，以及外币负债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损失同比减少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对美元债实施锁汇掉期交易，有关外汇掉期交易的详情请参阅下文第（三）点。在对冲“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外汇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后，集团报告期综合财务成本为 254,446 千元（2018 年同期：490,383 千元），同比下降 48.11%。此外，报告期内集团综合借贷成本为 4.42%（2018 年同期：4.70%），较上年同期下降 0.28 个百分点。有关借贷规模变化详情请参阅下文“资产、负债情况分析”的内容。有关财务费用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费用项目	2019 年中期	2018 年中期	增减比例(%)
利息支出	346,701	511,949	-32.28
减：资本化利息	59,212	29,711	99.30
利息收入	25,312	32,428	-21.94
加：汇兑损益及其他	7,128	50,739	不适用
财务费用合计	269,305	500,549	-46.20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

集团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为-190,207千元（2018年中期：267,748千元），同比减少457,955千元，主要为报告期内完成对沿江公司注资41亿，根据其未来盈利情况，对前期部分可弥补亏损及公路资产减值等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集团实现投资收益597,091千元（2018年中期：288,612千元），同比增长106.88%。主要为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100%股权及债权确认股权转让收益、收到联合电子2018年度分红以及应占德润环境和贵州银行投资收益增加所致。有关投资收益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中期	2018年中期	增减金额
1、应占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水官延长段	4,637	4,146	492
广梧项目	20,246	19,324	922
阳茂高速	41,646	47,173	-5,527
江中项目	18,714	11,782	6,932
广州西二环	31,323	29,014	2,309
南京三桥	29,583	27,916	1,667
德润环境	97,105	92,446	4,659
贵州银行	60,687	50,878	9,810
其他 ^{注1}	-3,551	2,606	-6,157
小计	300,390	285,283	15,107
2、转让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67,176	-	267,176
3、收到联合电子分红	28,080	-	28,080
4、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5	3,329	-1,883
合计	597,091	288,612	308,479

注1：为应占顾问公司和联合置地公司的投资收益。

现金流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收费公路主业的路费收入均以现金收取，经营现金流稳定。报告期内，集团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786,461千元（2018年中期：1,595,146千元），同比减少50.70%，主要为报告期内缴纳的税费同比增加，及上年同期沿江公司收到政府货运补偿款所致。此外，报告期内联营企业经常性投资收回现金^注为189,716千元（2018年中期：67,673千元），同比增加122,043千元。

注：经常性投资收回现金指来自本公司联营企业的现金流分配（含利润分配）。按照本公司部分联营企业公司章程约定，在该等公司满足现金流分配条件时向股东分配现金流。根据收费公路行业特点，该等收回投资现金为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公司提供经营活动之现金流入净额和经常性投资收回现金数，希望帮助报表使用者了解集团源于经营和投资活动的经常性现金流量的表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集团投资活动现金净额同比增加约9.6亿元，主要为收到联合置地公司剩余减资款以及收到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集团筹资活动录得现金净流出同比增加约 2.6 亿元，主要为利润分配同比增加及本期收到联合置地股东借款所致。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政策及不同摊销方法下的差异

本集团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进行摊销，即摊销额按照单位使用量基准，以各期间实际交通流量占收费经营期限内之预计总交通流量比例计算确定。集团对该预计交通流量进行定期检讨和调整，以确保摊销额的真实和准确。关于本项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7（1）和 31（2）。

一般在收费公路营运的前期阶段，按车流量法计提的摊销额比按直线法的为低。报告期内，按本公司权益比例计算的两种摊销方法下的摊销差异为 1.42 亿元（2018 年中期：1.45 亿元），摊销差异有所降低。采用不同的摊销方法对收费公路项目产生的现金流并不产生影响，从而也不会影响各项的估值水平。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	毛利率同比变动 (%)
收费公路	2,204,299	1,052,313	52.26	-10.48	-9.63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	营业成本同比变动 (%)	毛利率同比变动 (%)
清连高速	422,006	226,605	46.30	8.98	14.39	减少 2.54 个百分点
机荷东段	370,418	144,284	61.05	1.09	-4.23	增加 2.16 个百分点
机荷西段	321,785	54,180	83.16	1.83	-1.65	增加 0.60 个百分点
水官高速	308,281	231,124	25.03	-0.78	9.38	减少 6.97 个百分点
沿江高速	251,688	135,569	46.14	17.00	19.89	减少 1.30 个百分点
武黄高速	200,770	103,286	48.55	5.63	-12.81	增加 10.89 个百分点
益常高速	195,510	96,066	50.86	-4.54	1.31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长沙环路	70,296	25,823	63.27	1.18	19.25	减少 5.56 个百分点
梅观高速	63,545	35,376	44.33	4.62	3.29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合计^{#1}	2,204,299	1,052,313	52.26	3.95	5.50	减少 0.70 个百分点

注 1：不含上年同期三项目相关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同比变动 (%)
广东省	1,737,722	-13.03

湖北省	200,770	5.63
湖南省	265,807	-3.09
合计	2,204,299	-10.48

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集团附属收费公路毛利率总体为 52.26%，同比下降 0.45 个百分点，三项目回购以及其他路段因路费收入、专项维护费用及折旧摊销费用变动，是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但总体变动轻微。

3 其他**(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沿江公司对前期部分可抵扣亏损及公路资产减值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为改善沿江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完成对沿江公司注资 41 亿元，根据其未来盈利预测情况，对前期部分可弥补亏损、公路资产减值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约 511,616 千元，相应增加集团净利润约 511,616 千元。有关详情载列于本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20。

2 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 100%股权和债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集团完成了转让贵州圣博、贵州恒丰信、贵州恒弘达和贵州业恒达 100%股权和债权相关手续，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267,176 千元，增加集团税后净利润 140,267 千元。有关详情在列与本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48 和附注六\2。

3 对已发行美元债券进行外汇掉期交易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了 3 亿美元 5 年期境外债券，为规避美元汇率波动风险，本公司通过外汇掉期交易方式实现对汇率风险锁定。报告期内，因人民币贬值，集团确认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859 千元，该收益扣除报告期内因持有美元债券产生的汇兑损失后为锁汇损益。有关详情载列于本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49。

(四)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本集团资产以高等级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为主，占总资产的 60.66%，货币资金和其他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11.36%和 27.98%。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团总资产 41,352,916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41,100,850 千元），较 2018 年年末略有增加。

2019 年 6 月 30 日，集团未偿还的有息负债总额为 14,030,705 千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13,922,655 千元），较年初基本持平。2019 年上半年集团平均借贷规模为 139 亿元（2018 年中期：214 亿元），同比下降 35%。

资产负债情况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963	0.15	45,103	0.11	32.95	(1)
预付款项	233,020	0.56	166,448	0.40	40.00	(2)
其他应收款	401,919	0.97	1,580,256	3.84	-74.57	(3)
持有待售资产	-	-	296,641	0.72	-100.00	(4)
其他流动资产	57,784	0.14	264,155	0.64	-78.13	(5)
在建工程	18,187	0.04	31,264	0.08	-41.83	(6)
长期待摊费用	28,129	0.07	5,962	0.01	371.78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416	1.64	172,392	0.42	292.37	(8)
应收账款	313,778	0.76	174,639	0.42	79.67	(9)
合同资产	349,017	0.84	166,842	0.41	109.19	
商誉	156,040	0.38	-	-	不适用	
应付票据	60,739	0.15	-	-	不适用	(10)
预计负债	8,170	0.02	-	-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172,629	0.42	-	-	不适用	
租赁负债	148,981	0.36	-	-	不适用	(11)
短期借款	483,676	1.17	117,425	0.29	311.90	(12)
应付职工薪酬	118,815	0.29	221,882	0.54	-46.45	(13)
应交税费	247,463	0.60	1,353,424	3.29	-81.72	(14)
其他应付款	3,544,741	8.57	2,396,829	5.83	47.89	(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185	0.16	128,370	0.31	-50.00	(15)

资产负债情况说明：

- (1) 外汇掉期工具受汇率影响变动。
- (2) 贵龙开发项目预付土地出让金。
- (3) 收到三项目政府回购相关剩余补偿款及联合置地公司剩余减资款和利息。
- (4) 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 100%股权及债权转让手续完成。
- (5) 银行理财产品到期。
- (6)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等项目完工。
- (7) 支付长租公寓项目装修款。
- (8) 沿江公司对前期部分可抵扣亏损和公路资产减值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9) 南京风电纳入合并范围，相关报表项目增加。

- (10)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具体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2。
- (11) 根据市场资金形势增加短期借款。
- (12) 支付 2018 年度员工绩效奖金。
- (13) 支付三项目资产处置相关税费。
- (14) 应付 H 股股利及收到联合置地公司股东借款。
- (15) 预收沿江高速货运补偿收入摊销。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如下：

资产	类别	银行	担保范围	期限
清连项目收费权 ^{注1}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9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连公司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梅观公司 100%股权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为 8 亿元公司债券到期兑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	至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外环高速收费权及项目下全部收益 ^{注2}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	至外环公司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沿江高速收费权 ^{注3}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4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说明：

- (1) 由控股子公司清连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清连公司的银团贷款余额为 16.84 亿元。
- (2) 全资子公司外环公司以外环高速合法拥有的收费权及经营活动中可收取的收益及债权为质押，向银团申请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于报告期末，外环公司银团贷款余额为 27.7 亿元。
- (3) 由控股子公司沿江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银团贷款余额为 35.18 亿元。
- (4) 此外，于报告期末，本集团有 19.42 亿元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户存款。
- (5) 有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情载列于本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55。

3 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

公司注重维持合理的资本结构和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以保持公司良好的信用评级和稳健的财务状况。报告期末，集团资产负债率和净借贷权益比率较年初略有下降；报告期内，集团各项业务稳步发展，在收入取得增长的同时，成本得到有效控制，偿债能力提升。基于集团稳定和充沛的经营现金流以及良好的融资及资金管理能力和能力，董事会认为报告期末财务杠杆比率处于安全的水平。

主要指标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51.68%	52.46%
净借贷权益比率（（借贷总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总权益）	56.43%	58.04%

	2019 年中期	2018 年中期
利息保障倍数（（税前利润+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5.74	3.60
EBITDA 利息倍数（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8.18	5.29

4 资金流动性及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集团因分配 2018 年度股利，使得期末集团净流动资产有所减少。基于集团财务状况和资金需求，集团将加强对附属公司和重点项目的资金统筹安排、继续优化资本结构、保持适当的库存现金以及充足的银行授信额度等手段，防范资金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库存资金在保证安全和兼顾流动性的前提下，与合作银行办理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报告期末，用于理财的现金均已回流，并无存款存放于非银行金融机构或用作证券投资，有关理财产品的详细信息详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金额
净流动资产	407	1,487	-1,0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755	2,581	174
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	11,963	13,084	-1,121

5 资本开支计划

截至本报告批准日，本集团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对外环项目投资、沿江二期等项目的工程建设支出、附属营运路段路产机电设备投资。预计到 2021 年底，集团的资本性支出总额约为 55 亿元。本集团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借贷等方式来满足资金需求。根据董事的评估，以本集团的财务资源和融资能力目前能够满足各项资本支出的需求。

集团 2019 年下半年-2021 年董事会批准的主要资本支出计划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2019 年下半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一、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投资				
外环项目	380,003	2,024,847	1,234,369	3,639,219
梅观高速改扩建	3,951	-	-	3,951
清连项目	13,929	3,000	-	16,929
南光项目	18,433	-	-	18,433
沿江二期	13,516	18,340	18,340	50,196
机荷改扩建前期开支	88,127	400,000	-	488,127
取消省界收费站 ETC 设备投资	438,000	-	-	438,000
其他投资（机电设备投资等）	213,525	80,120	81,446	375,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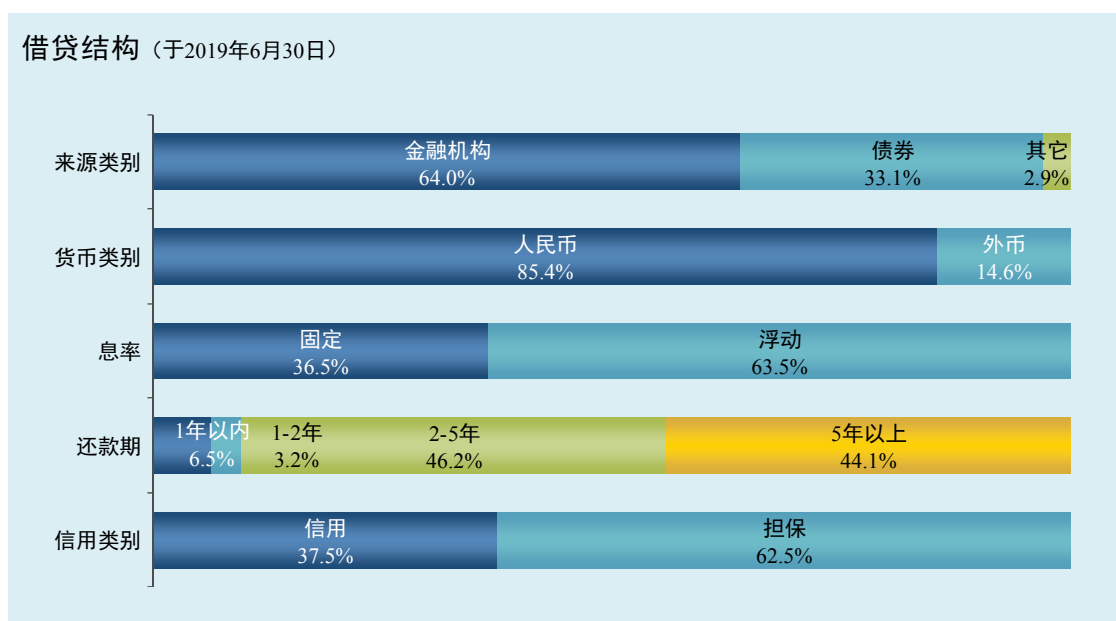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2019 年下半年	2020 年	2021 年	合计
二、股权投资				
阳茂改扩建	51,250	208,170	208,170	467,590
合计	1,220,733	2,734,477	1,542,325	5,497,535

6 财务策略与融资安排

报告期内，央行继续实施稳健偏松的货币政策，通过降准及公开市场操作投放流动性，资金价格有所下降。报告期内集团使用自有资金及部分银行贷款用于满足债务偿还、投资支出和股利分配等资金需求。集团把握市场行情变化协商争取金融机构下调部分存量债务利率，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通过统筹调整集团成员的债务主体，提升集团整体经济效益；同时根据经营开支需求及项目投资进展，利用自有资金及部分低成本融资提前归还较高利率银行贷款，以降低财务成本、优化债务结构、控制财务风险。

报告期内，集团无逾期债务本息。

截止报告期末，具体借贷结构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主体信用等级继续维持最高的 AAA 级，国际评级方面均保持投资级别，其中惠誉将公司主体评级由“BBB-”上调为“BBB”；债项信用级别中，企业债及中期票据保持原有最高的 AAA 等级，美元债保持 BBB（标普、惠誉）和 Baa2（穆迪）投资级。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集团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 243 亿元，包括：建设项目专项贷款额度 159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84 亿元。报告期末尚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为 120 亿元。

7 或有负债

集团报告期或有负债的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一。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股权投资总额约为5.68亿元（2018年中期：0.58亿元），同比增加5.1亿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对南京风电进行股权收购和增资，有关详情请参阅上文业务回顾的内容。报告期内主要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2019年中期投资金额	说明
阳茂公司	投资建设、经营管理阳江至茂名高速公路及其配套服务项目开发	25%	57,500	阳茂改扩建项目批复概算80亿元（自筹资金比例35%），公司按25%股比需跟投7亿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项目进度按股比支付0.58亿元增资款。
南京风电	从事风力发电系统的研发、集成、制造、安装、销售和维修，以及风电场的投资运营	51%	5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环境公司以2.1亿元的对价收购南京风电30%股权，并单方增资3亿元。完成本次股权收购和增资手续后，环境公司共持有南京风电51%股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重大非股权投资支出主要为外环高速建设及清连一级公路高速化改造、梅观高速改扩建等项目的工程结算款、附属营运路段路产机电投资和附属公司资本支出，共计约765,926千元。主要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外环项目	6,500,000	56%	661,686	2,861,915	除外环、沿江二期处于建设期外，清连项目在报告期内经营表现，请参见上文有关主营业务分析的内容。
清连项目	6,125,390	100%	6,071	6,098,325	
沿江二期	1,000,000	32%	4,828	15,299	
合计	/	/	672,586	8,975,540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报告期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03	59,963	14,859	14,85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0,439	189,779	9,340	9,34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集团重大股权出售主要涉及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 100%股权和债权，详情参见上文“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第 2 点。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出售。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集团所占权益	注册资本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中期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净亏损)	
梅观公司	100%	332,400	865,302	544,767	70,148	27,953	20,794	兴建、经营及管理梅观高速
机荷东公司	100%	440,000	1,966,711	1,540,829	371,746	225,833	166,722	兴建、经营和管理机荷东段
美华公司	100%	港币 795,381	1,783,919	1,145,169	200,770	136,016	108,884	间接拥有清连公司 25%的权益、清龙公司 10%的权益和马鄂公司 100%的权益
清连公司	76.37%	3,361,000	6,891,256	2,831,072	424,886	106,391	82,704	建设、经营管理清连高速及相关配套设施

公司名称	集团所占权益	注册资本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中期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净亏损)	
JEL 公司	100%	美元 30,000	693,518	583,918	200,770	101,766	76,254	JEL 公司：投资控股（拥有马鄂公司权益）；马鄂公司：武黄高速的收费与管理
清龙公司	50%	324,000	3,423,416	2,143,359	310,394	62,375	48,155	水官高速的开发、建设、收费与管理
投资公司	100%	400,000	2,159,302	794,687	341,462	324,864	162,440	投资实业及工程建设
贵深公司	70%	500,000	2,030,890	1,096,414	338,958	344,608	179,525	贵深公司：公路及城乡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管理；贵州置地：贵州龙里“茵特拉根小镇”房地产开发
益常公司	100%	345,000	2,928,707	1,450,828	195,510	76,543	56,410	兴建、经营和管理益常高速
沿江公司	100%	4,600,000	8,306,407	6,081,724	252,575	21,913	535,002	投资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的建设及运营
联合置地	34.3%	714,286	9,918,975	3,364,337	-	-12,124	-12,137	作为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申报主体与法人实体，负责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的土地获取、拆迁等工作
环境公司	100%	5,000,000	6,127,566	5,288,140	-	81,204	87,329	投资兴办环保实业项目，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市政公用工程及环境治理工程。主要资产为持有南京风电 51%及德润环境 20%的股权
德润环境	20%	1,000,000	39,315,067	15,254,937	4,540,495	1,100,248	485,526	德润环境的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主要资产为持有水务集团 50.04%股权以及三峰环境 57.12%股权
南京风电	51%	357,143	1,168,925	682,233	-	-11,872	-11,807	风力发电系统的研发、集成、制造、安装、销售和维修，以及风电场的投资运营
外环公司	100%	100,000	3,698,171	100,000	-	-	-	投资外环高速公路深圳段的建设及运营

注：上表公司均为合并口径，其中南京风电 2019 年上半年的收入、净利润为公司完成相关股权收购后实现的数据。上述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及其业务在报告期的经营和财务表现，请参阅本节相关内容。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前景与计划

2019年上半年，本集团的外部政策和经营环境、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主要风险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根据公司“2015~2019年发展战略”，公司将“坚持市场化导向和创新驱动，把握时代机遇，整固并提升收费公路主业，积极探索并确定新的产业方向，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鉴于国内交通基础设施及城市综合开发、大环保产业良好的发展前景与巨大商机，以及商业模式、核心竞争力的匹配度，公司基本确定重点关注上述两个产业发展方向，实施新项目，积极探索并实践公司业务的多元发展，保障业务经营的平稳与可持续发展。本公司正在对本期战略执行情况进行深入、认真的回顾和检讨，并制订新一期的发展战略，为今后中长期的发展明确方向。

2019年下半年，本集团的重点工作内容包括：

收费公路业务：按照各级政府部门的部署，完成现有收费系统的全面升级改造，实现取消省界收费站和不停车快捷收费的目标，提高路网通行效率，持续改善用户体验。工程建设方面，抓好沿江二期和外环A段等项目的品质工程建设，使之成为精品工程；通过智能采集、汇总集成，实现智能化管理，为今后智慧工地的进一步推广运用奠定基础。

大环保领域：进一步加强与南京风电项目其他股东、现有管理层的沟通与合作，做好南京风电项目的过渡，做好生产经营管理，为集团创造效益。聚焦细分领域，重点关注深汕合作区等区域的环境产业园项目，加强与水规院、德润环境、南京风电等合作股东的沟通协作，充分运用现有的合资/合作平台，寻求深层次的合作机会。

战略研究和业务拓展：2019年是“2015~2019年发展战略”的最后一年，本集团正在对本期战略执行情况进行检讨，并将制订新一期的发展战略。基于目前深高速确定的“城市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服务商”的战略定位，本集团一方面需要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收费公路项目、环保细分领域项目进行研究、储备、筛选和论证，探索符合集团利益的业务模式；另一方面还需要积极推进现有项目的各项工作，包括机荷高速改扩建工程的前期工作、贵龙土地的开发变现、朵花大桥的施工和后续相关工作、梅林关更新项目的开发和销售等。

财务管理及公司治理：积极应对金融政策和市场形势变化，继续加强银企合作、密切关注债券市场、做好资金管理和筹措工作，保障融资渠道的畅通，加强中长期预测管理，优化资本结构，实现确保财务安全和降低财务成本两大目标。坚守良好的企业管治原则，完善公司治理，建立健全各项运作规则，使之符合新形势下的新要求；切实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独立性，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3 月 4 日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news.hk	2019 年 3 月 5 日
2019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9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8 年度股东年会	2019 年 5 月 22 日	http://www.hkexnews.hk	2019 年 5 月 23 日
2019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2019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经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 2018 年年末本公司总股本 2,180,770,3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每股 0.71 元（含税）的 2018 年年度末期现金股息，共计 1,548,346,931.46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前实施完毕。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深圳国际/深国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避免同业竞争以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详情可参阅承诺方于2007年10月18日在中国证券市场公布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或本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的相关内容。	2007年10月	否	是
	其他	深圳国际	就避免同业竞争及支持本公司业务发展等事项作出了承诺,其中包括承诺用5-8年左右的时间将拥有的高速公路资产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注入到本公司,详情可参阅深圳投控于2011年1月4日在中国证券市场公布的《收购报告书》以及本公司日期为2011年6月1日的公告。	2010年12月	是	是
				2011年6月		
	其他	深圳投控		2010年12月	是	是
		2011年5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新通产公司/深广惠公司	不会以任何形式在深圳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本公司造成竞争的行业与业务。	1997年1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深圳国际/新通产公司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房地产业务自查报告》已如实披露了2015-2017年度期间内房地产业务的自查情况,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如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在自查范围内因未披露的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和哄抬房价的违法违规行为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18年6月20日	否	是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之房地产业务自查报告》已如实披露了2015-2017年度期间内房地产业务的自查情况，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在自查范围内因未披露的闲置土地、炒地、捂盘惜售和哄抬房价的违法违规行为给公司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18年6月20日	否	是

注：于2017年12月29日，深圳投控之附属公司深圳投控国际资本控股基建有限公司（作为买方）、深圳投控（作为买方的保证方）、Anber Investments Limited（作为卖方）及合和实业有限公司（作为卖方的保证方）签订协议，内容有关建议收购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合和基建”）股份。经全面要约和配售后，至2018年9月18日止深圳投控拥有合和基建71.83%的股份。合和基建为一家于香港上市的公司，与其附属公司主要从事广东省高速公路设施建设业务，目前拥有广深高速公路和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权益，合和基建于2019年4月30日更名为深圳控股湾区发展有限公司（“湾区发展”）。

上述协议签订之前，深圳投控在未披露标的公司名称的情形下，就上述收购事宜向本公司询问是否考虑作为该项目的收购主体。本公司根据深圳投控提供的收购标的公司业务、收购规模、收购完成时限等条件，认为其不具备收购的可行性，无法进行该项收购，拟放弃该收购机会。董事会（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听取了有关汇报，对本公司不进行该项收购表示认可。如深圳投控最终完成上述收购，深圳投控将履行其对本公司作出的不竞争承诺，并与本公司就有关标的公司业务的具体安排作进一步探讨，按现有承诺约定的方式妥善解决相关事宜。

由于湾区发展与本公司均为上市公司，且湾区发展对境内高速公路资产无控制权等因素，深圳投控将与本公司就有关业务的安排作进一步探讨，择机妥善解决相关事宜。本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与深圳投控进行磋商，要求深圳投控以合理的方式履行其不竞争承诺，切实维护本公司的利益。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2018年度股东年会审议，批准本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9年度审计师，对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进行整合审计，并承担国际审计师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应尽的职责。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管理、技术骨干人员的积极性，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实施《增量利润激励与约束方案》。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施《增量利润激励与约束方案》。	有关详情请查阅日期分别为2019年1月29日、2月13日、3月4日的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8年12月28日，本公司与宝通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管理合同。据此，宝通公司将其持有的龙大公司89.93%股权继续委托予本公司代为管理，委托管理期限由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877万元。</p> <p>由于宝通公司为深圳国际的全资子公司，而深圳国际间接拥有本公司超过50%权益，根据上交所及联交所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持续关连交易。</p>	<p>有关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8年12月28日的公告。</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马鄂公司	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或其不时指定承包商（目前为湖北武黄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武黄高速的收费及其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保护、保养和维修	323,585	1995-6-7	武黄高速的经营期结束			无重大影响	否	

托管情况说明

根据一份于 1995 年 6 月 7 日所签订的合同及其后的修订，马鄂公司在武黄高速的经营期内，将武黄高速的收费及其附属设施的使用、管理、保护、保养和维修委托给湖北省高等级公路管理局或其不时指定的承包商（目前为湖北武黄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并按路费收入的固定比例支付委托管理费用。上述事项已于公司收购武黄高速权益的相关公告和通函中披露。

2019 年中期，马鄂公司所委托资产涉及的金额为 323,585 千元，确认的委托管理费用为 52,260 千元。马鄂公司 2019 年中期实现营业利润 101,764 千元，约占本集团营业利润的 6.71%；实现净利润 76,253 元，约占本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84%。上述管理合约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800	2007-4-20	2007年8月	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贵州置地	控股子公司	深高速·茵特拉根小镇客户	825.82	2015-05至2019-06间	按揭贷款的合同生效之日起	合同项下的抵押生效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2.55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625.8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625.82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8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1) 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提供的对外担保已经本公司 2006 年度股东年会批准。有关担保的详情请参阅下文“资产抵押、质押”的内容。</p> <p>(2)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 2018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年会已先后审议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贵州置地按照房地产行业的商业惯例为购买“深高速·茵特拉根小镇”项目的合格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的连带责任担保，预计担保总额不超过</p>					

	<p>15.5 亿元。报告期内，贵州置地为 99 名客户累计提供了 149,971 千元的阶段性担保，以前期间已提供的 67,420 千元阶段性担保已于报告期内被解除，截至报告期末，贵州置地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825,821 千元。</p> <p>(3) 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p>
--	---

担保授权情况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17 年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事项签署授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有效期至 2018 年度股东年会召开之日止。此后，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8 年股东年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事项签署授权的议案，本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 亿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包括为融资担保和为银行保函开立担保，担保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年会召开之日止。截至报告日，相关担保事项尚未发生。

资产抵押、质押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资产抵押或质押情况如下：

资产	类别	银行	担保范围	期限
清连项目收费权 注 1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9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梅观公司 100% 股权	质押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为 8 亿元公司债券到期兑付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的反担保	至公司债券本息偿还完毕之日止
外环高速收费权及项目下全部收益 注 2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沿江高速收费权 注 3	质押	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组成的银团	总额度 54 亿元的银行贷款本息	至清偿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之日止

资产抵押/质押情况说明：

- (1) 由控股子公司清连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清连公司的银团贷款余额为 16.84 亿元。
- (2) 全资子公司外环公司以外环高速合法拥有的收费权及经营活动中可收取的收益及债权为质押，向银团申请总额度 65 亿元的银行贷款。于报告期末，外环公司银团贷款余额为 27.7 亿元。

- (3) 由控股子公司沿江公司质押，于报告期末，银团贷款余额为 35.18 亿元。
- (4) 此外，于报告期末，本集团有 19.42 亿元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户存款。
- (5) 有关报告期末本集团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情载列于本期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55。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千元，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	封闭式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8年10月23日	2019年1月7日	预期收益率	1,624.1	200,000	1,624.1	是	-	否	否	否	无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	2019年3月26日	2019年4月2日	预期收益率	61.4	100,000	61.4	是	-	否	否	否	无	
合计	/	300,000	/	/	/	1,685.5	300,000	1,685.5	/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对库存资金在保证安全和兼顾流动性的前提下，于2019年上半年与合作银行共发生两笔共3亿元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交易，实际获得收益1,685.5千元（含税）。截至报告期末，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无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交易

2019年3月15日，本集团与卖方及标的公司签订了并购协议。据此，本集团以人民币51,000万元通过股权受让和增资方式控股收购南京风电51%股权。南京风电的主要业务为风力发电系统的研发、集成、制造、安装、销售和维修，以及风电场的投资运营。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3月15日的公告。报告期内，该项交易已经完成。

重大合同之进展（按中国相关监管规定之定义）

通过公开招标，外环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分别与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及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签订外环A段第二、三、四、六、九合同段的施工合同，合同总价分别约为人民币11.67亿元、人民币12.37亿元、人民币9.56亿元、人民币9.62亿元、人民币9.29亿元。该等合同总价分别基于各施工承包方各自于外环公司就外环A段各合同段工程施工所进行的公开招标中所作出的投标价格确定。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6年3月24日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外环公司与各施工承包方就各合同段所确认已发生的交易合同金额分别为人民币6.80亿元、人民币6.14亿元、人民币6.94亿元、人民币5.71亿元、人民币5.84亿元。

十二、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河源市对口扶贫计划：根据国家号召，按照广东省、深圳市的统一部署，公司于本年度继续参与广东省河源市扶贫乡村对口扶贫，该扶贫工作已连续开展四年，协同深圳国际级相关单位，分批分期实施帮扶项目。报告期内对河源市东源县上饶镇新民村继续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为其改善生产、生活设施，提高当地特色产品生产、加工、销售能力。2019年本公司拨付捐款42万元，累计总捐资额为298万元。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继续参与河源市对口扶贫项目,年内拨付捐款 42 万元,以资助新民村进一步改善生产、生活设施,并向该村全体贫困户进行了慰问,派专人持续跟进扶贫落实情况。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数量及开展情况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42
二、分项投入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2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 2016 年开始对河源市东源县上尧镇新民村展开精准扶贫工作,该精准扶贫工作已连续开展四年,于 2016 年至 2019 年分别捐款 64 万元、94 万元、98 万元及 42 万元,总计捐款 298 万元。目前,本公司拨付的帮扶资金已全部划拨,年内将全面完成此项精准扶贫工作。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进展情况

2017 年 12 月 28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分别审议批准了有关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决议有效期一年。鉴于公司本次发行申请尚在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拟将本次发行方案的决议有效期、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对董事会的授权有效期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除对决议和授权有效期进行延期外,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涉及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条款均不变,该事项已获本公司股东大会及类别股东会议审议批准。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分别为 2017 年 12 月 28 日、2018 年 12 月 28 日及 2019 年 3 月 4 日的公告。本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还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十四、 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中国财政部于2018年底发布了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按照该准则的要求，本集团作为A+H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采用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批准，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19年3月22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可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报告期内，本集团采纳新租赁准则，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对剩余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并将现值124,331千元记入租赁负债，同时确认使用权资产132,917千元，租赁负债与使用权资产的差额8,586千元为预付的租赁款；本期新增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均为54,178千元，摊销使用权资产14,466千元，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2,841千元，支付租金减少租赁负债15,525千元。

2、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制度的要求，结合各主要收费公路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自2019年4月1日起变更机荷东段、机荷西段和梅观高速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相关会计估计，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约11,691千元，增加集团报告期净利润约11,691千元，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总体上未产生重大影响。

3、修订报表格式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通知要求，由于本公司已执行上述新租赁准则，应当按照通知要求的附件 2 格式编制财务报表。执行该新报表格式，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主要涉及部分资产、负债及损益项目的重分类，对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净利润没有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已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详情请参阅本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2 及本公司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23 日的相关公告。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情况

本公司同时在上交所和联交所上市，在公司治理实践方面需要遵守两地适用法律以及证券监管规定的要求。于报告期，本公司能够遵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并已全面采纳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所载《企业管治守则》的各项守则条文，未出现重大偏离或违反的情形。本公司努力实现更佳的公司治理实践，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管理层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工作。2019 上半年，公司董事长、总裁、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参与了相关的投资者关系活动，与投资者进行直接的沟通交流。公司在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时，主要采取了以下形式：

- 公布投资者热线电话和投资者关系电子邮箱、设立网站投资者留言栏目，及时回应投资者的查询。2019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网站、电话和电邮方式回复投资者查询约 75 次。
- 妥善安排投资者的来访和调研要求。2019 年上半年，公司共接待投资者来访 8 批 28 人次，以开放的态度与投资者交流沟通，建立了投资者与公司直接对话的机制。
- 开展各种形式的推介活动，包括举办业绩推介会与新闻发布会、网上交流会、路演等活动以及参加各类投资者论坛，2019 年上半年，公司共与投资者和媒体记者约 330 人次进行了面对面交流。

- 定期发送有关集团经营发展的信息和资料。2019 年上半年，公司共编制和发放了 2 期《电子资讯》及 6 份业绩推介材料，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营运表现和经营环境，回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除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外，亦上传至公司网站以方便更多投资者随时查阅。
- 投资者和公众可以通过本公司网站 (<http://www.sz-expressway.com>)，随时查阅有关集团基本资料、公司治理规则、信息披露文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集团收费公路项目月度营运数据等方面的信息。
- 本公司通过上交所为上市公司和投资者搭建的“e 互动”平台，及时关注和回复投资者的留言，并按月上传投资者互动记录。

员工、薪酬及培训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包括本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有员工 5,000 人，其中管理及专业人员 1,217 人，收费作业人员 3,783 人。

本公司员工的薪酬和福利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奖金以及法定和公司福利，根据岗位的市场价值和员工的综合绩效情况厘定。本集团遵照法定要求，参与了由当地政府部门统筹或组织的职工退休福利计划（社会养老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计划，并为在职员工安排了医疗、工伤、失业等多项保障计划。根据有关规定，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及医疗等社会保险费用以及住房公积金费用，分别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缴纳。有关员工薪酬和福利的详情，载列于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0 及附注五\27。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组织员工培训 25 次，参加培训员工累计 245 人次。

中期业绩审阅

2019 年中期财务资料及 2018 年同期比较数字均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同时遵循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披露要求。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已审阅并确认本集团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的财务报表及半年度报告，有关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 2,180,770,326 股，其中，1,433,270,326 股 A 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2%；747,500,000 股 H 股在联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8%。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公司境内及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本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一) 股东

(二)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163
其中：A 股股东	17,932
H 股股东	231

(三)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 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58,000	730,083,099	33.48	0	未知	境外法人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0,000	30.03	0	无	国有法人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411,459,887	18.87	0	无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87,211,323	4.00	0	无	国有法人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948,790	2.84	0	无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321,972	34,254,919	1.57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收益组合		12,161,143	0.56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AU SIU KWOK		11,000,000	0.50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8,356,700	8,356,700	0.38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6,854,767	6,854,767	0.31	0	未知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	730,083,099	境外上市外资股	730,083,099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4,780,000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411,459,887	人民币普通股	411,459,887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87,211,323	人民币普通股	87,211,323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948,790	人民币普通股	61,948,79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254,919	人民币普通股	34,254,91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收益组合	12,161,143	人民币普通股	12,161,143			
AU SIU KWOK	11,000,0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1,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8,3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8,356,7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6,854,767	人民币普通股	6,854,76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为同受深圳国际控制的关联人。 上表中国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 东之间、上述国有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四、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作出的股东权益披露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本公司根据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须存置的登记册内所记录，或根据本公司及联交所接到的通知，所有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的权益或淡仓如下：

A 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 A 股股本的百分比
深圳国际 ^②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③	1,066,239,887(L)	74.39%(L)
深圳投控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④	1,066,239,887(L)	74.39%(L)

H 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本公司 H 股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 H 股股本的百分比
Advance Great Limited	实益拥有人	52,612,000(L)	7.03%(L)
深圳国际 ^②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③	52,612,000(L)	7.03%(L)
深圳投控	所控制法团权益 ^④	52,612,000(L)	7.03%(L)

注释：(L) - 好仓，(S) - 淡仓，(P) - 可供借出的股份。有关定义详见《证券及期货条例》。

附注：

- ① 本公司 A 股股份均在上交所上市，H 股股份均在联交所主板上市。
- ② 深圳国际为在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联交所主板上市。
- ③ 深圳国际全资子公司新通产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 654,780,000 股 A 股好仓，全资子公司深广惠公司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 411,459,887 股 A 股好仓，全资子公司 Advance Great Limited 以实益拥有人身份直接持有 52,612,000 股 H 股好仓。根据深圳国际提供的书面函件，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Advance Great Limited 实际持有本公司 58,194,000 股 H 股，而深圳国际及深圳投控间接持有的权益为 58,194,000 股 H 股。
- ④ 深圳投控间接持有深圳国际约 44.17% 股份，故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深圳投控被视为于深圳国际所持本公司股份中拥有权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15 部第 336 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示，本公司并无接获任何有关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在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或淡仓的通知。

五、其他

购回、出售或赎回证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或合营企业概无购回、出售或赎回其任何上市证券。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情况说明	变动原因
文亮	董事	选举	经于2019年3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文亮先生获委任为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于2019年3月22日委任文亮先生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股东大会选举 董事会委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持有或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以及被本公司授予股权激励的情况。

2、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作出的管理人员权益披露

于2019年6月30日，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15部）之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记册中之权益或淡仓（包括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之条文被当作或视为拥有之权益及淡仓）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通知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统称“权益或淡仓”）如下：

于深圳国际普通股的好仓：

姓名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所持普通股数目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所持普通股数目约占深圳国际已发行股本的百分比	权益性质	身份
胡 伟	130,315	+9,599	0.006%	个人	实益拥有人
廖湘文 ⁽³⁾	16,192	+1,192	0.00075%	家属权益	实益拥有人
陈 燕	120,312	+8,862	0.0056%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范志勇 ⁽³⁾	107,951	+7,951	0.005%	家属权益	实益拥有人
陈 凯	108,745	+108,745	0.005%	个人	实益拥有人

于深圳国际购股权的权益：

姓名	权证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行使的购股权数目 ⁽¹⁾⁽²⁾	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权益性质	身份
			报告期内调整	报告期内获授予 ⁽²⁾	行使	失效		
胡 伟	购股权计划 1	0	-	-	-	-278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1,080,722	72,962	-	-	-		
廖湘文 ⁽³⁾	购股权计划 1	0	-	-	-	-	家属权益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432,289	29,185	-	-	-		
陈 燕	购股权计划 1	0	-	-	-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580,177	39,169	-	-	-		
范志勇	购股权计划 1	0	-	-	-148,863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648,433	43,777	-	-	-		
陈 凯	购股权计划 1	0	-	-	-111,735	-	个人	实益拥有人
	购股权计划 2	580,177	39,169	-	-	-		
王增金	购股权计划 1	0	-	-	-	-450	个人	实益拥有人

附注：

- (1) 购股权计划 1 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授出及可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至 2019 年 1 月 28 日期间内按照授予条款行使，该等购股权已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失效。
- (2) 购股权计划 2 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授出及可于 2019 年 5 月 26 日至 2022 年 5 月 25 日期间内按照授予条款行使，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深圳国际对尚未行使购股权的行使价格及数量进行了调整，行使价从每股港币 11.904 元调整为股港币 11.000 元。
- (3) 董事范志勇、廖湘文各自配偶所拥有之权益。

除所披露者外，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概无上文定义之权益或淡仓。

3、董事及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董事会已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以及境内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制订了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作为规范董事、监事及相关员工买卖公司证券的书面指引。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守则》已包含并在一定程度超越了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订立的标准。

在向所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特定查询后，本公司确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报告期内均有遵守上述守则所规定的有关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9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696,542,572.16	4,226,691,08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9,962,667.00	45,103,194.00
应收票据		495,000.00	-
应收账款	五.3	313,778,392.77	174,639,116.34
预付款项	五.4	233,020,370.90	166,448,063.98
其他应收款	五.5	401,918,676.22	1,580,256,204.51
存货	五.6	519,451,186.10	588,939,198.83
持有待售资产		-	296,640,634.06
合同资产	五.7	349,016,709.70	166,842,23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8	22,548,751.19	22,548,751.19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57,783,765.74	264,155,141.70
流动资产合计		6,654,518,091.78	7,532,263,619.33
非流动资产:			
长期预付款项	五.10	406,986,535.21	367,160,992.89
长期应收款	五.11	169,015,805.46	160,973,492.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2	189,778,840.00	180,438,82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五.13	8,057,206,755.17	7,859,108,497.62
投资性房地产	五.14	12,086,912.40	12,374,883.60
固定资产	五.15	788,661,333.29	840,078,401.28
在建工程	五.16	18,186,887.61	31,264,050.74
使用权资产	五.17	172,628,600.70	-
无形资产	五.18	23,680,661,290.18	23,596,233,488.95
商誉	五.19	156,039,775.24	-
长期待摊费用		28,129,151.75	5,962,35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676,416,445.43	172,392,22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342,599,500.00	342,599,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698,397,832.44	33,568,586,708.90
资产总计		41,352,915,924.22	41,100,850,32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3	483,676,381.63	117,424,819.20
应付票据	五.24	60,738,745.00	-
应付账款	五.25	792,790,244.11	714,905,820.77
合同负债	五.26	717,022,387.31	858,712,742.77
应付职工薪酬	五.27	118,815,383.92	221,882,422.16
应交税费	五.28	247,463,096.06	1,353,423,918.60
其他应付款	五.29	3,544,741,443.23	2,396,828,896.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0	280,078,296.41	379,135,997.24
递延收益	五.35	2,661,266.67	2,796,223.13
流动负债合计		6,247,987,244.34	6,045,110,840.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1	8,478,813,661.34	8,892,735,993.43
应付债券	五.32	4,641,115,751.68	4,632,920,008.39
租赁负债	五.33	148,980,745.85	-
预计负债	五.34	8,169,509.08	-
递延收益	五.35	421,053,402.61	439,287,09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1,358,921,659.52	1,422,673,617.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36	64,185,023.70	128,370,047.2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121,239,753.78	15,515,986,760.26
负债合计		21,369,226,998.12	21,561,097,600.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7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资本公积	五.38	6,219,027,525.31	6,219,027,132.41
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886,394,154.47	881,375,987.20
盈余公积	五.40	2,481,665,060.29	2,481,665,060.29
未分配利润	五.41	5,652,729,862.05	5,624,252,43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420,586,928.12	17,387,090,943.28
少数股东权益		2,563,101,997.98	2,152,661,784.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983,688,926.10	19,539,752,72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352,915,924.22	41,100,850,328.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超云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9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2,095,503.91	1,222,994,09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962,667.00	45,103,194.00
应收账款	十三.1	20,564,667.49	21,331,105.99
预付款项		13,927,533.91	23,773,795.01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686,842,960.84	2,479,355,358.90
存货		1,648,592.58	1,843,919.52
合同资产		133,651,613.73	118,201,711.53
流动资产合计		2,038,693,539.46	3,912,603,178.02
非流动资产:			
长期预付款项		49,575,064.50	-
长期应收款		3,391,314,457.29	3,890,963,143.15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19,372,306,274.78	14,667,348,245.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9,778,840.00	180,438,82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086,912.40	12,374,883.60
固定资产		134,454,701.15	139,593,056.31
在建工程		1,880,385.16	877,667.43
使用权资产		37,482,915.34	-
无形资产		234,367,687.20	254,160,514.28
长期待摊费用		1,418,631.91	973,11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182,748.38	62,934,792.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485,848,618.11	19,209,664,234.57
资产总计		25,524,542,157.57	23,122,267,412.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	-
应付账款		20,223,942.78	20,223,942.78
应付职工薪酬		54,357,422.37	88,250,867.34
应交税费		36,625,816.84	986,619,918.16
其他应付款		2,670,188,707.82	1,485,329,854.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09,090.91	44,454,545.45
流动负债合计		2,853,304,980.72	2,624,879,127.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04,477,049.36	823,000,000.00
应付债券		4,641,115,751.68	4,632,920,008.39
租赁负债		37,604,512.85	-
递延收益		301,824,931.35	312,144,931.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085,022,245.24	5,768,064,939.74
负债合计		11,938,327,225.96	8,392,944,067.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37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资本公积		3,279,942,664.85	3,279,942,664.85
其他综合收益		1,348,438.03	1,946,181.99
盈余公积	五.40	2,481,665,060.29	2,481,665,060.29
未分配利润		5,642,488,442.44	6,784,999,111.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86,214,931.61	14,729,323,344.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524,542,157.57	23,122,267,412.5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超云

合并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99,192,701.81	2,677,522,763.36
其中:营业收入	五.42	2,699,192,701.81	2,677,522,763.36
二、营业总成本		1,803,383,341.06	1,856,882,290.85
其中:营业成本	五.42	1,408,693,537.14	1,282,860,492.07
税金及附加	五.43	28,647,962.23	24,659,357.11
销售费用		10,368,554.37	6,617,908.13
管理费用	五.44	83,385,396.40	42,195,751.75
研发费用	五.45	2,982,489.52	-
财务费用	五.46	269,305,401.40	500,548,781.79
其中:利息费用		286,848,691.39	480,084,726.79
利息收入		24,671,693.62	30,274,766.47
加:其他收益	五.47	173,081.95	57,763.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597,091,282.60	288,612,136.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1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9	24,199,493.00	10,165,724.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000.00	-14,115.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900.70	181,865,044.3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7,184,119.00	1,301,327,025.76
加:营业外收入	五.51	2,096,092.08	7,721,493.21
减:营业外支出	五.52	1,760,537.35	869,650.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7,519,673.73	1,308,178,868.29
减:所得税费用	五.53	-190,207,190.70	267,747,82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7,726,864.43	1,040,431,042.2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7,726,864.43	1,040,431,042.21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6,824,356.13	968,653,293.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902,508.30	71,777,748.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018,167.27	167,540.0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18,167.27	167,540.06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3,178.55	421,430.87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39	4,664,988.72	-253,890.81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2,745,031.70	1,040,598,582.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1,842,523.40	968,820,833.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902,508.30	71,777,748.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五.58(1)	0.723	0.4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58(1)	0.723	0.4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超云

母公司利润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417,004,906.77	689,224,055.43
减：营业成本	十三.4	134,742,647.95	238,906,368.80
税金及附加		2,666,256.77	4,258,160.90
管理费用		55,540,093.09	24,714,697.91
财务费用		46,909,520.70	197,955,826.61
其中：利息费用		116,514,109.26	232,775,374.48
利息收入		78,740,332.22	72,596,919.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199,493.00	10,165,724.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271,115,778.71	217,431,283.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2,974,408.85	12,803,438.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9,237.3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2,461,659.97	450,976,772.15
加：营业外收入		93,146.28	1,148,221.72
减：营业外支出		330,462.91	12,253.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2,224,343.34	452,112,740.75
减：所得税费用		66,388,081.28	57,225,711.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836,262.06	394,887,029.56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836,262.06	394,887,029.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7,743.96	356,339.79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7,743.96	356,339.7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五. 13(1)	-597,743.96	356,339.79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5,238,518.10	395,243,369.3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超云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2,274,862.37	2,843,254,966.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313,281.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1)	35,397,380.93	18,671,85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7,672,243.30	2,865,240,100.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043,650.08	247,721,377.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026,076.53	333,725,831.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9,823,650.15	465,084,484.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2)	185,317,442.60	223,562,42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1,210,819.36	1,270,094,11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461,423.94	1,595,145,985.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8,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715,582.93	67,672,751.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2,689,464.97	17,267,726.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五.54(3)	567,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4)	365,132,219.12	328,777,40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2,537,267.02	413,717,878.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3,770,211.46	389,711,153.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500,000.00	5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五.54(5)	207,631,327.7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6)	1,049,834,118.97	300,230,652.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8,735,658.21	747,441,80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801,608.81	-333,723,92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64,676,381.63	2,234,577,190.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7)	277,83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2,506,381.63	2,234,577,190.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52,870,681.57	2,393,539,724.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10,099,702.34	787,179,146.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000,000.00	72,186,499.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8)	16,422,615.16	30,607,835.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9,392,999.07	3,211,326,707.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886,617.44	-976,749,516.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7,252.61	-22,325,003.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56(1).2	173,683,667.92	262,347,537.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0,843,329.57	1,884,570,222.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6(1).2	2,754,526,997.49	2,146,917,760.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超云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3,016,286.51	387,903,713.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1,591,389.87	540,795,11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4,607,676.38	928,698,831.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39,795.56	73,788,729.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2,038,170.53	115,573,22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043,482.15	93,818,45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6,407,474.84	90,009,01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3,228,923.08	373,189,43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1,378,753.30	555,509,400.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8,972,000.55	23,161,930.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091,473.34	122,093,184.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2,687,618.97	3,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641,274.22	384,141,283.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8,392,367.08	529,399,398.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467,940.54	14,592,794.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500,000.00	57,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20,200,000.00	14,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9,834,118.97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9,002,059.51	101,692,79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0,609,692.43	427,706,604.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2,000,000.00	8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83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19,830,000.00	8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11,364,765.57	1,20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5,164,838.63	511,248,647.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8,472.79	8,274,013.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2,158,076.99	1,720,522,66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328,076.99	-850,522,660.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1.34	-4,255.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558,264.78	132,689,089.0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2,441,921.64	621,727,47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0,883,656.86	754,416,563.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超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0,770,326.00	6,219,027,132.41	881,375,987.20	2,481,665,060.29	5,624,252,437.38	17,387,090,943.28	2,152,661,784.07	19,539,752,727.35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92.90	5,018,167.27	-	28,477,424.67	33,495,984.84	410,440,213.91	443,936,198.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018,167.27	-	1,576,824,356.13	1,581,842,523.40	130,902,508.30	1,712,745,031.70
净利润	-	-	-	-	1,576,824,356.13	1,576,824,356.13	130,902,508.30	1,707,726,864.43
其他综合收益	-	-	5,018,167.27	-	-	5,018,167.27	-	5,018,167.2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0,541,726.02	-10,541,726.02
股东减少资本	-	-	-	-	-	-	-10,541,726.02	-10,541,726.02
(三)利润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50,000,000.00	-1,598,346,931.46
对股东的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50,000,000.00	-1,598,346,931.46
(四)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340,079,431.63	340,079,431.63
(五)其他	-	392.90	-	-	-	392.90	-	392.90
三、本期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2,180,770,326.00	6,219,027,525.31	886,394,154.47	2,481,665,060.29	5,652,729,862.05	17,420,586,928.12	2,563,101,997.98	19,983,688,926.1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0,770,326.00	2,154,994,921.43	887,624,170.50	2,138,614,923.89	6,256,075,328.76	13,618,079,670.58	2,156,486,969.40	15,774,566,639.98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128,000,000.00	-	-	-3,113,068,776.71	14,931,223.29	-	14,931,223.29
小计	2,180,770,326.00	5,282,994,921.43	887,624,170.50	2,138,614,923.89	3,143,006,552.05	13,633,010,893.87	2,156,486,969.40	15,789,497,86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38,476,512.20	38,476,512.20	-1,494,904.48	36,981,607.72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0,770,326.00	5,282,994,921.43	887,624,170.50	2,138,614,923.89	3,181,483,064.25	13,671,487,406.07	2,154,992,064.92	15,826,479,470.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6,466,186.56	167,540.06	-	314,422,195.85	321,055,922.47	15,540,199.35	336,596,121.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167,540.06	-	968,653,293.65	968,820,833.71	71,777,748.56	1,040,598,582.27
净利润	-	-	-	-	968,653,293.65	968,653,293.65	71,777,748.56	1,040,431,042.21
其他综合收益	-	-	167,540.06	-	-	167,540.06	-	167,540.06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22,253,619.89	-22,253,619.89
股东减少资本	-	-	-	-	-	-	-22,253,619.89	-22,253,619.89
(三) 利润分配	-	-	-	-	-654,231,097.80	-654,231,097.80	-33,983,929.32	-688,215,027.1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654,231,097.80	-654,231,097.80	-33,983,929.32	-688,215,027.12
(四) 其他	-	6,466,186.56	-	-	-	6,466,186.56	-	6,466,186.56
四、本期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2,180,770,326.00	5,289,461,107.99	887,791,710.56	2,138,614,923.89	3,495,905,260.10	13,992,543,328.54	2,170,532,264.27	16,163,075,592.81

法定代表人：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超云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0,770,326.00	3,279,942,664.85	1,946,181.99	2,481,665,060.29	6,784,999,111.84	14,729,323,344.9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97,743.96	-	-1,142,510,669.40	-1,143,108,413.3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597,743.96	-	405,836,262.06	405,238,518.10
净利润	-	-	-	-	405,836,262.06	405,836,262.06
其他综合收益	-	-	-597,743.96	-	-	-597,743.96
(二) 利润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548,346,931.46	-1,548,346,931.46
三、本期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2,180,770,326.00	3,279,942,664.85	1,348,438.03	2,481,665,060.29	5,642,488,442.44	13,586,214,931.61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80,770,326.00	2,329,774,011.94	-6,429,331.48	2,138,614,923.89	4,309,814,359.39	10,952,544,289.7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41,964,622.66	41,964,622.66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80,770,326.00	2,329,774,011.94	-6,429,331.48	2,138,614,923.89	4,351,778,982.05	10,994,508,912.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3,354,712.23	356,339.79	-	-259,344,068.24	-235,633,016.2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356,339.79	-	394,887,029.56	395,243,369.35
净利润	-	-	-	-	394,887,029.56	394,887,029.56
其他综合收益	-	-	356,339.79	-	-	356,339.79
(二) 利润分配	-	-	-	-	-654,231,097.80	-654,231,097.80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654,231,097.80	-654,231,097.80
(三)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5,939,407.88	-	-	-	15,939,407.88
(四) 其他	-	7,415,304.35	-	-	-	7,415,304.35
四、本期期末余额(未经审计)	2,180,770,326.00	2,353,128,724.17	-6,072,991.69	2,138,614,923.89	4,092,434,913.81	10,758,875,896.18

法定代表人: 胡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赵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超云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12月30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及H股股票分别于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收费站,办公地址位于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建造、营运、管理及投资在中国的收费公路及高速公路。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实际控制方分别为深圳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国际”)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国资委”)。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3日决议批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本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的要求列示和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除附注三、32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外,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2018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列报。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长期资产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三、18)、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14及17)、预计负债的计量(附注三、21)、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三、22)以及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的确认(附注三、25)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详见附注三、31。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会计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止。

3. 正常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除房地产业务及代建业务以外，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房地产业务的营业周期从房产开发至销售变现，一般在12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代建业务的营业周期从代建项目开发至代建项目竣工，一般在12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除丰立投资有限公司（“丰立投资”）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外，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公司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区分是否丧失控制权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不丧失控制权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处理。丧失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存在对该子公司的商誉的，在计算确定处置子公司损益时，扣除该项商誉的金额；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上述条件，本集团指定的这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附注五、2）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附注五、12）。

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集团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详见下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应收除组合 3 之外的政府及关联方	其他方法
组合 2 应收除组合 1 和组合 3 之外的所有其他第三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 应收风电行业客户	账龄分析法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同和外汇掉期合同，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保值。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主要通过出售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除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外），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

存货包括房地产开发物业、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和库存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房地产开发物业包括持有待售物业、开发中的物业和拟开发的物业。持有待售物业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开发中的物业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目的的物业；拟开发的物业是指所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已完工开发物业的土地。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的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已完工开发物业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土地成本、施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票证、低值易耗品、维修备件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或分次摊销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按类别计提，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度。

1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处置终止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仍采用权益法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指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其计提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停车位	30年	-	3.3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及初始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交通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办公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1997年1月1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系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号文确认的评估后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调整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经营办公用房	直线法	20-30年	5%	3.17%-4.75%
-简易房	直线法	5-10年	5%	9.50%-19.00%
-建筑物	直线法	15年	5%	6.33%
交通设备	直线法	5-10年	0%-5%	9.50%-20.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6年	5%	15.83%-24.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3-10年	0%-5%	9.50%-33.33%

对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固定资产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1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及计算机软件使用权，以成本计量。

(1)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是各特许权授予方授予本集团向收费公路使用者收取费用的权利以及所获得的与特许经营权合同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因此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算。实际成本包括建设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本公司发生的与建设相关的成本费用，以及在收费公路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本集团已交付使用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收费公路工程账面价值或工程概算价值暂估入账，待竣工决算时，再将已入账的账面价值调整为实际价值。

1997年1月1日国有股股东作为出资投入本公司的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以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评(1996)911号文确认的评估值入账;机荷高速公路西段的土地使用权系本公司的发起人在公司改制时以业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确认的1996年6月30日的重估价值作为其对本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梅观高速的土地使用权系由本公司的发起人之一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新通产公司”)原作为其对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梅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梅观公司”)的投资而投入按双方确定的合同约定价计价。

收费公路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特许经营无形资产采用车流量法在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进行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在进行摊销时,以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和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原价/账面价值为基础,计算每标准车流量的摊销额(“单位摊销额”),然后按照各会计期间实际标准车流量与单位摊销额摊销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本公司已制定政策每年对各收费公路经营期限内的预测总标准车流量进行内部复核。每隔3至5年或当实际标准车流量与预测标准车流量出现重大差异时,本公司将委任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未来交通车流量进行研究,并根据重新预测的总标准车流量调整以后期间的单位摊销额,以确保相关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可于摊销期满后完全摊销。

各收费公路的经营年限以及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列示如下:

项目	营运期限	单位摊销额(元)
梅观高速	1995年5月~2027年3月	0.53(注1)
机荷西段	1999年5月~2027年3月	0.59(注1)
机荷东段	1997年10月~2027年3月	2.95(注1)
武黄高速	1997年9月~2022年9月	5.82
清连高速	2009年7月~2034年7月	30.03
水官高速	2002年3月~2027年2月	5.86
益常高速	2004年1月~2033年12月	9.53
长沙市绕城高速公路(西北段)(“长沙环路”)	1999年11月~2029年10月	1.71
沿江高速	2013年12月~2038年12月	6.31

注1:如附注三、32(a)所述,本公司于2019年6月聘请了外部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自2019年4月1日起将该三条高速公路的原单位摊销额人民币0.84元、人民币0.78元及人民币3.49元分别调整为人民币0.53元、人民币0.59元及人民币2.95元。

与收费公路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成本;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无形资产

其他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年)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5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及其他	2-10

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他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4)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三、18)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及使用权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预付的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a)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公司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适用 不适用

2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 (1) 本集团从事公路通行所取得的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时确认。
- (2)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工程建设管理服务履约义务和风电场运行维护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本集团的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发生的工程项目累计实际工程费用及项目管理成本占预算工程费用总额及预算项目管理成本总额的百分比计算。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但管理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时，以发生的管理成本确认等值的收入。
- (3) 对本集团的物业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在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在书面交房通知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与客户的物业销售合同一般包含一项履约义务，此外，本集团基于现有销售合同所载条款，认为物业销售所得收入应于资产控制权转移至客户（通常为交付）时确认，因此适用新收入准则对收入确认的时间没有任何影响。

根据新收入准则，若根据合同约定，客户付款期间与转移承诺商品或服务的期间不同，则交易价格与销售所得收入金额需就融资成分的影响（如重大）作出调整。本集团认为，考虑到客户付款及向客户交付物业之间的时差以及市场当前利率，融资成分金额重大，需对销售价格进行贴现，以计算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就从客户处收取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垫款利息确认合同负债。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此外，客户垫款尚未结算的余额已从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 (4) 对本集团的受托运营管理服务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
- (5) 对本集团与政府部门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参与收费公路基建的发展、融资、经营及维护，由于本集团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 (6) 广告收入按直线法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确认。
- (7)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8)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 (9)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未达标赔偿、合同折扣、违约金、考核罚款和奖励金等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 (10) 对于本集团工程建设管理服务项目，本集团作为总承包方负责整个项目的建设实施，工程施工单位、勘察设计、咨询等由本集团负责招标并与第三方单位签订合同，政府向本集团按照代建协议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工程投资的总价。本集团在向业主转移商品之前拥有对在建设项目控制权，并能主导第三方向业主提供服务，对向业主转移代建的工程承担首要责任，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 (11)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风机整机、子件及配件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 (12)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 (13)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 (14)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工程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5)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a)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b)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集团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c)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集团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负债

本集团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消后以净额列示。

2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集团政府补助适用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5.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6A. 使用权资产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广告牌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6B. 租赁负债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6C. 租赁（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集团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集团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集团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集团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26A和附注三、26B。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集团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其他租赁变更，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租赁（适用于 2018 年度）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29.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2)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3)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对于本集团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集团向客户提供服务，本集团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代建项目前能够控制该项目，因此本集团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4)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建造合同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建造合同的履约进度，具体而言，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包括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过程中所发生的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本集团认为，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价款以建造成本为基础确定，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能够如实反映建造服务的履约进度。本集团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建造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并据此确认收入。鉴于建造合同存续期间较长，可能跨越几个会计期间，本集团会随着建造合同的推进复核并修订预算，相应调整收入确认金额。

(6) 租赁期——包含续租选择权的租赁合同

租赁期是本集团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有续租选择权，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集团部分租赁合同拥有1-3年续租选择权。本集团在评估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续租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本集团认为，由于与行使选择权相关的条件及满足相关条件的可能性较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因此，租赁期中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1) 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及成本的估计

如附注三、22(2)所述，本集团在工程建设管理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工程建设管理服务收入。

于本期，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对项目控制金额、工程成本和其他委托管理服务成本的最佳估计，确认了项目的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委托管理服务成本。

若项目的控制金额、工程成本和实际发生的其他委托管理服务成本与管理层现时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委托管理服务成本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2)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

如附注三、17(1)所述，本集团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车流量法摊销，当总预计交通流量与实际结果存在重大差异时，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单位摊销额作出相应调整。

本公司管理层对总预计交通流量作出定期复核。若存在重大差异且该差异可能持续存在时，本集团将委托专业机构进行独立的专业交通研究，以确定适当的调整。本公司分别于 2014、2015、2016、2017、2018 年度及 2019 年期间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对主要收费公路的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其中于 2019 年期间委托有关专业机构分别对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的总预计交通流量进行了独立专业交通研究，并在未来经营期间根据重新预测的总预计交通流量对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进行摊销。

(3)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涉及管理层对产生亏损的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产生的时间以及金额做出判断和估计。如果实际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与估计存在差异，则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费用产生影响。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收购产生的或有对价的估计

于 2015 年度，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美华实业（香港）有限公司（“美华公司”）以现金代价（初步对价）人民币 2.8 亿元收购丰立投资 100% 股权，从而间接收购了深圳清龙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清龙公司”）10% 的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本集团直接和间接持有清龙公司 50% 的股权，并取得对清龙公司的控制权。

该收购协议中包括了对价调整触发条件，即① 2016年12月31日前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该协议项下的购买价格按照股份买卖协议设定的条款所计算出的可比价低于初步对价；② 2016年12月31日未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有关部门未同意清龙公司延长水官高速收费年限或核准的收费年限少于5年。本公司基于收购当时的信息和资料，做出最佳估计，认为清龙公司很可能于2016年12月31日前获得延长4年收费年限的审批，相应地清龙公司10%股权的收购对价为人民币2.66亿元。

由于预期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就调整收费事宜之谈判未能于原对价调整期限（即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故经各方协商，美华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与丰立投资原股东和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华昱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华昱投资集团”)及其实际控制人陈阳南先生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将原对价调整期限2016年12月31日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由于预期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就调整收费事宜之谈判也未能于2018年12月31日前完成，故经各方协商，于2018年12月30日各方再度签订补充协议，对价调整触发条件变更为：① 2020年12月31日前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该协议项下的购买价格按照股份买卖协议设定的条款所计算出的可比价低于初步对价；② 2020年12月31日未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有关部门未同意清龙公司延长水官高速收费年限或核准的收费年限少于5年。

本公司基于现有的信息和资料，做出最佳估计，认为2020年12月31日前深圳市政府与清龙公司将签订调整收费协议，且该协议项下的购买价格按照股份买卖协议设定的条款所计算出的可比价与人民币2.66亿元相当，低于初步对价，故清龙公司10%股权的收购对价仍维持为人民币2.66亿元。

(7)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

在考虑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减值问题时需对其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

在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管理层计算了公路的未来现金流量以确定其可收回金额。该计算的关键假设包括了预测交通流量增长率，公路收费标准，经营年限，维修成本、必要报酬率在内的因素。在上述假设下，本集团管理层认为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本年内无需对特许经营无形资产计提减值。本集团将继续密切复核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本集团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8)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于本期，经本集团评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下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所列示的金额或披露并无重大影响。

(9)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对市价/息税前盈利(“EV/EBITDA”)比率，市净率(“P/B”)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损益与其他综合收益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期末为最恰当的价值。

(10) 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3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租赁准则

2018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采用与现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类似的单一模型，要求承租人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并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新租赁准则与现行租赁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

- (1)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计量使用权资产。
- (2) 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8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首次执行日之前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或将于12个月内完成的经营租赁，采用简化处理，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此外，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经营租赁，采用了下列简化处理：

- (1)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可采用同一折现率；使用权资产的计量可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2)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3)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4) 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变更，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 2018 年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本集团按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与 2019 年 1 月 1 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的差异调整过程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167,147,546.49
减：采用简化处理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5,389,706.88
其中：短期租赁	4,987,487.60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402,219.28
加：其他调整	-8,586,084.49
2019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最低租赁付款额	153,171,755.12
2019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	4.75%
2019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	124,330,525.49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的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付款项	157,861,979.49	166,448,063.98	-8,586,084.49
使用权资产	132,916,609.98	-	132,916,609.98
租赁负债	124,330,525.49	-	124,330,525.49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659,638.78	-	659,638.78
租赁负债	659,638.78	-	659,638.78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2019年1-6月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预付款项	233,020,370.90	242,432,625.57	-9,412,254.67
使用权资产	172,628,600.70	-	172,628,60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078,296.41	263,235,097.35	16,843,199.06
租赁负债	148,980,745.85	-	148,980,745.85
未分配利润	5,655,593,982.17	5,658,201,581.05	-2,607,598.88

合并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1,408,693,537.14	1,408,343,830.58	349,706.56
管理费用	86,367,885.95	86,728,263.52	-360,377.57
财务费用	269,305,401.40	266,687,131.51	2,618,269.89

公司资产负债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使用权资产	37,482,915.34	-	37,482,915.34
租赁负债	37,604,512.85	-	37,604,512.85
未分配利润	5,642,488,442.44	5,642,610,039.95	-121,597.51

公司利润表

	报表数	假设按原准则	影响
营业成本	134,627,039.28	134,627,039.28	115,608.67
管理费用	55,540,093.11	55,548,265.63	-8,172.52
财务费用	46,909,520.70	46,895,359.34	14,161.36

此外，首次执行日开始本集团将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支付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付款额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以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仍然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利润表中，“研发费用”项目除反映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外，还包括了原在“管理费用”项目中列示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无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	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批准	2019 年 4 月 1 日	(a)

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单位摊销额的会计估计变更：

- (a) 鉴于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实际车流量与原预测车流量差异较大且该差异可能持续存在，而且目前周围路网环境不确定因素已明显降低，本公司于2019年6月聘请了外部独立专业交通研究机构对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未来剩余经营期内的总车流量进行重新预测。根据更新的预测结果，董事会决议于2019年8月23日批准了该项会计估计变更，董事会决定本集团从2019年4月1日起开始适用该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根据更新后的未来车流量预测调整上述高速公路的单位摊销额，其中梅观高速的单位摊销额由原来的人民币0.84元/辆调整为人民币0.53元/辆，机荷高速西段的单位摊销额由原来的人民币0.78元/辆调整为人民币0.59元/辆，机荷高速东段的单位摊销额由原来的人民币3.49元/辆调整为人民币2.95元/辆。该会计估计变更对本期会计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影响金额		
	梅观高速	机荷高速西段	机荷高速东段
无形资产增加	4,102,960.28	2,837,689.25	8,647,79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74,677.72	-	1,502,386.41
应交税费增加	951,062.35	709,422.31	659,561.41
营业成本减少	-4,102,960.28	-2,837,689.25	-8,647,791.30
所得税费用增加	1,025,740.07	709,422.31	2,161,947.82
净利润的增加	3,077,220.21	2,128,266.94	6,485,843.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3,077,220.21	2,128,266.94	6,485,843.48

该会计估计变更将对梅观高速、机荷高速西段及机荷高速东段未来期间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产生一定影响。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收入 (2016年5月1日到2018年4月30日)	17%
增值税	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收入 (2018年5月1日到2019年3月31日)	16%
增值税	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收入(从2019年4月1日起)	13%
增值税	房地产开发收入 (2016年5月1日到2018年4月30日)	11%
增值税	房地产开发收入(从2018年5月1日起)	10%
增值税	应税广告营业收入	6%
增值税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及其他(从2016年5月1日起)	6%
增值税	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从2016年5月1日起)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的流转税额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广告业务营业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除下表所列子公司之外，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四级超率累进税率,30%-6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丰立投资(1)	16.5%
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南京风电”) (2)	15%

(1) 丰立投资是香港注册公司，适用所得税率为 16.5%。

(2) 南京风电于 2016 年 11 月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4558)，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江苏省南京市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有关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19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期，除南京风电因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外，无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的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发出的国税函(2010)65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境外公司居民企业认定问题的批复》，美华公司、高汇有限公司(“高汇公司”)以及 Jade Emperor Limited 捷德安派有限公司(“JEL 公司”)被认定为中国居民企业，并实施相应的税收管理，自 2008 年度起执行。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001,079.48	10,969,104.99
银行存款	4,624,802,647.68	4,215,721,979.08
其他货币资金	60,738,845.00	-
合计	4,696,542,572.16	4,226,691,084.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906,611.77	17,281,573.35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人民币 1,671,276,829.67 元、应付票据承兑保证金人民币 60,738,845.00 元及受监管的股权收购款人民币 210,000,000 元，总计余额为人民币 1,942,015,574.67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人民币 1,645,847,754.50 元)。上述项目存款在现金流量表的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附注五、55(注 7))。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别为 7 天至 12 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962,667.00	45,103,194.00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a)	59,962,667.00	45,103,194.00
合计	59,962,667.00	45,103,194.00

√适用 □不适用

(a)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外汇掉期/远期合同。2016年7月18日，本公司发行了3亿美元5年期长期债券。为锁定汇率风险，本公司分期与多家银行签订外汇掉期/远期合约，第一期合约期间为2016年7月至2017年7月，金额共计2.95亿美元，全部为普通外汇掉期/远期合约；第二期合约期间为2017年7月至2018年7月，金额共计3亿美元，其中1.5亿美元为封顶掉期/远期合约，另外1.5亿美元为普通外汇掉期/远期合约；2018年7月，第二期合约到期，本公司确认了共计人民币49,740,000.00元的投资损失。第三期合约自2018年7月开始，其中1.5亿美元的合约将于2019年7月到期，另外1.5亿美元的合约将于2021年7月到期。2019年7月，第三期的1.5亿美元合约已到期，本公司确认了人民币26,860,000.00元的投资收益，并签订了1.5亿美元的第四期普通外汇掉期/远期合约，该合约将于2020年7月到期。于本期，上述衍生金融工具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14,859,473.00元(2018年同期：收益人民币10,165,724.90元)(附注五、49)。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1至6个月。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5,334,521.39	142,974,232.51
1至2年	47,083,624.32	26,732,147.73
2至3年	6,330,149.58	93,869.66
3年以上	28,891,303.71	5,038,866.44
小计	317,639,599.00	174,839,116.34
减：坏账准备	3,861,206.23	200,000.00
合计	313,778,392.77	174,639,116.34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2019年6月30日	200,000.00	3,771,206.23	90,000.00	-	-200,000.00	3,861,206.23
2018年12月31日	450,000.00	-	-	-250,000.00	-	200,000.00

(a) 本期本集团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200,000.00元(2018年同期：无)。该款项为深圳市高速广告有限公司(“广告公司”)应收深圳市威卡思科技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威卡思公司”)的广告发布收入，经由广告公司的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本年核销无法收回的款项人民币200,000.00元。

(3).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2019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7,639,599.00	100.00	3,861,206.23	1.22
组合1	61,715,373.32	19.43	-	-
组合2	132,326,440.58	41.66	90,000.00	0.07
组合3	123,597,785.10	38.91	3,771,206.23	3.05
合计	317,639,599.00	100.00	3,861,206.23	1.22

组合二和组合三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组合二	2019年6月30日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31,418,238.90	-	-
1至2年	704,994.14	-	-
2至3年	203,207.54	44.29	90,000.00
3年以上	-	/	-
合计	132,326,440.58	/	90,000.00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组合三	2019年6月30日		
	估计发生违约 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79,666,450.30	0.75	594,003.64
1至2年	42,450,000.00	4.84	2,054,580.00
2至3年	-	/	-
3年以上	1,481,334.80	75.78	1,122,622.59
合计	123,597,785.10	/	3,771,206.23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839,116.34	100.00	200,000.00	0.11
组合1	59,555,198.06	34.06	-	-
组合2	115,283,918.28	65.94	200,000.00	0.17
合计	174,839,116.34	100.00	200,000.00	/

组合二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14,757,633.54	-	-
1至2年	232,415.08	-	-
2至3年	93,869.66	-	-
3年以上	200,000.00	100	200,000.00
合计	115,283,918.28	/	200,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2019年6月30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79,562,310.41	2,617,552.77	88.01
2018年12月31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41,502,579.74	-	80.9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预付土地出让金	186,641,077.90	121,245,420.00
其他	46,379,293.00	45,202,643.98
合计	233,020,370.90	166,448,063.98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土地出让金、预付工程款、预付货款、预付加油卡、勘察设计费、广告公司预付广告牌制作费以及路产保险费等各项费用。

(2).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2,201,174.07	91.07	160,443,756.49	96.40
1至2年	18,876,603.58	8.10	4,310,402.64	2.59
2至3年	1,089,009.42	0.47	973,564.98	0.58
3年以上	853,583.83	0.36	720,339.87	0.43
合计	233,020,370.90	100.00	166,448,063.98	100.00

于2019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工程款，由于工程尚未结算，该款项未进行结清。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总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2019年6月30日	201,844,301.10	86.62
2018年12月31日	134,680,899.49	80.9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44,155.02	2,367,187.50
其他应收款	399,974,521.20	1,577,889,017.01
合计	401,918,676.22	1,580,256,204.51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13,217,408.26	1,575,487,005.82
1至2年	142,546,263.67	676,601.04
2至3年	42,388,315.55	668,709.88
3年以上	3,766,688.74	3,423,887.77
合计	401,918,676.22	1,580,256,204.51

(3). 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的账面余额和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9年1月1日余额	1,580,256,204.51	-	-	-
本期增加	485,354,973.55	-	-	-
本期减少	1,663,692,501.84	-	-	-
2019年6月30日余额	401,918,676.22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8年1月1日余额	41,691,364.33	-	14,115.84	-
本年增加	3,131,143,411.79	-	-	14,115.84
本年减少	1,592,578,571.61	-	14,115.84	14,115.84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1,580,256,204.51	-	-	-

(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企业往来款	297,601,660.47	2,159,050.21
应收南光、盐排、盐坝、龙大高速公路（“四路段”）管养费	35,266,853.02	-
应收南光、盐排、盐坝高速公路（“三项目”）旧站运营补偿款	14,880,000.00	-
应收南京经开管委会退回预付土地款	10,000,000.00	-
员工预借款	5,148,727.13	1,791,768.65
应收代垫款项	4,102,190.31	6,778,921.63
行政备用金	3,895,956.48	3,897,417.77
应收租赁收入	3,023,600.00	-
应收高速全国软件系统改造升级项目款	2,451,072.19	-
应收梅观公司改扩建政府补偿收入多交税金	2,442,470.58	2,442,470.58
应收利息	1,944,155.02	2,367,187.50
应收三项目相关税费	-	932,672,618.97
应收减资款项	-	606,662,489.40
其他	21,161,991.02	21,484,279.80
合计	401,918,676.22	1,580,256,204.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9年6月30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宁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企业往来款	132,104,561.95	两年以内	32.87	-
包头市陵翔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企业往来款	76,538,400.00	两年以内	19.04	-
包头市南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企业往来款	60,799,800.00	三年以内	15.13	-
深圳市交通局	应收三项目旧站运营补偿及四路段管养费	50,146,853.02	一年以内	12.48	-
樟树市高传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企业往来款	22,987,497.74	一年以内	5.72	-
合计	/	342,577,112.71	/	85.24	-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交通局	三项目政府承担税费	932,672,618.97	一年以内	59.02	-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	应收减资款	606,662,489.40	一年以内	38.39	-
张钧宇、庞燕喜	押金	3,700,000.00	一年以内	0.23	-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保险公司赔款	2,591,805.00	一年以内	0.16	-
政府税务机关	应收补偿收入多交税金	2,442,470.58	两年以内	0.15	-
合计	/	1,548,069,383.95	/	97.95	-

□适用 √不适用

6、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拟开发的物业(a)	116,012,149.59	-	116,012,149.59	115,302,984.60	-	115,302,984.60
开发中的物业(b)	199,259,334.11	-	199,259,334.11	191,304,337.32	-	191,304,337.32
持有待售物业(c)	152,236,192.86	-	152,236,192.86	277,051,859.65	-	277,051,859.65
原材料	37,639,425.16	-	37,639,425.16	-	-	-
在产品	6,511,013.28	1,930,228.28	4,580,785.00	-	-	-
库存商品	4,015,724.38	-	4,015,724.38	-	-	-
票证	4,570,353.74	-	4,570,353.74	4,103,579.38	-	4,103,579.38
维修备件	606,173.00	-	606,173.00	637,258.00	-	637,258.00
低值易耗品	531,048.26	-	531,048.26	539,179.88	-	539,179.88
合计	521,381,414.38	1,930,228.28	519,451,186.10	588,939,198.83	-	588,939,198.83

(a) 存货中的拟开发的物业为本集团之子公司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贵州置地”)持有的茵特拉根小镇项目四至五期尚未开发部分的土地。

(b) 开发中的物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茵特拉根小镇二期第二阶段工程	2018年5月	2019年4月	120,000,000.00	-	22,778,722.61
茵特拉根小镇三期第一阶段工程	2018年12月	2020年10月	425,000,000.00	66,120,730.12	63,007,941.28
公共面积	2015年12月	/	/	133,138,603.99	105,517,673.43
合计	/	/	/	199,259,334.11	191,304,337.32

- (c) 持有待售物业为茵特拉根小镇一期第一阶段工程、二期第一阶段工程和二期第二阶段工程。一期第一阶段工程于 2016 年实现完工面积 38,768.63 平方米，以前年度已销售交付结转 37,195.49 平方米，其中本期无销售交付结转面积，剩余已完工可售面积为 1,573.14 平方米。二期第一阶段工程于 2018 年实现完工面积 54,760.09 平方米，完工面积中 2018 年销售交付结转 16,763.36 平方米，本期销售交付结转 26,366.78 平方米，剩余已完工可售面积为 11,629.95 平方米。二期第二阶段工程于 2019 年实现完工面积 8,899.76 平方米，本期销售交付结转 2,084.13 平方米，剩余已完工可售面积为 6,815.63 平方米。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在产品	-	1,930,228.28	-	-	-	1,930,228.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期，本集团存货中资本化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382,612.45 元，用于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4.75%(2018 年同期：人民币 2,818,156.00 元，用于确认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4.75%)。

7、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代建业务款项	214,350,859.70	-	214,350,859.70	166,842,230.65	-	166,842,230.65
应收质保金(a)	135,350,000.00	684,150.00	134,665,850.00	-	-	-
合计	349,700,859.70	684,150.00	349,016,709.70	166,842,230.65	-	166,842,230.65

- (a) 本期本集团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应收质保金人民币 134,665,850.00 元，均为南京风电的风机销售质保金。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2019年6月30日	-	684,150.00	-	-	-	684,150.00
2018年12月31日	-	-	-	-	-	-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于贵龙项目款项(附注五、11(a))	22,548,751.19	22,548,751.19
合计	22,548,751.19	22,548,751.19

9、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41,989,578.56	41,310,337.24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15,794,187.18	22,844,804.46
理财产品	-	200,000,000.00
合计	57,783,765.74	264,155,141.70

理财产品系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沿江公司”)于2018年购买的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市分行发行的封闭式保本浮动收益型的国开2018573号产品，年化收益率上限为3.9%，期限为2018年10月23日到2019年1月7日。

10、长期预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深圳市外环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外环公司”)预付工程款	351,522,685.71	367,160,992.89
机荷改扩建预付工程款	55,463,849.50	-
合计	406,986,535.21	367,160,992.89

于2019年6月30日，外环公司预付外环高速公路宝安段及龙岗段项目工程款合计人民币351,522,685.71元，该等工程款将随工程施工进度结转。

11、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深汕特别合作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代垫款	169,015,805.46	-	169,015,805.46	156,473,492.73	-	156,473,492.73	-
应收贵州省龙里县政府关于贵龙项目款项(a)	22,548,751.19	-	22,548,751.19	22,548,751.19	-	22,548,751.19	-
应收广告牌质保金	-	-	-	4,500,000.00	-	4,500,000.00	-
小计	191,564,556.65	-	191,564,556.65	183,522,243.92	-	183,522,243.92	-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2,548,751.19	-	22,548,751.19	22,548,751.19	-	22,548,751.19	-
合计	169,015,805.46	-	169,015,805.46	160,973,492.73	-	160,973,492.73	/

(a) 本公司子公司贵州贵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深公司”)受托建设的龙里 BT 项目已于 2014 年底全部完工。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应收龙里 BT 项目款项为人民币 22,548,751.19 元，预计全部将于 2019 年内收回。

(1).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坏账准备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2019年1月1日余额	160,973,492.73	-	160,973,492.73
本期增加	12,542,312.73	-	12,542,312.73
本期减少	4,500,000.00	-	4,500,000.00
2019年6月30日余额	169,015,805.46	-	169,015,805.4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联合电子股权	110,518,840.00	103,998,820.00
水规院股权	79,260,000.00	76,440,000.00
合计	189,778,840.00	180,438,820.00

本期，该等权益投资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9,340,020.00 元（2018 年同期：无），详见附注五、49。

1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新增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顾问公司”)	60,739,279.60		611,516.90	-	-	61,350,796.50	24	-
深圳市华昱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华昱公司”)	57,291,455.37		4,637,143.37	-16,000,000.00	-	45,928,598.74	40	-
广东江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江中公司”)	315,321,289.79		18,714,096.34	-	-	334,035,386.13	25	-
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三桥公司”)	336,657,796.18		29,583,011.23	-48,329,621.75	-	317,911,185.66	25	-
广东阳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阳茂公司”)	383,837,714.75	57,500,000.00	41,646,154.79	-70,788,247.72	-	412,195,621.82	25	-
广州西二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州西二环公司”)	289,747,039.65		31,323,290.34	-26,396,400.00	-	294,673,929.99	25	-
云浮市广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云公司”)	68,925,398.16		20,245,585.90	-2,632,365.80	-	86,538,618.26	30	-
贵州恒通利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通利”)	42,265,929.51		-	-	-	42,265,929.51	49	-
深圳市深国际联合置地有限公司(“联合置地公司”)	1,014,607,875.05		-4,162,880.11	-	-310,858.53	1,010,134,136.41	34.30	-
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银行”)(1)	878,141,617.00		60,687,348.62	-	-597,743.96	938,231,221.66	3.44	-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德润环境”)(2)	4,411,573,102.56		97,105,102.35	-	5,263,125.58	4,513,941,330.49	20	-
合计	7,859,108,497.62	57,500,000.00	300,390,369.73	-164,146,635.27	4,354,523.09	8,057,206,755.17	/	-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新增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投资收回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顾问公司	53,484,186.60	-	-	8,380,093.00	-1,125,000.00	-	-	60,739,279.60	24	-
华昱公司	44,978,772.50	-	-	21,112,682.87	-8,800,000.00	-	-	57,291,455.37	40	-
江中公司	307,302,158.66	-	-	24,658,956.25	-16,639,825.12	-	-	315,321,289.79	25	-
南京三桥公司	286,316,237.75	-	-	50,341,558.43	-	-	-	336,657,796.18	25	-
阳茂公司	337,426,224.67	57,500,000.00	-	85,788,247.72	-85,788,247.72	-11,088,509.92	-	383,837,714.75	25	-
广州西二环公司	254,647,119.35	-	-	57,397,107.70	-22,297,187.40	-	-	289,747,039.65	25	-
广云公司	74,884,552.95	-	-	37,192,737.78	-37,192,737.78	-5,959,154.79	-	68,925,398.16	30	-
贵州恒通利	42,265,929.51	-	-	-	-	-	-	42,265,929.51	49	-
联合置地公司	2,445,154,415.03	-	-2,205,000,000.00	-5,716,308.50	-	-	780,169,768.52	1,014,607,875.05	34.30	-
贵州银行(1)	806,867,232.14	-	-	79,689,626.36	-29,820,000.00	-	21,404,758.50	878,141,617.00	3.44	-
德润环境(2)	4,410,925,451.75	-	-	162,111,686.88	-146,400,000.00	-	-15,064,036.07	4,411,573,102.56	20	-
合计	9,064,252,280.91	57,500,000.00	-2,205,000,000.00	520,956,388.49	-348,062,998.02	-17,047,664.71	786,510,490.95	7,859,108,497.62	/	-

- (1) 2016 年 6 月 17 日，经贵州银行股东大会通过，本公司在贵州银行董事会占有一席席位，且贵州银行股权较为分散，本公司为其第四大股东，对其具有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于 2018 年 4 月 2 日，第三方公司对贵州银行增资，董事席位未发生变动，本公司持股比例从 3.78% 降至 3.44%，仍为贵州银行第四大股东。本期因贵州银行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减少人民币 597,743.96 元。
- (2) 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环境公司”)与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水务资产”)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以人民币 4,408,644,500.00 元购买德润环境 20% 股权。上述交易发生直接相关的税费及手续费人民币 6,937,966.80 元，并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完成交割。本集团对德润环境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有重大影响，因此德润环境为本集团联营企业，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另外，本集团本期因德润环境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按照持股比例确认其他综合收益增加人民币 5,262,732.68 元，因德润环境资本公积变动，按照持股比例确认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392.90 元。
- (3) 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一致。

14、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180,000.00	18,180,000.00	18,18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18,180,000.00	18,180,000.00	18,180,0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805,116.40	5,805,116.40	5,229,275.00
2.本期增加金额	287,971.20	287,971.20	575,841.40
（1）计提或摊销	287,971.20	287,971.20	575,841.4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6,093,087.60	6,093,087.60	5,805,116.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086,912.40	12,086,912.40	12,374,883.60
2.期初账面价值	12,374,883.60	12,374,883.60	12,950,725.00

该投资性房地产为公司本部办公楼江苏大厦停车场车位，委托物业公司租给相关车主使用。

*本集团之投资性房地产均位于中国大陆并以租赁形式持有。

于2019年6月30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高速本部办公楼江苏大厦停车场车位	12,086,912.40	深圳市停车场无法取得产权证

适用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3,055,713.66	1,020,537,484.54	31,226,582.54	50,564,688.61	1,735,384,469.35
2.本期增加金额	2,421,289.84	6,285,544.29	934,451.32	6,871,951.82	16,513,237.27
(1) 购置	1,329,392.80	46,500.00	357,536.21	4,054,180.23	5,787,609.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091,897.04	6,000,432.50	-	-	7,092,329.54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38,611.79	576,915.11	2,817,771.59	3,633,298.49
3.本期减少金额	10,348,183.40	-	771,927.33	1,185,352.88	12,305,463.61
(1) 处置或报废	10,348,183.40	-	771,927.33	1,185,352.88	12,305,463.61
4.期末余额	625,128,820.10	1,026,823,028.84	31,389,106.53	56,251,287.55	1,739,592,243.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2,159,528.15	642,541,768.63	22,899,553.18	27,705,218.11	895,306,068.07
2.本期增加金额	15,499,763.19	46,344,361.39	1,551,050.36	3,523,019.36	66,918,194.30
(1) 计提	15,499,763.19	46,344,361.39	1,551,050.36	3,523,019.36	66,918,194.30
3.本期减少金额	9,503,258.94	-	703,100.06	1,086,993.65	11,293,352.65
(1) 处置或报废	9,503,258.94	-	703,100.06	1,086,993.65	11,293,352.65
4.期末余额	208,156,032.40	688,886,130.02	23,747,503.48	30,141,243.82	950,930,909.72
三、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6,972,787.70	337,936,898.81	7,641,603.05	26,110,043.73	788,661,333.29
2.期初账面价值	430,896,185.51	377,995,715.91	8,327,029.36	22,859,470.50	840,078,401.28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82,607,957.15	1,513,595,621.98	31,281,453.96	57,899,811.93	2,485,384,845.02
2.本年增加金额	3,283,091.21	84,819,791.68	4,149,975.80	6,509,600.49	98,762,459.18
(1) 购置	3,073,657.24	54,069,843.16	4,149,975.80	6,131,903.49	67,425,379.69
(2) 在建工程转入	209,433.97	30,749,948.52	-	377,697.00	31,337,079.49
3.本年减少金额	252,835,334.70	577,877,929.12	4,204,847.22	13,844,723.81	848,762,834.85
(1) 处置或报废	252,835,334.70	577,877,929.12	4,204,847.22	13,844,723.81	848,762,834.85
4.年末余额	633,055,713.66	1,020,537,484.54	31,226,582.54	50,564,688.61	1,735,384,469.35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83,145,800.71	987,437,691.77	23,844,912.29	33,821,171.48	1,328,249,576.25
2.本年增加金额	38,078,448.28	110,613,183.80	3,038,610.19	6,606,298.52	158,336,540.79
(1) 计提	38,078,448.28	110,613,183.80	3,038,610.19	6,606,298.52	158,336,540.79
3.本年减少金额	119,064,720.84	455,509,106.94	3,983,969.30	12,722,251.89	591,280,048.97
(1) 处置或报废	119,064,720.84	455,509,106.94	3,983,969.30	12,722,251.89	591,280,048.97
4.年末余额	202,159,528.15	642,541,768.63	22,899,553.18	27,705,218.11	895,306,068.07
三、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30,896,185.51	377,995,715.91	8,327,029.36	22,859,470.50	840,078,401.28
2.年初账面价值	599,462,156.44	526,157,930.21	7,436,541.67	24,078,640.45	1,157,135,268.7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12,123,572.74	根据本集团收费公路经营的实际特点，公路及附属房屋将于政府批准的收费期满后无偿移交政府，因而本集团未有计划获取相关产权证书。

本期计入营业成本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63,835,017.03 元及人民币 3,002,442.65 元 (2018 年同期：人民币 79,711,484.33 元及人民币 2,692,899.13 元)。

16、在建工程

(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ETC 全国联网	0.59 亿	964,412.87	1,930,372.02	178,796.00	-	-	2,715,988.89	3.27	自有资金
广告牌及灯箱工程	0.10 亿	463,594.09	-	-	-	-	463,594.09	-	自有资金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0.25 亿	9,311,802.25	547,600.00	320,000.00	8,177,668.25	814,134.00	547,600.00	2.19	自有资金
一级称重设备项目	958 万	5,383,423.19	1,207,084.00	2,645,657.50	-	1,465,473.50	2,479,376.19	12.60	自有资金
消防系统改造	206 万	-	90,000.00	-	-	-	90,000.00	4.37	自有资金
视频监控联网及防逃费项目	0.17 亿	6,672,530.60	29,400.00	1,702,686.00	-	6,281.00	4,992,963.60	0.17	自有资金
收费系统软件升级	0.15 亿	2,254,576.14	183,000.00	-	-	-	2,437,576.14	1.22	自有资金
不停车移动支付	120 万	695,250.00	38,830.00	-	-	-	734,080.00	3.24	自有资金
其他(a)	-	5,518,461.60	462,841.10	2,245,190.04	-	10,403.96	3,725,708.70	-	自有资金
合计	/	31,264,050.74	4,489,127.12	7,092,329.54	8,177,668.25	2,296,292.46	18,186,887.61	/	/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 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 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 少金额	年末余额	工程当年 投入占预 算比例(%)	资金来源
ETC 全国联网	0.59 亿	266,000.00	4,517,838.29	3,819,425.42	-	-	964,412.87	7.64	自有资金
广告牌及灯箱工程	0.10 亿	670,830.18	2,197.88	104,716.98	104,716.99	-	463,594.09	0.02	自有资金
养护规划研究及养 护信息平台基础数 据库建设项目	256 万	1,743,754.46	-	-	-	1,743,754.46	-	-	自有资金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0.25 亿	7,731,870.05	6,531,825.20	3,675,127.00	-	1,276,766.00	9,311,802.25	26.41	自有资金
一级称重设备项目	958 万	4,921,937.80	3,524,052.55	3,062,567.16	-	-	5,383,423.19	36.77	自有资金
消防系统改造	403 万	2,040,276.84	17,140.00	2,057,416.84	-	-	-	0.43	自有资金
收费站计重设备迁 移项目	210 万	1,705,350.22	-	1,634,845.22	-	70,505.00	-	-	自有资金
视频监控联网及防 逃费项目	0.17 亿	7,695,323.28	10,716,226.33	11,739,019.01	-	-	6,672,530.60	61.32	自有资金
尾工工程	0.73 亿	3,869,546.31	5,635,490.63	-	9,505,036.94	-	-	7.75	自有资金
收费系统软件升级	0.15 亿	-	2,254,576.14	-	-	-	2,254,576.14	14.99	自有资金
不停车移动支付	120 万	-	695,250.00	-	-	-	695,250.00	57.94	自有资金
其他(a)	-	5,178,306.64	7,063,326.28	5,243,961.86	1,459,213.49	19,995.97	5,518,461.60	-	自有资金
合计	/	35,823,195.78	40,957,923.30	31,337,079.49	11,068,967.42	3,111,021.43	31,264,050.74	/	/

(a) 由于这些项目金额较小，未作单独分项核算。

(2).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ETC 全国联网	2,715,988.89	-	2,715,988.89	964,412.87	-	964,412.87
广告牌及灯箱工程	463,594.09	-	463,594.09	463,594.09	-	463,594.09
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547,600.00	-	547,600.00	9,311,802.25	-	9,311,802.25
一级称重设备项目	2,479,376.19	-	2,479,376.19	5,383,423.19	-	5,383,423.19
消防系统改造	90,000.00	-	90,000.00	-	-	-
视频监控联网及防逃费项目	4,992,963.60	-	4,992,963.60	6,672,530.60	-	6,672,530.60
收费系统软件升级	2,437,576.14	-	2,437,576.14	2,254,576.14	-	2,254,576.14
不停车移动支付	734,080.00	-	734,080.00	695,250.00	-	695,250.00
其他	3,725,708.70	-	3,725,708.70	5,518,461.60	-	5,518,461.60
合计	18,186,887.61	-	18,186,887.61	31,264,050.74	-	31,264,050.74

17、使用权资产（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2019年1-6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广告牌	合计
一、账面原值：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7,254,807.99	25,661,801.99	132,916,609.98
1. 期初余额	107,254,807.99	25,661,801.99	132,916,609.98
2. 本期增加金额	54,177,643.45	-	54,177,643.45
本期新增	54,177,643.45	-	54,177,643.45
3. 期末余额	161,432,451.44	25,661,801.99	187,094,253.43
二、累计折旧			
1. 本期增加金额	11,620,867.64	2,844,785.09	14,465,652.73
本期计提	11,620,867.64	2,844,785.09	14,465,652.73
2. 期末余额	11,620,867.64	2,844,785.09	14,465,652.73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811,583.80	22,817,016.90	172,628,600.70

18、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a)	办公软件	户外广告地使用权	专利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532,766,806.91	13,549,554.76	63,075,736.39	-	34,609,392,098.06
2. 本期增加金额	680,782,463.33	2,978,084.42	-	79,810,700.00	763,571,247.75
(1)购置	681,954.04	327,178.28	-	-	1,009,132.32
(2)建造	675,252,526.02	-	-	-	675,252,526.02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b)	-	2,650,906.14	-	79,810,700.00	82,461,606.14
(4)其他增加	4,847,983.27	-	-	-	4,847,983.27
3. 本期减少金额	9,973,647.00	-	-	-	9,973,647.00
(1)其他减少	9,973,647.00	-	-	-	9,973,647.00
4. 期末余额	35,203,575,623.24	16,527,639.18	63,075,736.39	79,810,700.00	35,362,989,698.8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685,608,539.71	9,545,558.54	59,769,216.25	-	7,754,923,31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65,553,707.61	994,384.09	626,440.32	1,995,267.50	669,169,799.52
(1)计提	665,553,707.61	994,384.09	626,440.32	1,995,267.50	669,169,799.52
3. 期末余额	8,351,162,247.32	10,539,942.63	60,395,656.57	1,995,267.50	8,424,093,114.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258,235,294.61	-	-	-	3,258,235,294.61
2. 期末余额	3,258,235,294.61	-	-	-	3,258,235,294.6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594,178,081.31	5,987,696.55	2,680,079.82	77,815,432.50	23,680,661,290.18
2. 期初账面价值	23,588,922,972.59	4,003,996.22	3,306,520.14	-	23,596,233,488.95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a)	办公软件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462,465,396.52	16,308,069.85	62,311,555.28	38,541,085,021.65
2.本年增加金额	1,047,584,230.03	1,969,017.09	764,181.11	1,050,317,428.23
(1)购置	-	1,969,017.09	-	1,969,017.09
(2)建造	1,031,457,349.37	-	764,181.11	1,032,221,530.48
(3)其他增加	16,126,880.66	-	-	16,126,880.66
3.本年减少金额	4,977,282,819.64	4,727,532.18	-	4,982,010,351.82
(1)处置	4,940,354,858.86	4,727,532.18	-	4,945,082,391.04
(2)其他减少	36,927,960.78	-	-	36,927,960.78
4.年末余额	34,532,766,806.91	13,549,554.76	63,075,736.39	34,609,392,098.06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754,009,955.65	11,173,014.08	53,684,488.40	7,818,867,458.13
2.本年增加金额	1,474,838,768.83	2,584,489.97	6,084,727.85	1,483,507,986.65
(1)计提	1,474,838,768.83	2,584,489.97	6,084,727.85	1,483,507,986.65
3.本年减少金额	1,543,240,184.77	4,211,945.51	-	1,547,452,130.28
(1)处置	1,543,240,184.77	4,211,945.51	-	1,547,452,130.28
4.年末余额	7,685,608,539.71	9,545,558.54	59,769,216.25	7,754,923,314.5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3,258,235,294.61	-	-	3,258,235,294.61
2.年末余额	3,258,235,294.61	-	-	3,258,235,294.6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3,588,922,972.59	4,003,996.22	3,306,520.14	23,596,233,488.95
2.年初账面价值	27,450,220,146.26	5,135,055.77	8,627,066.88	27,463,982,268.91

(a)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情况请参见下表:

2019 年 1-6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原价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摊销	本年摊销转出	2019 年 6 月 30 日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清连高速(c)	9,290,753,949.14	6,748,322,028.50	8,177,668.25	9,973,647.00	155,227,740.42	-	6,591,298,309.33	2,077,659,661.06	620,000,000.00
机荷东段	3,086,787,505.32	1,358,244,757.07	-	-	99,384,297.65	-	1,258,860,459.42	1,827,927,045.90	-
水官高速	4,448,811,774.58	3,410,481,252.11	-	-	163,200,761.02	-	3,247,280,491.09	1,201,531,283.44	-
武黄高速	1,523,192,561.64	347,707,901.88	-	-	47,171,780.13	-	300,536,121.75	1,222,656,439.94	-
梅观高速	604,588,701.64	256,852,212.06	-	-	16,203,147.38	-	240,649,064.68	363,939,636.96	-
机荷西段	843,517,682.25	251,736,510.04	-	-	19,514,337.11	-	232,222,172.93	611,295,509.32	-
外环高速(c)	1,947,057,863.50	1,947,057,863.50	667,074,857.77	-	-	-	2,614,132,721.27	-	-
益常高速(c)	3,123,065,164.24	2,889,552,387.26	-	-	71,853,288.72	-	2,817,699,098.54	305,366,065.70	-
长沙环路	241,830,372.93	205,589,616.50	681,954.04	-	8,045,271.18	-	198,226,299.36	44,286,027.61	-
沿江高速(c)	9,423,161,231.67	6,173,378,443.67	4,847,983.27	-	84,953,084.00	-	6,093,273,342.94	696,500,577.39	2,638,235,294.61
合计	34,532,766,806.91	23,588,922,972.59	680,782,463.33	9,973,647.00	665,553,707.61	-	23,594,178,081.31	8,351,162,247.32	3,258,235,294.61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价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摊销	本年摊销转出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清连高速	9,290,753,949.14	6,981,982,455.22	10,964,250.43	1,200,000.00	243,424,677.15	-	6,748,322,028.50	1,922,431,920.64	620,000,000.00
南光高速	-	2,246,769,553.45	-	2,807,909,473.41	78,036,897.46	639,176,817.42	-	-	-
机荷东段	3,086,787,505.32	1,573,896,458.74	-	-	215,651,701.67	-	1,358,244,757.07	1,728,542,748.25	-
水官高速	4,448,811,774.58	3,747,150,068.38	-	-	336,668,816.27	-	3,410,481,252.11	1,038,330,522.47	-
盐坝高速	-	849,062,065.24	-	1,255,412,727.61	39,301,813.75	445,652,476.12	-	-	-
武黄高速	1,523,192,561.64	468,045,326.57	-	-	120,337,424.69	-	347,707,901.88	1,175,484,659.76	-
梅观高速	604,588,701.64	295,900,042.29	-	-	39,047,830.23	-	256,852,212.06	347,736,489.58	-
盐排高速	-	488,218,744.61	-	910,532,308.18	36,097,327.66	458,410,891.23	-	-	-
机荷西段	843,517,682.25	296,195,206.74	-	-	44,458,696.70	-	251,736,510.04	591,781,172.21	-
外环高速	1,947,057,863.50	926,564,764.56	1,020,493,098.94	-	-	-	1,947,057,863.50	-	-
益常高速	3,123,065,164.24	3,040,424,917.48	-	2,228,310.44	148,644,219.78	-	2,889,552,387.26	233,512,776.98	-
长沙环路	241,830,372.93	225,143,413.87	-	-	19,553,797.37	-	205,589,616.50	36,240,756.43	-
沿江高速	9,423,161,231.67	6,310,867,129.11	16,126,880.66	-	153,615,566.10	-	6,173,378,443.67	611,547,493.39	2,638,235,294.61
合计	34,532,766,806.91	27,450,220,146.26	1,047,584,230.03	4,977,282,819.64	1,474,838,768.83	1,543,240,184.77	23,588,922,972.59	7,685,608,539.71	3,258,235,294.61

- (b) 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非专利使用权人民币 79,810,700.00 元，办公软件人民币 2,650,906.14 元。
- (c) 有关清连高速、外环高速、益常高速以及沿江高速的收费权质押情况请参考附注五、31(1)(b) 及附注五、55。
- (d) 本期无形资产摊销的金额及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均为人民币 669,169,799.52 元(2018 年同期：人民币 752,824,650.61 元)。
- (e) 于本期，本集团无形资产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人民币 59,469,956.78 元(2018 年同期：26,892,497.40 元)。

*本集团之土地使用权均位于中国大陆并以特许经营权形式持有。

19、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风电	-	156,039,775.24	-	156,039,775.24

本集团于 2019 年 4 月收购南京风电，形成商誉人民币 156,039,775.24 元，其计算过程参见附注六、1。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分配至下列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

- 风机制造资产组

商誉的账面金额分配至资产组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风机制造资产组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的账面金额	156,039,775.24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沿江高速无形资产减值及摊销差异(a)	1,234,057,569.84	308,514,392.46	-	-
沿江高速可抵扣亏损(a)	788,964,063.60	197,241,015.90	-	-
三项目新建收费站营运费用补偿(b)	301,824,931.36	75,456,232.84	312,144,931.35	78,036,232.8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c)	193,398,720.24	48,349,680.06	201,289,764.53	50,322,441.13
梅观公司回迁物业补偿(d)	117,511,628.52	29,377,907.13	117,511,628.52	29,377,907.13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营运费用补偿(e)	101,373,043.48	25,343,260.87	107,913,239.80	26,978,309.95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f)	48,468,549.24	12,117,137.31	-	-
已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32,311,701.40	8,077,925.35	32,879,467.40	8,219,866.85
应收联合置地公司减资款利息(g)	23,829,461.52	5,957,365.38	23,518,603.00	5,879,650.75
沿江高速货运补贴(h)	23,444,067.20	5,861,016.80	-	-
贵州置地预收房款重大融资成分(i)	14,844,695.52	3,711,173.88	17,370,317.88	4,342,579.47
三项目旧收费站拆除费用补偿(j)	10,668,888.80	2,667,222.20	18,209,415.88	4,552,353.97
贵州置地预收房款预缴所得税金(k)	10,093,767.20	2,523,441.80	18,982,478.60	4,745,619.65
其他	2,235,827.68	558,956.92	2,582,357.12	645,589.28
合计	2,903,026,915.60	725,756,728.90	852,402,204.08	213,100,551.02

- (a) 为改善沿江公司的财务状况，于 2019 年 4 月，本公司完成对沿江公司增资人民币 4,100,000,000.00 元，根据沿江公司未来盈利情况，对其无形资产减值、累计摊销税务差异及以前年度部分可弥补亏损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308,514,392.46 元和人民币 197,241,015.90 元。
- (b) 本公司因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的安排收到新建收费站未来营运支出补偿，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c) 本公司因收购湖南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深长公司”）而在确认了其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d) 本公司直接持有联合置地公司 34.30% 股权，联合置地公司是其联营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梅观公司将联合置地公司补偿的未来回迁物业确认非流动资产和资产处置收益。考虑联营公司未实现利润之影响，本集团对确认的资产处置收益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e) 本集团于 2015 年度收到了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收费站未来营运支出补偿，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f) 本集团对收费公路机荷东、机荷西和梅观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g) 本期联营公司联合置地公司将应付本公司减资款项利息予以资本化，考虑联营公司未实现利润之影响，本集团按照持股比例 34.30% 对该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h) 2018 年 2 月 28 日，沿江公司与深圳交通局签署了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货运补偿的协议，协议约定：沿江高速深圳段货运收费调整期间，对通行的货车按收费标准的 50% 收取通行费，货运收费调整期限自 2018 年 3 月 1 日 0 时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止。本集团对货运补贴收入的账面价值及计税基础的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i) 贵州置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对于客户支付款项与承诺的物业或服务所有权转移之间的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对合同的交易价格包含融资成份的影响计提了利息支出，并对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相应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 (j) 本公司因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的安排预提了旧收费站拆除费用，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之间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因支付旧收费站拆除费用人民币 7,540,527.08 元，相应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人民币 1,885,131.77 元。
- (k) 贵州置地根据国税发 [2009]31 号文要求，就销售未完工开发产品取得的预收房款按预计计税毛利率所计算的预计毛利额预缴所得税金，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摊销(a)	485,406,842.16	121,351,710.54	512,270,677.60	128,067,669.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b)				
—清龙公司	2,221,574,850.80	555,393,712.70	2,335,732,937.38	583,933,234.35
—湖南益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益常公司”)	1,027,713,508.48	256,928,377.12	1,053,989,516.07	263,497,379.02
—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机荷东公司”)	882,566,939.04	220,641,734.76	952,142,717.36	238,035,681.33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清连公司”)	598,736,105.36	149,684,026.34	626,365,911.82	153,286,671.05
—JEL 公司	220,729,381.55	55,182,345.39	256,178,269.87	63,908,733.92
—梅观公司	10,384,047.84	2,596,011.96	19,706,829.55	2,906,366.71
—南京风电	71,252,932.47	10,687,939.87	-	-
金融资产评估增值(c)	83,221,670.24	20,805,417.56	73,881,650.22	18,470,412.56
外汇掉期(d)	59,962,667.00	14,990,666.75	45,103,194.00	11,275,798.50
合计	5,661,548,944.94	1,408,261,942.99	5,875,371,703.87	1,463,381,946.84

- (a) 收费公路特许经营无形资产之摊销方法在会计上(车流量法)和计税上(直线法)不一致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所计提之递延所得税负债。
- (b) 本公司因收购清连公司、机荷东公司、清龙公司、JEL 公司、梅观公司、益常公司及南京风电而在确认了上述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公允价值后，对其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差额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c) 根据新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本期本公司对于所持有的水规院以及联合电子股权评估增值的部分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确认了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d) 于本期，本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外汇掉期合约及外汇封顶掉期合约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人民币 14,859,473.00 元，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人民币 3,714,868.25 元。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340,283.47	676,416,445.43	-40,708,328.98	172,392,222.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9,340,283.47	1,358,921,659.52	40,708,328.98	1,422,673,617.8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92,672,576.38	1,866,149,725.2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1,333,793,699.39
合计	1,192,672,576.38	3,199,943,424.6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9 年	442,150,072.39	442,150,072.39
2020 年	294,331,099.98	406,315,244.29
2021 年	209,768,954.08	380,503,712.89
2022 年	132,902,620.48	350,004,673.74
2023 年	71,514,395.72	287,176,021.90
2024 年	42,005,433.73	-
合计	1,192,672,576.38	1,866,149,725.21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梅观公司回迁物业补偿(a)	342,599,500.00	342,599,500.00
合计	342,599,500.00	342,599,500.00

- (a) 根据《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联合置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梅观公司所持有的梅林关地块支付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28,328,230.00 元。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双方签订《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梅林关城市更新项目拆迁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规定联合置地公司对梅观公司在上述货币补偿的基础上增加回迁物业补偿，补偿的回迁物业为联合置地公司拟建的办公楼物业，补偿的建筑面积为 9,120 平方米，该回迁物业将于 2-3 年后建成。于补充协议签订日，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鹏信资估报字[2018]第 062 号），该回迁物业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42,599,500.00 元。

22、资产减值准备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 减值准备(a)	3,258,235,294.61	-	-	-	3,258,235,294.6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0,000.00	3,771,206.23	90,000.00	200,000.00	3,861,206.23
合计	3,258,435,294.61	3,771,206.23	90,000.00	200,000.00	3,262,096,500.84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减值准备(a)	3,258,235,294.61	-	-	3,258,235,294.6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50,000.00	-	25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	14,115.84	14,115.84	-
合计	3,258,685,294.61	14,115.84	264,115.84	3,258,435,294.61

(a) 详情参见附注五、18(a)。

23、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1)	-	117,424,819.20
信用借款(2)	483,676,381.63	-
合计	483,676,381.63	117,424,819.20

- (1) 于 2019 年 4 月 4 日，美华公司已将上年的短期质押借款人民币 117,424,819.20 元全部偿还。上述借款中的借款利率为香港银行同业拆借利率(Hibor)上浮 0.8%，以 JEL 公司 45%的股权作为质押，借款期间为 2018 年 4 月 4 日至 2019 年 4 月 4 日。
- (2)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中人民币 481,676,381.63 元为沿江公司在平安银行平等资金池透支户中的负数存款余额。该笔借款按季度以实际透支发生金额分别以 0.3%、1%收取透支利息及手续费，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19 年 9 月 10 日。剩余人民币 2,000,000.00 元为母公司的银行借款，借款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借款期间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

2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738,745.00	-
合计	60,738,745.00	-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25、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不计息，并通常在一年内清偿，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工程款，待结算后进行清偿。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质保金及保证金	656,098,877.02	675,770,466.91
应付货款	90,523,041.73	-
其他	46,168,325.36	39,135,353.86
合计	792,790,244.11	714,905,820.7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19,837,284.03	工程款未结算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3,647,275.00	货款尚未支付
武船重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428,320.00	工程款未结算
湖北中交公路桥梁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7,508,625.00	工程款未结算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700,106.00	工程款未结算
合计	56,121,610.03	/

(3).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1个月内	58,906,606.95	187,599,514.67
1个月至2个月	15,337,393.34	9,784,229.98
2个月至3个月	3,696,209.01	5,957,578.85
3个月至1年	250,205,991.69	138,259,093.75
1年以上	464,644,043.12	373,305,403.52
合计	792,790,244.11	714,905,820.77

26、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结转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	841,962,908.84	206,123,389.77	340,903,201.66	-4,893,607.00	702,289,489.95
预收广告款	14,872,110.48	13,156,075.49	26,868,118.64	7,069,682.91	8,229,750.24
预收运行维护费用款项	-	3,278,940.00	-	-	3,278,940.00
其他	1,877,723.45	2,625,075.64	1,278,591.97	-	3,224,207.12
合计	858,712,742.77	225,183,480.90	369,049,912.27	2,176,075.91	717,022,387.31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结转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	-	1,154,480,094.17	309,077,901.33	-3,439,284.00	841,962,908.84
预收广告款	-	70,563,429.21	91,156,216.05	35,464,897.32	14,872,110.48
其他	-	3,282,849.18	1,405,125.73	-	1,877,723.45
合计	-	1,228,326,372.56	401,639,243.11	32,025,613.32	858,712,742.77

于2019年6月30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为人民币132,519,799.06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币123,193,259.56元）。于2019年6月30日，茵特拉根小镇二期A组团、二期B组团和三期A组团工程预收开发物业销售款余额为人民币149,416,617.20元、人民币20,973,428.00元和人民币531,899,454.75元。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0,939,842.22	232,070,211.52	337,554,705.31	115,455,348.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2,579.94	23,659,731.58	21,242,276.03	3,360,035.49
合计	221,882,422.16	255,729,943.10	358,796,981.34	118,815,383.92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7,642,617.23	604,732,206.40	551,434,981.41	220,939,842.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9,415.02	48,737,047.46	48,973,882.54	942,579.94
合计	168,822,032.25	653,469,253.86	600,408,863.95	221,882,422.1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282,445.71	180,959,142.19	283,776,464.64	109,465,123.26
二、职工福利费	958,617.42	21,670,503.19	21,825,700.60	803,420.01
三、社会保险费	258,998.08	9,269,643.70	9,171,476.58	357,165.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7,559.11	7,786,526.52	7,704,065.86	300,019.77
工伤保险费	13,559.28	485,292.10	480,152.78	18,698.60
生育保险费	27,879.69	997,825.08	987,257.94	38,446.83
四、住房公积金	683,037.28	13,730,373.32	14,216,138.14	197,272.4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25,493.73	4,930,952.71	7,054,878.94	4,601,567.50
六、其他	31,250.00	1,509,596.41	1,510,046.41	30,800.00
合计	220,939,842.22	232,070,211.52	337,554,705.31	115,455,348.43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652,011.10	496,330,666.30	443,700,231.69	212,282,445.71
二、职工福利费	683,247.79	46,879,772.64	46,604,403.01	958,617.42
三、社会保险费	371,523.98	19,017,404.54	19,129,930.44	258,998.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2,081.18	15,974,672.77	16,069,194.84	217,559.11
工伤保险费	19,450.33	995,614.99	1,001,506.04	13,559.28
生育保险费	39,992.47	2,047,116.78	2,059,229.56	27,879.69
四、住房公积金	339,519.95	26,702,477.44	26,358,960.11	683,037.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39,362.19	12,064,542.98	11,278,411.44	6,725,493.73
六、其他	656,952.22	3,737,342.50	4,363,044.72	31,250.00
合计	167,642,617.23	604,732,206.40	551,434,981.41	220,939,842.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72,206.04	16,900,441.08	16,721,462.49	651,184.63
2、失业保险费	9,791.90	350,455.94	346,744.55	13,503.29
3、企业年金缴费	460,582.00	6,408,834.56	4,174,068.99	2,695,347.57
合计	942,579.94	23,659,731.58	21,242,276.03	3,360,035.49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77,363.59	34,672,586.69	34,877,744.24	472,206.04
2、失业保险费	14,046.14	718,987.98	723,242.22	9,791.90
3、企业年金缴费	488,005.29	13,345,472.79	13,372,896.08	460,582.00
合计	1,179,415.02	48,737,047.46	48,973,882.54	942,579.94

□适用 √不适用

2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a)	187,939,774.45	898,414,800.80
增值税(a)	31,240,156.78	393,466,058.79
土地增值税	16,459,946.25	9,605,497.19
城市维护建设税(a)	4,068,083.57	28,479,600.84
教育费附加(a)	3,450,123.39	20,711,960.35
其他	4,305,011.62	2,746,000.63
合计	247,463,096.06	1,353,423,918.60

(a) 应交税费减少主要是本期支付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的安排确认的相关税金。

29、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建设委托管理项目拨款结余(a)	1,664,691,962.13	1,674,316,405.94
应付联营企业款项	296,282,812.60	22,649,344.39
应付南京风电股权收购款	210,000,000.00	-
应付公路养护费用	168,903,960.90	170,954,316.82
应付代建项目独立承担成本	139,530,736.25	139,615,305.62
应付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质保金	49,375,977.87	73,210,634.09
应付湖南省乡县公路建设及管理服务费	35,966,315.30	33,980,129.28
应付企业往来款	34,268,488.94	-
预提工程支出及行政专项费用	33,669,846.60	37,964,492.97
应退梅观改扩建政府补偿款	33,249,357.80	33,249,357.80
应付机电费用	32,089,331.29	36,771,928.46
暂估丰立投资股权收购应付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收取信和力富股权转让违约金	20,412,000.00	-
应付沿江二期项目代建款项	19,378,599.38	19,378,599.38
应付南光、盐排、盐坝旧站拆除费用	10,668,888.81	18,209,415.89
应付开发物业认筹金与定金	2,160,000.00	1,970,000.00
应付利息(b)	148,587,824.92	89,973,729.42
应付股利	597,025,000.00	-
其他	22,480,340.44	18,585,236.69
合计	3,544,741,443.23	2,396,828,896.75

(a) 本公司受深圳市政府委托管理建设公路项目，项目建设资金由深圳市政府拨款，本公司按项目管理合同有关约定负责安排工程建设资金的支付。依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本公司对工程建设资金设立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办理所有工程项目的款项支付，该委托工程管理专项账户中的工程专项拨款余额在货币资金项目中作为受限制的银行存款反映。

(b)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公司债券利息	67,180,472.71	45,135,560.81
中期票据利息	70,876,787.97	32,214,964.29
短期借款利息	1,417,672.99	1,708,879.62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195,864.25	10,914,324.70
联营公司现金借款利息	1,917,027.00	-
合计	148,587,824.92	89,973,729.4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龙华新区管理委员会	33,249,357.8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9,502,784.73	尚未达到支付条件
和泰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00	合同结算尚未完成
广州西二环公司	18,452,812.60	收到预分现金，但利润分配方案尚未批准
南京熙源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往来款尚未支付
合计	117,204,955.13	/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与沿江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附注五、36)	113,966,006.44	99,561,965.6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33)	16,843,199.06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31(1))	149,269,090.91	279,574,031.57
其中：质押借款	79,360,000.00	235,119,486.12
信用借款	69,909,090.91	44,454,545.45
合计	280,078,296.41	379,135,997.24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971,855,479.53	8,304,855,479.55
信用借款	656,227,272.72	867,454,545.45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49,269,090.91	279,574,031.57
合计	8,478,813,661.34	8,892,735,993.43

√适用 □不适用

(a)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借款的偿还期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内	149,269,090.91	279,574,031.57
1至2年	455,518,181.82	491,231,349.07
2至5年	1,835,961,642.56	2,746,479,185.62
超过5年	6,187,333,836.96	5,655,025,458.74
合计	8,628,082,752.25	9,172,310,025.00

(b)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利率	币种	金额	担保情况
清连银团贷款(i)	4.41%	人民币	1,683,824,000.00	以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外环银团贷款(ii)	4.41% / 4.9%	人民币	2,769,872,611.98	以外环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本部沿江项目银团贷款(iii)	4.90%	人民币	3,518,158,867.55	以沿江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质押
本部流动/并购贷款(iv)	4.275%/4.75%	人民币	528,727,272.72	信用借款（流动贷款/并购贷款）
本部委托贷款(v)	4.275%-3.915%	人民币	127,500,000.00	信用借款（委托贷款）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人民币	149,269,090.91	
合计			8,478,813,661.34	

- (i) 于2019年6月30日，该等借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
- (ii) 于2019年6月30日，该等借款中人民币1,444,416,705.98元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剩余人民币1,325,455,906.00元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
- (iii) 于2019年6月30日，该等借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
- (iv) 于2019年6月30日，等借款中人民币91,000,000.00元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人民币437,727,272.72元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一至五年（含五年）贷款基准利率；
- (v) 于2019年6月30日，该等借款中人民币67,500,000.00元年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对应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剩余人民币60,000,000.00元年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公司债券	2,845,846,139.74	2,838,547,774.79
中期票据	1,795,269,611.94	1,794,372,233.60
合计	4,641,115,751.68	4,632,920,008.39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按面值计提利息	折价及发行费摊销	汇兑损益	期末余额
长期公司债券(a)	800,000,000.00	2007年7月31日	15年	800,000,000.00	797,605,782.59	22,000,002.00	334,076.82	-	797,939,859.41
长期公司债券(a)	1,995,330,000.00	2016年7月18日	5年	1,995,330,000.00	2,040,941,992.20	29,186,137.52	3,514,288.13	3,450,000.00	2,047,906,280.33
中期票据(b)	1,000,000,000.00	2018年7月30日	3年	1,000,000,000.00	997,556,093.96	20,700,976.86	445,614.00	-	998,001,707.96
中期票据(b)	800,000,000.00	2018年8月15日	5年	800,000,000.00	796,816,139.64	17,960,846.82	451,764.34	-	797,267,903.98
合计	4,595,330,000.00	/	/	4,595,330,000.00	4,632,920,008.39	89,847,963.20	4,745,743.29	3,450,000.00	4,641,115,751.68

适用 不适用

(a) 长期公司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07]1791号文的批准，本公司于2007年7月31日发行了人民币800,000,000.00元的公司债券，年利率为5.5%，每年付息一次(即每年7月31日)，2022年7月31日到期一次还本。该债券的本金及利息由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以其持有的梅观公司100%权益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授权。于2016年7月18日，本公司发行300,000,000.00美元5年期长期债券，发行价格为债券本金的99.46%，票面利率为每年2.875%，计息日从2016年7月18日起，每半年付息一次，于2021年7月18日到期，到期一次性还本。该债券的主要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及补充集团营运资金。

(b) 中期票据

2018年7月30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1,000,000,000.00元中期票据，期限3年，年利率为4.14%，每年付息一次，2021年7月30日到期一次还本。

2018年8月15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公司发行人民币800,000,000.00元中期票据，期限5年，年利率为4.49%，每年付息一次，2023年8月15日到期一次还本。

33、租赁负债(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租赁合同	165,823,944.9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6,843,199.06
合计	148,980,745.85

适用 不适用

3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8,169,509.08	-
合计	8,169,509.08	-

南京风电就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需提供的质保服务费用进行预估，按照销售收入的1%计提质保金。

35、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非流动负债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营运费用补偿	107,913,239.80	-	6,540,196.32	101,373,043.48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匝道未来运营费用的补偿
政府拆迁补偿	19,228,922.22	-	1,373,494.44	17,855,427.78	清龙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费用补偿(a)	312,144,931.35	-	10,320,000.00	301,824,931.35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成本的补偿
小计	439,287,093.37	-	18,233,690.76	421,053,402.61	/
流动负债					
政府财政补助	2,796,223.13	-	134,956.46	2,661,266.67	贵深公司收到贵州省龙里县政府财政补助
合计	442,083,316.50	-	18,368,647.22	423,714,669.28	/

(a) 本期因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的安排，结转递延收益人民币10,320,000.00元。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非流动负债					
梅观高速免费路段新建匝道营运费用补偿	120,993,632.44	-	13,080,392.64	107,913,239.80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梅观高速调整收费新建匝道未来运营费用的补偿
政府拆迁补偿	21,975,911.10	-	2,746,988.88	19,228,922.22	清龙公司收到政府拆迁补偿款
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费用补偿	-	330,104,931.35	17,960,000.00	312,144,931.35	深圳市人民政府针对因南光、盐排新建站未来运营成本的补偿
小计	142,969,543.54	330,104,931.35	33,787,381.52	439,287,093.37	/
流动负债					
政府财政补助	2,688,148.48	247,170.00	139,095.35	2,796,223.13	贵深公司收到贵州省龙里县政府财政补助
合计	145,657,692.02	330,352,101.35	33,926,476.87	442,083,316.5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补助	2,796,223.13	-	134,956.46	-	2,661,266.67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19,228,922.22	-	1,373,494.44	-	17,855,427.7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025,145.35	-	1,508,450.90	-	20,516,694.45	/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财政补助	2,688,148.48	247,170.00	139,095.35	-	2,796,223.13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21,975,911.10	-	2,746,988.88	-	19,228,922.2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4,664,059.58	247,170.00	2,886,084.23	-	22,025,145.35	/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		
收到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a)	-	6,588,000,000.00
加：累计确认的财务费用	-	904,210,000.00
减：累计抵减的含税路费收入	-	2,130,330,000.02
减：本期/年结转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a)	-	5,361,879,999.98
与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的补偿款余额	-	-
与沿江高速货运补贴相关补偿款		
收到与沿江高速货运补贴相关补偿款(b)	302,000,000.00	302,000,000.00
加：累计确认的财务费用	28,750,056.97	20,311,356.88
减：税费	9,775,736.90	9,775,736.90
减：累计抵减的含税路费收入	142,823,289.93	84,603,607.10
与沿江高速货运补贴相关的补偿款余额	178,151,030.14	227,932,012.88
减：一年内到期的与沿江货运补贴相关的补偿款	113,966,006.44	99,561,965.67
小计	64,185,023.70	128,370,047.21
合计	64,185,023.70	128,370,047.21

- (a) 2015年11月30日，本公司与深圳交通局签署关于三项目调整收费补偿及资产移交协议。本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9日收到首笔现金补偿款人民币6,588,000,000.00元，将其作为未来收入现值计入银行存款，将补偿未来收入终值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据此，自2016年2月7日零时起，分两阶段对三项目实施免费通行。第一阶段自2016年2月7日开始至2018年12月31日截止。在此期间，本公司在保留相关路段收费公路权益并继续承担管理和养护责任的情况下，深圳交通局向本公司采购该等路段的通行服务并就所免除的路费收入给予相应的现金补偿。

2018年四季度，深圳交通局下发《市交通运输委关于印发南光、盐排、盐坝三条高速公路第二阶段调整收费方式的通知》，明确第二阶段的收费方式选择方式二，即深圳交通局收回调整路段剩余的收费公路权益，本公司将不再拥有该等路段的收费公路权益，亦不再承担相应的管理和养护责任。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移交三项目，相应的资产和负债已结转。

- (b) 2018年2月28日，沿江公司与深圳交通局签署了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货运补偿的协议，协议约定：沿江高速深圳段货运收费调整期间，对通行的货车按收费标准的50%收取通行费，货运收费调整期限自2018年3月1日0时起至2020年12月31日24时止。沿江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收到上述补偿款人民币302,000,000.00元，该款项中未确认融资费用，于本期摊销确认的财务费用为人民币8,438,700.09元。

3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180,770,326.00	-	-	-	-	-	2,180,770,326.00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2,180,770,326.00	-	-	-	-	-	2,180,770,326.00

3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其他资本公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28,000,000.00	-	-	3,128,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120,924,166.49	-	-	-120,924,166.49
被投资单位增资扩股	921,200,000.00	-	-	921,2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6,399,775.48	392.90	-	16,400,168.38
合计	6,219,027,132.41	392.90	-	6,219,027,525.31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74,351,523.42	-	-	2,274,351,523.42
其他资本公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128,000,000.00	-	-	3,128,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120,924,166.49	-	-	-120,924,166.49
被投资单位增资扩股	-	921,200,000.00	-	921,2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其他	1,567,564.50	15,082,210.98	250,000.00	16,399,775.48
合计	5,282,994,921.43	936,282,210.98	250,000.00	6,219,027,132.41

3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1,375,987.20	5,018,167.27	5,018,167.27	886,394,154.47
其中: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	893,132,218.74	-	-	893,132,218.74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	406,180.0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附注五、13.(1)(2))	-13,566,824.35	4,664,988.72	4,664,988.72	-8,901,835.6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04,412.81	353,178.55	353,178.55	1,757,591.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1,375,987.20	5,018,167.27	5,018,167.27	886,394,154.47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7,624,170.50	-6,248,183.30	-6,248,183.30	881,375,987.20
其中:企业合并原有权益增值部分	893,132,218.74	-	-	893,132,218.74
股权投资准备	406,180.00	-	-	406,180.0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附注五、13.(1)(2))	-4,825,335.80	-8,741,488.55	-8,741,488.55	-13,566,824.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88,892.44	2,493,305.25	2,493,305.25	1,404,412.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87,624,170.50	-6,248,183.30	-6,248,183.30	881,375,987.20

4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028,273,730.23	-	-	2,028,273,730.23
任意盈余公积	453,391,330.06	-	-	453,391,330.06
合计	2,481,665,060.29	-	-	2,481,665,060.29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85,223,593.83	343,050,136.40	-	2,028,273,730.23
任意盈余公积	453,391,330.06	-	-	453,391,330.06
合计	2,138,614,923.89	343,050,136.40	-	2,481,665,060.2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 2019 年上半年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018 年：人民币 343,050,136.40 元)。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公司本期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2018 年：无)。

4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624,252,437.38	6,256,075,328.76
调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3,113,068,776.71
小计	5,624,252,437.38	3,143,006,552.05
调整：会计政策变更	-	38,476,512.20
调整后年初/期初未分配利润	5,624,252,437.38	3,181,483,064.25
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6,824,356.13	3,440,050,607.3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43,050,136.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48,346,931.46	654,231,097.80
调整后期/年末未分配利润	5,652,729,862.05	5,624,252,437.38

根据 2019 年 5 月 22 日股东年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8 年度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71 元，按已发行股份 2,180,770,326 股计算，派发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1,548,346,931.46 元，该股利占本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的 45%。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有现金股利人民币 597,025,000.00 元未支付。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通行费	2,204,299,369.88	1,052,312,982.16	2,462,484,827.14	1,164,462,427.98
其他业务-				
房地产开发收入	309,497,921.57	199,219,927.58	110,811,155.82	56,545,335.55
委托管理服务	85,360,951.20	80,503,932.71	44,519,266.83	22,188,379.02
广告	27,351,155.96	20,995,236.70	41,609,548.77	28,294,665.04
其他	72,683,303.20	55,661,457.99	18,097,964.80	11,369,684.48
其他业务小计	494,893,331.93	356,380,554.98	215,037,936.22	118,398,064.09
合计	2,699,192,701.81	1,408,693,537.14	2,677,522,763.36	1,282,860,492.07

建造合同如下：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固定造价合同	1,044,129,700.03	154,479,573.15	-	117,714,000.00

2018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固定造价合同	1,044,129,700.03	4,277,278.68	-	-

租赁收入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经营租赁	15,416,969.79	7,728,646.76
其中：转租赁经营租赁	64,806.15	-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

2019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通行费收入	房地产开发	委托管理服务	广告	其他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广东省	1,737,722,341.11	-	55,900,451.58	27,351,155.96	65,544,029.64	1,886,517,978.29
湖南省	265,806,906.69	-	-	-	7,139,273.56	272,946,180.25
贵州省	-	309,497,921.57	29,460,499.62	-	-	338,958,421.19
湖北省	200,770,122.08	-	-	-	-	200,770,122.08
合计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85,360,951.20	27,351,155.96	72,683,303.20	2,699,192,701.81
主要服务类型						
高速公路通行费	2,204,299,369.88	-	-	-	-	2,204,299,369.88
房地产开发	-	309,497,921.57	-	-	-	309,497,921.57
委托管理服务	-	-	85,360,951.20	-	-	85,360,951.20
广告	-	-	-	27,351,155.96	-	27,351,155.96
其他	-	-	-	-	72,683,303.20	72,683,303.20
合计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85,360,951.20	27,351,155.96	72,683,303.20	2,699,192,701.81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	-	72,683,303.20	2,586,480,594.65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	-	85,360,951.20	27,351,155.96	-	112,712,107.16
合计	2,204,299,369.88	309,497,921.57	85,360,951.20	27,351,155.96	72,683,303.20	2,699,192,701.81

2018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通行费收入	房地产开发	委托管理服务	广告	其他	合计
主要经营地区						
广东省	1,998,138,743.06	-	36,496,994.23	41,609,548.77	17,306,048.14	2,093,551,334.20
湖南省	274,282,105.22	-	-	-	791,916.66	275,074,021.88
贵州省	-	110,811,155.82	8,022,272.60	-	-	118,833,428.42
湖北省	190,063,978.86	-	-	-	-	190,063,978.86
合计	2,462,484,827.14	110,811,155.82	44,519,266.83	41,609,548.77	18,097,964.80	2,677,522,763.36
主要服务类型						
高速公路通行费	2,462,484,827.14	-	-	-	-	2,462,484,827.14
房地产开发	-	110,811,155.82	-	-	-	110,811,155.82
委托管理服务	-	-	44,519,266.83	-	-	44,519,266.83
广告	-	-	-	41,609,548.77	-	41,609,548.77
其他	-	-	-	-	18,097,964.80	18,097,964.80
合计	2,462,484,827.14	110,811,155.82	44,519,266.83	41,609,548.77	18,097,964.80	2,677,522,763.36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462,484,827.14	110,811,155.82	-	-	18,097,964.80	2,591,393,947.76
在某一时间段内确认收入	-	-	44,519,266.83	41,609,548.77	-	86,128,815.60
合计	2,462,484,827.14	110,811,155.82	44,519,266.83	41,609,548.77	18,097,964.80	2,677,522,763.36

4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增值税	12,715,655.66	8,883,92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7,395.18	6,704,967.83
教育费附加	4,723,698.63	4,833,975.19
房产税	2,717,448.37	3,186,988.44
印花税	1,514,946.27	65,777.90
文化产业建设费	676,941.25	853,814.33
其他	321,876.87	129,903.79
合计	28,647,962.23	24,659,357.11

4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53,345,741.78	21,965,195.65
房租	413,273.87	5,066,691.66
折旧及摊销	10,960,295.94	3,311,295.27
律师及咨询费	3,444,337.09	1,979,208.46
差旅费	1,302,989.98	1,890,060.07
办公楼管理费	2,029,730.17	1,291,259.37
办公及通讯费	1,458,560.84	931,036.75
车辆使用费	782,250.37	755,297.55
上市费用	2,428,714.01	409,840.66
审计费	2,919,463.14	361,898.13
业务招待费	1,904,438.85	1,656,696.94
其他	2,395,600.36	2,577,271.24
合计	83,385,396.40	42,195,751.75

4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风电专利开发	2,982,489.52	-
合计	2,982,489.52	-

研发费用包括开发专利过程中研发部门领用的材料、人工、研发机器的折旧与摊销等，本期的研发项目主要有 MV 级风力发电机组荷载测试研究、NJ121-3MW 陆上丰立发电机组的研究与开发、基于超低风速风机控制系统的优化和 NJ130-2200 风力发电机组优化设计。

4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6,701,260.62	511,949,103.71
其中：借款利息支出	212,982,051.72	282,837,232.50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94,453,612.15	72,177,512.76
分摊沿江高速货运补贴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五、36）	8,438,700.09	8,124,542.76
分摊三项目新建收费站补贴未确认融资费用	11,640,000.00	-
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融资费用	-	136,685,400.00
预收房款利息费用	16,568,626.77	12,124,415.69
租赁利息费用	2,618,269.89	-
汇兑损益	1,026,295.85	45,150,444.75
减：利息收入	25,312,079.67	32,428,489.99
减：资本化利息	59,212,183.18	29,710,653.40
其他	6,102,107.78	5,588,376.72
合计	269,305,401.40	500,548,781.79

于本期，本集团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计入存货及无形资产，详见附注五、6(2)及附注五、18(e)。

利息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货币资金	24,716,645.10	13,250,220.96
长期应收款	-	2,230,135.85
其他应收款	595,434.57	16,948,133.18
合计	25,312,079.67	32,428,489.99

4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34,956.46	57,763.72
增值税加计扣除	38,125.49	-
合计	173,081.95	57,763.7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附注五、35)	134,956.46	57,763.72	资产类

4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收益(附注五、13)	300,390,369.73	285,283,369.01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267,175,591.3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080,000.00	-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5,321.53	3,328,767.12
合计	597,091,282.60	288,612,136.13

4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199,493.00	10,165,724.9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附注五、2)	14,859,473.00	10,165,724.9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附注五、12)	9,340,020.00	-
合计	24,199,493.00	10,165,724.90

50、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梅观公司回迁物业补偿	-	174,725,745.00
梅观公司处置土地使用权	-	7,620,000.0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00.70	-480,700.66
合计	900.70	181,865,044.34

□适用 √不适用

51、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a)	1,721,494.44	5,617,002.44	1,721,494.44
其他	374,597.64	2,104,490.77	374,597.64
合计	2,096,092.08	7,721,493.21	2,096,092.08

(a)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i)	348,000.00	4,243,508.00	收益类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ii)	1,373,494.44	1,373,494.44	资产类
合计	1,721,494.44	5,617,002.44	/

√适用 □不适用

(i) 2019年5月，湖南长沙市深长快速干道有限公司收到开福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人民币248,000.00元；2019年6月，南京风电科技有限公司收政府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人民币100,000.00元。

(ii) 清龙公司于2010年、2011年和2014年分别收到深圳龙岗区的征地补偿款，本期1-6月摊销递延收益人民币1,373,494.44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2、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54,301.67	268,828.58	1,054,301.67
捐赠支出	-	61400.00	-
其他	706,235.68	539,422.10	706,235.68
合计	1,760,537.35	869,650.68	1,760,537.35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77,568,991.03	265,190,604.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7,776,181.73	2,557,221.16
合计	-190,207,190.70	267,747,826.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17,519,673.73	1,308,178,868.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79,732,791.94	327,044,717.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72,873.35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2,460,966.05	-72,755,486.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54,645.74	6,582,071.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1,591,696.04	-48,821.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168,980.25	5,910,670.57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816,180.11	1,014,674.93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207,190.70	267,747,826.08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35,397,380.93	18,671,852.17
合计	35,397,380.93	18,671,852.1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土地二级开发款	63,490,930.00	109,100,286.37
代建管理费用支出	36,283,994.40	64,327,964.65
支付龙里BT项目开发垫款	27,563,465.80	3,268,840.00
审计、评估、律师及咨询费用	13,921,225.40	6,894,523.69
证券交易所费用	4,708,838.53	2,587,129.01
其他经营费用	39,348,988.47	37,383,677.38
合计	185,317,442.60	223,562,421.10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处置贵州圣博、贵州恒丰信、贵州恒弘达和贵州业恒达四家公司的转让款	567,000,000.00	-
合计	567,000,000.00	-

(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利息收入	23,977,309.67	8,777,400.65
收到联合置地公司减资款利息	20,742,909.45	-
收到股权收购款延期支付的违约金	20,412,000.00	-
股权竞价意向金	-	20,000,000.00
合计	365,132,219.12	328,777,400.65

(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南京风电的现金净额	207,631,327.78	-
合计	207,631,327.78	-

(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退回股权竞价保证金	20,000,000.00	-
支付处置三条公路相关的税费	929,834,118.97	-
其他	-	230,652.81
合计	1,049,834,118.97	300,230,652.81

(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联合置地股东借款	277,830,000.00	-
合计	277,830,000.00	-

(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子公司少数股东借款	10,541,726.03	22,253,619.89
外汇掉期保证金	-	8,000,000.00
发行股票和债券等由企业直接支付的中介费用	-	230,000.00
其他	5,880,889.13	124,215.92
合计	16,422,615.16	30,607,835.81

5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	6,591,298,309.33	6,748,322,028.50	注 1
益常高速公路收费权	-	288,955,238.73	注 2
外环高速公路收费权	2,614,132,721.27	1,947,057,863.50	注 3
沿江高速公路收费权	6,093,273,342.94	6,173,378,443.67	注 4
梅观公司股权	544,767,193.66	523,973,642.55	注 5
JEL 公司 45%股权	-	275,862,743.30	注 6
货币资金	1,942,015,574.67	1,645,847,754.50	注 7
合计	17,785,487,141.87	17,603,397,714.75	/

注 1：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591,298,309.33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48,322,028.50 元)的清连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

注 2：由全资子公司益常公司质押，向银行申请贷款，收费权质押比例按照各银行贷款额度比例估算。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贷款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4,400,000.00 元，收费权质押比例为 10%。该项贷款已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清偿完毕，质押已解除。

注 3：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614,132,721.2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947,057,863.50 元)的外环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42 年 3 月 14 日。

注 4：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093,273,342.94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73,378,443.67 元)的沿江高速公路收费权用于取得银行长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33 年 11 月 9 日。

注 5：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44,767,193.66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523,973,642.55 元)的梅观公司 100%权益为长期债券提供反担保，质押期限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注 6：JEL 公司 45%权益用于取得银行短期借款质押，质押期限至 2019 年 4 月 6 日，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短期借款已偿还，因此已解除质押。

注 7：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42,015,574.67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45,847,754.50 元)的货币资金为受到限制的项目委托工程管理专户存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受监管的股权收购款，详见附注五、1。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7,726,864.43	1,040,431,042.21
固定资产折旧	66,918,194.30	82,404,383.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465,652.73	-
投资性房地产摊销	287,971.20	287,870.20
无形资产摊销	669,169,799.52	752,824,650.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2,929.80	788,68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900.70	-181,865,044.34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4,301.67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99,493.00	-10,165,724.90
财务费用	269,305,401.40	494,960,405.07
投资收益	-597,091,282.60	-288,612,136.1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90,000.00	14,115.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504,024,223.39	31,840,956.63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49,763,750.78	-29,283,735.47
存货的增加	69,488,012.73	-296,947,409.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344,119.28	227,464,639.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391,123,934.09	-228,996,716.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6,461,423.94	1,595,145,985.86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54,526,997.49	2,146,917,760.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80,843,329.57	1,884,570,222.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683,667.92	262,347,537.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1,001,079.48	10,969,104.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3,525,918.01	2,569,874,224.58
二、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4,526,997.49	2,580,843,329.57
加：本公司及本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附注五、1)	1,942,015,574.67	1,645,847,754.50
三、货币资金	4,696,542,572.16	4,226,691,084.07

(3)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6月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	15,524,781.21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港币	7,355,062.92	0.8797	6,470,248.85	3,862,558.29	0.8762	3,384,373.58
美元	2,242.20	6.8747	15,414.46	2,241.68	6.8632	15,385.09
欧元	12.00	7.8170	93.80	1.53	7.8473	12.00
法郎	11.70	7.0388	82.35	11.70	6.9494	81.31
比塞塔	446.15	0.0468	20.88	445.96	0.0468	20.88
日元	379.94	0.0638	24.24	380.05	0.0619	23.52
其他应收款						
港币	1,289,013.80	0.8797	1,133,945.44	1,239,014.15	0.8762	1,085,624.20
短期借款						
港币	-	0.8797	-	134,016,000.00	0.8762	117,424,819.20
应付职工薪酬						
港元	132,892.78	0.8797	116,905.78	545,196.50	0.8762	477,701.17
其他应付款						
港元	-	0.8797	-	402,486.34	0.8762	352,658.53
美元	3,905,208.33	6.8747	26,847,135.71	3,905,208.33	6.8632	26,802,225.81
应付债券						
美元	297,890,275.99	6.8747	2,047,906,280.33	297,374,692.88	6.8632	2,040,941,992.20
租赁负债						
港元	8,362,836.03	0.8797	7,356,786.86	-	0.8762	-

5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每股收益**(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合并净利润	1,576,824,356.13	968,653,293.65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180,770,326.00	2,180,770,326.00
基本每股收益	0.723	0.444
其中：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723	0.444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由于本公司于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不存在稀释性股份，故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南京风电及其子公司	2019 年 4 月 8 日	510,000,000.00	51%	(a)	2019 年 4 月 8 日	股权转让手续完成

- (a) 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高速环境有限公司（“环境公司”）与南京风电原股东南京安倍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阴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潘爱华、王安正等签订了股权并购协议，约定以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为收购对价收购南京风电 30% 股权，并在收购完成后对南京风电单方增资人民币 300,000,00.00 元，于股权并购协议下交易完成后，环境公司将持有南京风电 51% 股权。该收购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完成。

南京风电及其子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4月8日 公允价值	2019年4月8日 账面价值
资产：	1,019,299,950.96	946,989,250.96
货币资金	302,368,672.22	302,368,672.22
应收票据	700,000.00	700,000.00
应收账款	114,412,278.84	114,412,278.84
预付款项	14,331,951.66	14,331,951.66
其他应收款	307,911,179.45	307,911,179.45
存货	44,876,144.85	44,876,144.85
合同资产	134,665,850.00	134,665,85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396,234.65	13,396,234.65
固定资产	3,633,298.65	3,633,298.65
无形资产	82,461,606.14	10,150,906.14
长期待摊费用	542,734.50	542,734.50
负债：	325,260,294.57	314,413,689.57
应付票据	12,164,846.53	12,164,846.53
应付账款	173,134,220.03	173,134,220.03
合同负债	3,278,940.00	3,278,940.00
应付职工薪酬	282,252.37	282,252.37
其他应付款	117,383,921.56	117,383,921.56
预计负债	8,169,509.08	8,169,509.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46,605.00	-
净资产	694,039,656.39	632,575,561.39
减：少数股东权益	340,079,431.63	309,962,025.08
取得的净资产	353,960,224.76	322,613,536.31
购买产生的商誉	156,039,775.24	/
对价	510,000,000.00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的资产、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折现率采用 15%。

大额商誉形成的原因：

南京风电于 2011 年在江苏省南京市成立，是一家专门从事可再生、新型能源风能发电的高科技企业，公司的主要业务为风力发电系统的研发、集成、制造、安装、销售和维护，以及风电场的投资运营。南京风电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具备风场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经验和能力，公司业务发展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清洁能源作为大环保产业中新兴领域，是本集团发展战略中确定重点关注的产业发展方向。本集团获得南京风电的控股权后，可以利用南京风电本身的优势，快速切入新能源领域，优化本集团产业结构，提升本集团可持续发展市场竞争能力。

南京风电及其子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4月9日至6月30日期间	
营业收入	-
净亏损	11,806,666.48
现金流量净额	-56,663,503.99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集团合计持股比例	本集团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贵州圣博置地有限公司（“贵州圣博”）	贵州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70%	70%	注(a)
贵州恒丰信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丰信”）	贵州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70%	70%	注(a)
贵州恒弘达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弘达”）	贵州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70%	70%	注(a)
贵州业恒达置业有限公司（“贵州业恒达”）	贵州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70%	70%	注(a)

注(a)：于2019年1月23日，贵州贵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贵深公司”）、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贵州置地”）与贵州信和力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信和力富公司”）签订《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将贵深公司和贵州置地持有的贵州圣博、贵州恒丰信、贵州恒弘达和贵州业恒达的100%权益及债权一并转让给信和力富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567,000,000.00元。该交易已于2019年5月20日完成，贵深公司和贵州置地共同支付了产权交易服务费含税价人民币651,500.00元。故自2019年5月20日起，本集团不再将该等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该等公司的相关财务信息合并列示如下：

	2019年5月20日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	4,868,719.65
存货	299,209,786.02	296,640,634.06
其他应付款	295,269,119.56	297,571,327.26
净资产	3,940,666.46	3,938,026.45
少数股东权益(30%)	1,182,199.94	1,181,407.94
本集团享有的净资产	2,758,466.52	2,756,618.51
处置收益	267,175,591.34	/
归属于本集团	187,022,913.94	/
归属于少数股东	80,152,677.40	/
处置对价	566,385,377.36	/
债权转让	295,269,119.56	/
股权转让	271,116,257.80	/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20 日期间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净利润	2,640.01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外环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0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设立
深圳高速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公司”)	中国贵州省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	40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贵深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贵州置地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158,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深圳高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公司”)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物业管理	1,000,000.00 人民币	-	100%	设立
环境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环保实业项目及咨询	5,00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设立
JEL 公司	中国湖北省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30,000,000.00 美元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马鄂高速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马鄂公司”)	中国湖北省	中国湖北省	公路经营	28,000,000.00 美元	-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清连公司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中国广东省清远市	公路经营	3,361,000,000.00 人民币	51.37%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高速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广告	3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梅观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32,400,000.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美华公司	中国湖北省及广东省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823,012,897.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高汇公司	中国广东省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85,360,000.00 美元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机荷东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44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丰立投资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00 港币	-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高速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运营发展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清龙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324,000,000.00 人民币	40%	1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长公司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中国湖南省长沙市	公路经营	200,000,000.00 人民币	51%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益常公司	中国湖南省常德市	中国湖南省常德市	公路经营	345,000,000.00 人民币	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高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发展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基础设施建设管理	3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深高速(深汕特别合作区)基建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深汕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基建环保工程	500,000,000.00 人民币	51%	49%	设立
深高速(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000.00 人民币	95%	5%	设立
沿江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4,600,000,000.00 人民币	1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贵州深高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贵深高投”)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1,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深圳市深高速壹家公寓管理有限公司 (“深高速壹家”)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寓租赁与管理	10,000,000.00 人民币	-	60%	设立
贵州业丰瑞置业有限公司 (“业丰瑞置业”)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土地综合开发	1,000,000.00 人民币	-	70%	设立
深圳高速苏伊士环境有限公司 (“苏伊士环境”)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环保技术开发与咨询	100,000,000.00 人民币	-	51%	设立
南京风电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制造业	357,142,9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乌拉特后旗宁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乌拉特后旗	中国内蒙古乌拉特后旗	制造业	1,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赤峰宁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翁牛特旗	中国内蒙古翁牛特旗	制造业	2,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包头市金陵风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内蒙古包头市	中国内蒙古包头市	制造业	20,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宣威市南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云南省曲靖市宣威市	中国云南省曲靖市宣威市	制造业	3,000,000.00 人民币	-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股东投资投入/收回	本期新增合并主体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清连公司	23.63%	19,542,950.07	-	-	-	669,705,513.11
贵深公司	30.00%	76,939,221.54	-	-	-	328,924,056.69
清龙公司	50.00%	24,077,492.98	-50,000,000.00	-	-	1,071,679,479.34
深长公司	49.00%	19,127,978.44	-	-10,541,726.02	-	159,307,448.13
南京风电	49.00%	-5,785,266.58	-	-	340,079,431.63	334,294,165.05
合计	/	133,902,376.45	-50,000,000.00	-10,541,726.02	340,079,431.63	2,563,910,662.32

2018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股东投资投入/收回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清连公司	23.63%	26,482,934.01	-	-	-	650,162,563.04
贵深公司	30.00%	29,388,054.16	-1,494,904.48	-	-	251,984,835.15
清龙公司	50.00%	49,890,350.36	-	-92,186,499.92	-	1,097,601,986.36
深长公司	49.00%	34,727,432.81	-	-	-52,823,756.08	150,721,195.71
合计	/	140,488,771.34	-1,494,904.48	-92,186,499.92	-52,823,756.08	2,150,470,580.2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清连公司	99,082,015.34	6,792,173,638.17	6,891,255,653.51	223,663,664.89	3,836,520,298.35	4,060,183,963.24	93,322,579.79	6,978,215,443.47	7,071,538,023.26	258,053,857.66	4,065,116,453.64	4,323,170,311.30
贵深公司	1,980,374,776.30	50,514,790.60	2,030,889,566.90	934,476,044.69	-	934,476,044.69	1,874,469,325.70	53,138,767.22	1,927,608,092.92	1,087,658,642.52	-	1,087,658,642.52
清龙公司	67,662,210.84	3,355,753,668.83	3,423,415,879.67	126,807,780.50	1,153,249,140.48	1,280,056,920.98	117,154,434.51	3,527,256,810.02	3,644,411,244.53	266,045,115.23	1,183,162,156.57	1,449,207,271.80
深长公司	65,679,343.05	289,124,451.27	354,803,794.32	29,755,730.52	107,761.58	29,863,492.10	43,631,081.10	300,557,640.04	344,188,721.14	36,771,383.02	-	36,771,383.02
南京风电	1,084,584,342.09	84,340,226.80	1,168,924,568.89	467,834,130.03	18,857,448.95	486,691,578.98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清连公司	424,885,738.80	82,703,978.31	82,703,978.31	320,964,288.17	390,087,893.12	69,257,117.68	69,257,117.68	305,065,198.31
贵深公司	338,958,421.19	256,464,071.81	256,464,071.81	-138,347,077.29	115,159,173.53	22,435,828.89	22,435,828.89	141,779,001.10
清龙公司	310,393,649.27	48,154,985.96	48,154,985.96	144,880,584.61	313,481,396.31	61,241,221.87	61,241,221.87	191,391,122.50
深长公司	77,435,724.86	39,036,690.69	39,036,690.69	45,145,624.56	70,266,315.02	36,859,044.99	36,859,044.99	44,243,688.87
南京风电(a)	-	-11,806,666.48	-11,806,666.48	-56,649,257.11	/	/	/	/

(a) 南京风电于 2019 年 4 月 8 日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因此财务信息仅包含 2019 年 4 月 9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的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不存在使用集团资产或清偿集团负债方面的限制(2018年12月31日:无)。

2、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顾问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工程咨询服务	18,750,000.00 人民币	24	-	权益法
华昱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公路经营	150,000,000.00 人民币	40	-	权益法
江中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公路经营	1,110,000,000.00 人民币	25	-	权益法
南京三桥公司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	公路经营	1,080,000,000.00 人民币	25	-	权益法
阳茂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公路经营	200,000,000.00 人民币	25	-	权益法
广州西二环公司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	公路经营	1,000,000,000.00 人民币	25	-	权益法
广云公司	中国广东省云浮市	中国广东省云浮市	公路经营	10,000,000.00 人民币	30	-	权益法
贵州恒通利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中国贵州省龙里县	房地产开发	52,229,945.55 人民币	-	49	权益法
联合置地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房地产开发	714,285,714.29 人民币	34.30	-	权益法
贵州银行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中国贵州省贵阳市	金融服务	12,388,046,744.00 人民币	3.44	-	权益法
德润环境	中国重庆市	中国重庆市	环境治理及资源回收	1,000,000,000.00 人民币	-	20	权益法

(1) 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本集团的重要联营企业德润环境作为本集团战略伙伴从事环境治理及资源回收业务,采用权益法核算。下表列示了德润环境的财务信息,这些财务信息调整了所有会计政策差异且调节至本财务报表账面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8,958,650,969.28	9,242,290,347.80
非流动资产	26,537,315,650.34	23,770,923,185.35
资产合计	35,495,966,619.62	33,013,213,533.15
流动负债	7,398,750,762.45	6,615,202,263.71
非流动负债	7,440,048,892.54	6,691,348,460.44
负债合计	14,838,799,654.99	13,306,550,724.15
少数股东权益	9,221,330,399.46	9,081,990,816.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435,836,565.17	10,624,671,992.0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87,167,313.03	2,124,934,398.40
调整事项	2,226,774,017.46	2,286,638,704.16
商誉	1,462,953,999.22	1,462,953,999.22
非流动资产评估溢价	763,820,018.24	840,014,704.94
会计政策差异	-	-16,330,000.00

投资的账面价值	4,513,941,330.49	4,411,573,102.56
营业收入	4,540,495,073.46	3,800,808,031.82
所得税费用	109,388,495.35	94,214,243.20
净利润	1,130,974,236.17	1,100,506,873.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注 1)	570,879,399.39	567,637,617.70
其他综合收益	13,766,354.03	-6,097,732.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88,339.40	-3,051,153.02
综合收益总额	1,144,740,590.20	1,094,409,141.12

注 1: 本集团按照 20%的持股比例分享德润环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本期溢价摊销, 本集团确认对德润环境投资收益人民币 97,105,102.35 元, 详见附注五、13。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43,265,424.68	3,447,535,395.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3,285,267.38	192,837,072.75
--其他综合收益	-597,743.96	356,339.79
--综合收益总额	202,687,523.42	193,193,412.54
资本公积变动	-	7,415,304.35

除 (1) 中所列重要的联营企业外, 由于本集团于本期及 2018 年同期应占每家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亏损均不超过本集团当期利润总额 10%, 对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均不高于本集团资产总额 5%, 本集团董事认为除 (1) 中所列重要的联营企业外, 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均为非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联营企业之间不存在转移资金方面的重大限制(2018 年 12 月 31 日: 无)。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19 年 6 月 30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4,696,542,572.16	4,696,542,572.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962,667.00	-	-	59,962,667.00
应收票据	-	-	495,000.00	495,000.00
应收账款	-	-	313,778,392.77	313,778,392.77
其他应收款	-	-	401,918,676.22	401,918,676.22
合同资产	-	-	349,016,709.70	349,016,709.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22,548,751.19	22,548,751.19
长期应收款	-	-	169,015,805.46	169,015,805.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89,778,840.00	-	189,778,840.00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短期借款	483,676,381.63	483,676,381.63
应付票据	60,738,745.00	60,738,745.00
应付账款	792,790,244.11	792,790,244.11
其他应付款	3,544,741,443.23	3,544,741,443.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0,078,296.41	280,078,296.41
长期借款	8,478,813,661.34	8,478,813,661.34
应付债券	4,641,115,751.68	4,641,115,751.68
租赁负债	148,980,745.85	148,980,745.85

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	4,226,691,084.07	4,226,691,08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03,194.00	-	-	45,103,194.00
应收账款	-	-	174,639,116.34	174,639,116.34
其他应收款	-	-	1,580,256,204.51	1,580,256,204.51
合同资产	-	-	166,842,230.65	166,842,23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22,548,751.19	22,548,751.19
长期应收款	-	-	160,973,492.73	160,973,492.7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80,438,820.00	-	180,438,820.00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计
短期借款	117,424,819.20	117,424,819.20
应付账款	714,905,820.77	714,905,820.77
其他应付款	2,396,828,896.75	2,396,828,896.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9,135,997.24	379,135,997.24
长期借款	8,892,735,993.43	8,892,735,993.43
应付债券	4,632,920,008.39	4,632,920,008.39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的金融工具的风险，导致的主要包括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借款、应付款项和应付债券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2019 年 6 月 30 日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 上限指标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

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根据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认为没有发生减值/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和本集团有良好交易记录的独立客户有关。根据以往经验,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本集团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集团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应付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的政策是,根据财务报表中反映的借款的账面价值,不超过 15%的借款应于 12 个月内到期。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 4%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 的债务在不足 1 年内到期。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授信额度，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年以内	1到2年	2到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03,237,642.72	-	-	-	503,237,642.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278,815.30	-	-	-	285,278,815.30
长期借款	381,371,347.18	4,606,485,207.61	2,062,133,836.13	24,749,660,184.26	31,799,650,575.18
应付债券	180,614,287.50	180,614,287.50	4,929,217,143.75	-	5,290,445,718.75
租赁负债	-	40,123,447.80	106,845,991.05	43,074,254.40	190,043,693.25
合计	1,350,502,092.70	4,827,222,942.91	7,098,196,970.93	24,792,734,438.66	38,068,656,445.20

2018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1年以内	1到2年	2到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7,985,914.13	-	-	-	117,985,914.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7,351,957.99	-	-	-	387,351,957.99
长期借款	321,210,763.45	805,857,090.07	3,441,526,794.37	7,858,874,086.76	12,427,468,734.65
应付债券	178,137,283.67	179,623,657.42	4,814,757,240.86	-	5,172,518,181.95
合计	1,004,685,919.24	985,480,747.50	8,256,284,035.23	7,858,874,086.76	18,105,324,788.72

鉴于本集团拥有稳定和充裕的经营现金流以及充足的授信额度，并已做出恰当融资安排以满足偿债及资本支出，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影响。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基点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	50/-50	-21,010,317.88/21,010,317.88	-21,010,317.88/21,010,317.88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基点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	50/-50	-37,951,916.63/37,951,916.63	-37,951,916.63/37,951,916.63

汇率风险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资产负债表日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及港币的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产生的影响。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汇率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	-1,036,804.07	-1,036,804.0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	1,036,804.07	1,036,804.07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0%	-9,787.62	-9,787.62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0%	9,787.62	9,787.62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汇率	净损益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	-1,889,388.05	-1,889,388.0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0%	1,889,388.05	1,889,388.05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0%	-8,533,888.58	-8,533,888.58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0%	8,533,888.58	8,533,888.58

本集团重视对汇率风险管理政策和策略的研究，为规避偿还美元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与银行签订外汇掉期合约，参见附注五、2。

3.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截止2019年6月30日期间和2018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总负债和总资产的比率。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352,915,924.22	41,100,850,328.23
总负债	21,369,226,998.12	21,561,097,600.88
资产负债率	51.68%	52.46%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962,667.00	-	-	59,962,667.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89,778,840.00	-	189,778,840.00
合计	59,962,667.00	189,778,840.00	-	249,741,507.00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活跃市场报价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103,194.00	-	-	45,103,194.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80,438,820.00	-	180,438,820.00
合计	45,103,194.00	180,438,820.00	-	225,542,014.00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相信，以估值技术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2019年6月30日最合适的价值。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为远期外汇合同，本年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根据该金融资产于2019年6月30日的活跃市场报价远端汇率确定。

本期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

适用 不适用

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港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国际	百慕大	投资控股	2,000,000,000.00 港元	51.561%	51.561%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深圳国际，深圳投控为深圳国际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方是深圳市国资委。

2、 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顾问公司	联营企业
华昱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三桥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西二环公司	联营企业
江中公司	联营企业
阳茂公司	联营企业
联合置地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宝通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宝通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深国际物流”)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华南物流有限公司(“华南物流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鹏博”)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深国际现代城市物流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龙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龙大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通产公司	参股股东
联合电子	其他
华昱投资集团	其他
长沙市环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长沙环路公司”)	其他
南京宁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南京宁风”)	其他
包头市陵翔新能源有限公司(“包头陵翔”)	其他
包头市南风风电科技有限公司(“包头南风”)	其他
中明绿源科技有限公司(“中明绿源”)	其他
宝鸡市中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宝鸡中明”)	其他
宝鸡市宁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宝鸡宁风”)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合电子(a)	接受联网收费结算服务	10,133,884.85	8,216,643.66
顾问公司(b)	接受工程勘察设计	7,708,752.21	14,153,878.47
其他(c)	接受供电服务及其他	172,848.09	152,756.51

(a) 广东省人民政府已指定联合电子负责全省公路联网收费的分账管理工作以及非现金结算系统的统一管理工作。本公司及子公司已与联合电子签订数份广东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委托结算协议，委托联合电子为本集团投资的梅观高速、机荷高速、盐坝高速、盐排高速、南光高速、清连高速和水官高速提供收费结算服务，服务期限至各路段收费期限届满之日为止，服务费标准由广东省物价主管部门核定。

(b) 本集团与顾问公司签订服务合同，主要为外环项目及本集团其他附属路段提供工程咨询及检测服务。

(c) 本公司之子公司高速广告公司和清龙公司接受华南物流公司、新通产公司、华昱公司及龙大公司提供的水电资源、广告牌供电服务及其他服务，由于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a)	提供水电服务及其他	721,211.04	690,269.68

√适用 □不适用

- (a) 本集团为新通产公司、华昱投资集团、华昱公司、联合电子、顾问公司及龙大公司提供水电资源服务及其他服务,其中水电资源服务按支付予供水供电机构的价格计算收取。由于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2). 关联方资产转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深国际现代城市物流港有限公司	土地征收补偿	-	7,620,000.00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宝通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9.01.01	2019.12.31	协议价	4,136,792.45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宝通公司委托,以股权托管方式负责龙大高速的营运管理工作,于2018年12月28日,续签了委托管理合同,合同约定委托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委托管理费用为含税价每年人民币8,770,000.00元,本期确认托管收益人民币4,136,792.45元(2018年同期:人民币8,490,566.04元)。

(4). 关联租赁情况

(a)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顾问公司及联合电子	房屋	5,782.86	459,381.46

(b)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龙大公司、新通产公司及华昱公司	户外广告用地使用权	493,243.88	1,081,614.56

由于本集团与各关联方的关联租赁交易金额较小,未单独列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145,323.16	3,515,500.00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于本期共有关键管理人员21人(2018年同期:20人)。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说明	拆借金额	拆借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广州西二环公司(a)	附注五、31(v)	67,500,000.00	4.275%	2018/9/28	2021/9/20
江中公司(b)	附注五、31(v)	60,000,000.00	3.915%	2018/11/27	2023/11/27
新通产公司(c)	/	2,000,000,000.00	4.35%	2019/4/26	2019/4/30
联合置地公司(d)	/	277,830,000.00	3.65%	2019/4/23	2020/4/22

- (a) 2018年9月本公司与广州西二环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庙前直街支行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广州西二环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庙前直街支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67,500,000.00元，该笔款项将用于本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贷款期限为3年，贷款年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对应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1,450,828.12元。
- (b) 2018年11月本公司与江中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城支行三方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江中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环城支行向本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60,000,000.00元，该笔款项将用于本公司日常对公路路面及设施养护、维修的物料采购，贷款期限为5年，贷款年利率为提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限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1,181,025.00元。
- (c) 2019年4月本公司与新通产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新通产公司借给本公司人民币2,000,000,000.00元，该笔款项将用于向沿江公司注资，借款期限不超过一个月，借款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本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26日和2019年4月28日收到人民币980,000,000.00元和人民币1,020,000,000.00元，并于2019年4月30日偿还上述全部借款。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710,301.37元。
- (d) 2019年4月本公司与联合置地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协议约定联合置地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人民币277,830,000.00元的借款，双方约定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利率为3.65%。本期本公司因该项借款确认了利息支出人民币1,917,027.00元。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联合置地公司	减资款项利息	595,434.57	12,656,201.32
联合置地公司	减资款项	-	2,205,000,000.00
联合置地公司	回迁物业补偿	-	174,725,745.00

*关于上述项目(2)、(3)、(4.(b))和(7)的关联交易也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中定义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宝通公司	2,295,854.23	-	2,295,854.23	-
应收账款	宝鸡中明	2,136,830.00	-	-	-
应收账款	宝鸡宁风	278,900.00	-	-	-
应收账款	龙大公司	-	-	1,298.18	-
其他应收款	南京宁风	132,104,561.95	-	-	-
其他应收款	包头陵翔	76,538,400.00	-	-	-
其他应收款	包头南风	60,799,800.00	-	-	-
其他应收款	华昱投资集团	431,550.60	-	-	-
其他应收款	华昱公司	363,973.69	-	2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龙大公司	110,000.00	-	11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长沙环路公司	88,556.58	-	88,556.58	-
其他应收款	顾问公司	84,050.00	-	84,050.00	-
其他应收款	联合置地公司	-	-	606,662,489.40	-
预付款项	顾问公司	3,274,530.20	-	4,693,984.06	-
预付款项	联合电子	48,183.20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联合置地公司	342,599,500.00	-	342,599,500.00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顾问公司	2,951,358.60	2,441,328.80
应付账款	南京宁风	2,580,000.00	-
应付账款	联合电子	651,747.90	-
应付账款	华昱公司	206,357.15	210,357.15
应付账款	新通产公司	80,279.25	-
应付账款	龙大公司	28,000.00	27,900.00
应付账款	华南物流公司	2,107.80	1,607.80
其他应付款	联合置地公司	279,747,027.00	-
其他应付款	中明绿源	19,204,990.00	-
其他应付款	广州西二环公司	18,532,968.85	18,540,984.48
其他应付款	顾问公司	11,773,982.26	15,021,943.16
其他应付款	南京宁风	5,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联合电子	3,025,287.30	579,209.79
其他应付款	贵州鹏博	515,680.55	610,216.91
其他应付款	江中公司	65,250.00	71,775.00
其他应付款	包头陵翔	63,498.94	-
其他应付款	新通产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三桥公司	-	4,196,531.79

上述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中除关联方资金拆入计息且有还款期限外,其余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未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 接受劳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顾问公司	30,239,413.23	37,948,165.44

(2) 投资性承诺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关联方投资性承诺为人民币588,335,914.05元(2018年12月31日：698,500,000.00)，该投资性承诺是本公司为联营公司阳茂公司改扩建而承诺的增资款。

(3) 股权收购承诺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无股权收购承诺。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除附注十、7披露的关联方承诺之外，本集团其他重要承诺事项如下：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a)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已批准但尚未签约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2,423,421,080.54	2,516,026,680.10

(b)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管理层已签约但尚未拨备的资本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房地产及高速公路开发项目	2,493,477,182.65	3,496,089,939.74
采购货款	270,384,891.40	-
合计	2,763,862,074.05	3,496,089,939.74

(2) 投资性承诺

于2019年6月30日，本集团无投资性承诺。

(3) 重大经营租赁

根据与出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41,699,963.79	33,304,089.10
1年至2年(含2年)	38,848,340.50	33,095,227.29
2年至3年(含3年)	29,802,983.18	21,898,763.22
3年以上	89,093,189.82	78,849,466.88
合计	199,444,477.29	167,147,546.4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a) 本公司受深圳市交通局的委托管理建设南坪项目二期，根据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交通局提供人民币 15,00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b) 本公司受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的委托管理建设“双提升”道路综合整治工程-大富路（桂月路-桂香路）、建设路（布龙路-东二环二路）以及龙华区高尔夫大道（观澜大道-环观南路）改造工程一期。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委托管理合同约定，本公司已向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局提供人民币 50,170,000.00 元不可撤销履约银行保函。
- (c) 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就银行给予本集团物业买家之房屋贷款向银行提供约人民币 825,821,000.00 元的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担保条款，倘该等买家拖欠按揭款项，本集团有责任偿付欠付的按揭贷款以及拖欠款项之买家欠付银行的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本集团随后可接收有关物业的合法所有权。本集团的担保期由银行授出有关按揭贷款当日开始截至本集团物业买家取得个别物业所有权证后届满。管理层认为，倘拖欠款项，有关物业的可变现净值足以偿付尚未偿还的按揭贷款连同任何应计利息及罚款，故未就该等担保作出拨备。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独立管理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并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一个报告分部，为通行费业务分部。通行费业务分部负责在中国大陆地区进行收费公路营运及管理。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提供委托管理服务、广告服务、物业开发、风电场建设及其他服务。本集团无来源于分部间的收入。该等业务均不构成独立的可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1-6月	通行费	其他	未分配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204,299,369.88	494,893,331.93	-	2,699,192,701.81
营业成本	1,052,312,982.16	356,380,554.98	-	1,408,693,537.14
利息收入	6,859,317.55	4,634,446.24	13,177,929.83	24,671,693.62
利息费用	259,638,194.95	27,210,496.44	-	286,848,691.39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6,149,281.97	154,241,087.76	-	300,390,369.73
信用减值损失	-	-90,000.00	-	-90,000.00
折旧费和摊销费	732,514,317.09	14,514,531.89	5,315,698.57	752,344,547.55
利润总额	1,086,218,988.31	487,188,933.56	-55,888,248.14	1,517,519,673.73
所得税费用	-280,766,046.79	90,558,856.09	-	-190,207,190.70
净利润	1,366,985,035.10	396,630,077.47	-55,888,248.14	1,707,726,864.43
2019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2,175,255,649.91	9,015,255,320.49	162,404,953.82	41,352,915,924.22
负债总额	19,578,750,957.79	1,636,260,181.23	154,215,859.10	21,369,226,998.12
2019年1-6月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91,283,340.60	6,565,923,414.57	-	8,057,206,755.17
除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原值增加额	777,178,139.93	120,666,938.54	2,637,159.47	900,482,237.9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1-6月	通行费	其他	未分配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462,484,827.14	215,037,936.22	-	2,677,522,763.36
主营业务成本	1,164,462,427.98	118,398,064.09	-	1,282,860,492.07
利息收入	21,779,305.05	8,238,093.69	2,411,091.25	32,428,489.99
利息费用	502,413,156.19	9,535,947.52	-	511,949,103.7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9,353,759.63	145,929,609.38	-	285,283,369.01
资产减值损失	-14,115.84	-	-	-14,115.84
折旧费和摊销费	825,195,327.45	7,557,028.82	3,553,236.52	836,305,592.79
利润总额	1,132,964,834.13	206,101,086.28	-30,887,052.12	1,308,178,868.29
所得税费用	253,916,318.06	13,831,508.02	-	267,747,826.08
净利润	879,048,516.08	192,269,578.25	-30,887,052.12	1,040,431,042.21
2018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36,772,139,239.79	7,501,109,289.43	126,976,447.61	44,400,224,976.83
负债总额	27,484,484,970.57	660,176,176.63	92,488,236.82	28,237,149,384.02
2018年1-6月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438,064,840.66	5,525,805,485.45	-	6,963,870,326.11
除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原值增加额	688,797,070.24	9,235,900.92	619,674.62	698,652,645.78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所有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所有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均来自于中国境内。本集团无对任何一个客户产生的收入达到或超过本集团收入 10%。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5,725,801.05	16,492,239.55
1至2年	-	-
2至3年	-	-
3年以上	4,838,866.44	4,838,866.44
合计	20,564,667.49	21,331,105.99

(2).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9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564,667.49	100.00	-	-
组合 1	6,164,962.39	29.98	-	-
组合 2	14,399,705.10	70.02	-	-
合计	20,564,667.49	100.00	-	-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6 月 30 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4,399,705.10	-	-
合计	14,399,705.10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331,105.99	100.00	-	-
组合 1	5,663,466.45	26.55	-	-
组合 2	15,667,639.54	73.45	-	-
合计	21,331,105.99	100.00	-	-

组合 2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15,667,639.54	-	-
合计	15,667,639.54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0,328,267.49	-	98.85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20,339,859.04	-	95.3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44,155.01	2,367,187.50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34,898,805.83	2,026,988,171.40
合计	686,842,960.84	2,479,355,358.90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85,701,940.56	2,433,147,267.78
1至2年	865,470.28	197,499.95
2至3年	169,550.00	4,361,802.69
3年以上	106,000.00	41,648,788.48
合计	686,842,960.84	2,479,355,358.9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坏账准备	
2019年1月1日余额	2,479,355,358.90	-	2,479,355,358.90
本期增加	106,587,837.96	-	106,587,837.96
本期减少	1,899,100,236.02	-	1,899,100,236.02
2019年6月30日余额	686,842,960.84	-	686,842,960.8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18年1月1日余额	369,260,529.15	-
本年增加	4,021,088,901.02	-
本年减少	1,910,994,071.27	-
2018年12月31日余额	2,479,355,358.90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应收借款	110,099,486.53	414,881,251.66
应收四路段管养费	29,147,338.81	-
应收三项目旧站运营补偿款	14,880,000.00	-
应收代垫款	22,611,468.22	24,476,330.17
应收利息	1,944,155.01	2,367,187.50
应收三项目相关税费	-	932,672,618.97
应收减资款项	-	606,662,489.40
其他	58,160,512.27	48,295,481.20
合计	686,842,960.84	2,479,355,358.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美华公司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一年以内	65.52	-
清龙公司	应收借款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7.28	-
深圳交通局	应收三项目旧站运营补偿及四路段管养费	44,027,338.81	一年以内	6.41	-
美华公司	应收企业往来款	41,727,164.39	一年以内	6.08	-
清连公司	应收借款	40,333,337.00	一年以内	5.87	-
合计	/	626,087,840.20	/	91.16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深圳交通局	三项目政府承担税费	932,672,618.97	一年以内	37.62	-
联合置地公司	应收减资款	606,662,489.40	一年以内	24.47	-
美华公司	应收股利	450,000,000.00	一年以内	18.15	-
益常公司	应收借款	260,000,000.00	一年以内	10.49	-
清龙公司	应收借款	130,000,000.00	一年以内	5.24	-
合计	/	2,379,335,108.37	/	95.97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550,071,928.82	678,765,149.21	15,871,306,779.61	11,940,843,929.37	678,765,149.21	11,262,078,780.16
对联营企业投资	3,500,999,495.17	-	3,500,999,495.17	3,405,269,465.55	-	3,405,269,465.55
合计	20,051,071,423.99	678,765,149.21	19,372,306,274.78	15,346,113,394.92	678,765,149.21	14,667,348,245.7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宣告发放股利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机荷东公司	579,610,371.65	-	-	579,610,371.65	-	-
梅观公司	523,057,283.42	-	-	523,057,283.42	-	-
清龙公司	101,477,197.16	-	-	101,477,197.16	40,000,000.00	-
广告公司	3,325,000.01	-	-	3,325,000.01	-	-
美华公司	831,769,303.26	-	-	831,769,303.26	-	-
清连公司	1,385,448,900.00	-	-	1,385,448,900.00	-	678,765,149.21
外环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投资公司	380,000,000.00	-	-	380,000,000.00	-	-
环境公司	4,460,000,000.00	510,000,000.00	-	4,970,000,000.00	-	-
运营发展公司	28,500,000.00	-	-	28,500,000.00	-	-
深长公司	67,851,316.78	-	10,972,000.55	56,879,316.23	-	-
益常公司	1,270,000,000.00	-	-	1,270,000,000.00	-	-
建设发展公司	28,500,000.00	-	-	28,500,000.00	-	-
深汕公司	5,100,000.00	10,200,000.00	-	15,300,000.00	-	-
沿江公司	1,487,939,407.88	4,100,000,000.00	-	5,587,939,407.88	-	-
基金公司	9,500,000.00	-	-	9,500,000.00	-	-
合计	11,262,078,780.16	4,620,200,000.00	10,972,000.55	15,871,306,779.61	40,000,000.00	678,765,149.21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请参见附注五、13。除了联营公司贵州恒通利和德润环境之投资外，其他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均为本公司直接持有。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1,784,557.41	54,179,604.39	657,913,427.85	222,118,267.11
其他业务	95,220,349.36	80,563,043.56	31,310,627.58	16,788,101.69
合计	417,004,906.77	134,742,647.95	689,224,055.43	238,906,368.8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2,974,408.85	12,803,438.0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204,627,845.3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080,000.00	-
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61,369.86	-
合计	271,115,778.71	217,431,283.42

十四、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4,107,007.54	受托经营管理龙大公司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净额。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1,445,321.53	
外币掉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4,859,473.00	为锁定汇率风险，对 3 亿美元境外债券安排外汇掉期，本年因美元升值，确认掉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340,020.00	本年由持有的水规院及联合电子股权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00.70	
子公司股权转让	267,175,591.34	转让贵州圣博等四家子公司 100%股权及债权，确认股权转让收益。
向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5,434.57	为联合置地公司减资款利息。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5,55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0,850,668.03	
所得税影响额	-74,464,825.85	
合计	162,543,809.53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以下简称“解释性公告第 1 号”)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0	0.723	0.7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3	0.649	0.64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备查文件存放地点：本公司已将上述文件的原件或具有法律效力的复印件同时置备于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供社会公众查阅。

董事长：胡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8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